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1年第3号(总第205号)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13日

目 录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纪要·····	1
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任命高永职务的议案·····	2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决定任命高永为安阳市人民 政府代理市长的议案·····	3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决定任命高永为安阳市 人民政府代理市长职务的决定·····	4
关于高永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5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袁家健辞去安阳市 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议案·····	6
辞 呈·····	7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袁家健辞去安阳市 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决定·····	8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	

议结束时的讲话·····	9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10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纪要·····	11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	12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召开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 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13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14
关于提请免去桑建业安阳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议案·····	15
关于免去桑建业职务的通知·····	16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 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17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18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纪要·····	19
安阳市政府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 情况的报告·····	21
关于我市 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 视察报告·····	28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我市 2021 年上半年国民 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33
安阳市政府关于 2021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36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 2021 年 1—6 月份预算 执行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41
安阳市政府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 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 办理情况报告·····	43
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甲骨文文化 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督办意见的报告·····	49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 的意见（试行）·····	53
关于《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 决制工作的意见（试行）》起草情况的说明·····	56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陈志伟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四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59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62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65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66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纪要·····	67
安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69
关于评议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74

安阳市民政局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78
关于评议市民政局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83
安阳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88
关于评议市交通运输局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92
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 报告·····	97
关于评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102
安阳市水利局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106
关于评议市水利局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111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工作评议结果的通报·····	116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 年工作评议结果汇总统计表 ·····	119
关于提请免去李长奉职务的议案·····	120
关于免去李长奉同志职务的通知·····	121
关于接受李长奉辞去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议案·····	122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李长奉辞去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职务的决定·····	124
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任免常景斌等同志职务的议案·····	125
关于常景斌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126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提请任免杨兆江等 5 名同志职务的议案	127
关于免去杨兆江等职务的通知·····	128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陈志伟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129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 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131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134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135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纪 要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 日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秘书长程新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 39 人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志伟列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一、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命提请（任命名单另发）。

二、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袁家健辞去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决定》。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会议结束时作了总结讲话。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任命高永职务的议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四十四条第九款和《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规定，现提请：

高永同志为安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 袁家健

2021年7月3日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关于决定任命高永为安阳市 人民政府代理市长的议案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和《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任命高永职务的议案》（安政文〔2021〕47号），提请高永为安阳市人民政府代表市长人选，请予决定任命。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1年7月3日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决定任命高永为安阳市人民政府
代理市长职务的决定**

（2021年7月3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有关规定，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任命高永为安阳市人民政府代理市长。

关于高永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

2021年7月3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任命：
高永为安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代理市长。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年7月3日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袁家健辞去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议案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袁家健同志因工作变动，请求辞去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有关规定，现将《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袁家健辞去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决定（草案）》，提请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1年7月3日

辞 呈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由于工作变化，我请求辞去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在我担任市长期间，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人大代表对我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请辞人：袁家健

2021年7月3日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袁家健辞去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决定

(2021年7月3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有关规定，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接受袁家健辞去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请求，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备案。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2021年7月3日)

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本次会议时间虽短，议题很重要。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了预定任务。

本次会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袁家健同志辞去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决定，任命高永同志为市政府副市长、代理市长。希望高永同志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坚持人民至上，牢记誓言，恪尽职守，勇于担当，勤政廉政，忠诚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的贡献。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出席人员名单

徐家平	张保香	张 玲	程利军	王建国	杜建勋	程新会
丁 琦	马宝红	王大鹏	王庭希	王新顺	元 浩	牛建芳
方 圆	申明芳	付培森	任法香	冯学军	吕文霞	刘洁华
杜 毅	杨志强	杨清成	李 阳	李长奉	李水平	李书林
李志伟	来玉生	宋胜利	张建林	张 歌	武国斌	罗永宽
郝保旺	赵庆林	韩 啸	薛忠文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纪 要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杜建勋，秘书长程新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 36 人出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 一、经审议，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 二、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议程（草案）。
 - 三、经审议，作出了关于召开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的决定。
 - 四、经审议，通过了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
 - 五、经审议，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免职事项（免职名单另发）。
-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会议结束时作了总结讲话。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2021年7月27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张保香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对内黄县、汤阴县、殷都区选举单位选举产生的市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代表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提请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为443名，第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时代表439名。四次会议以后，截至目前，共出缺代表3名，李公乐（原安阳市市委书记）、李亦博（原安阳市市委副书记）、宋庆林（原汤阴县委书记），因工作变动调离安阳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以上3名代表的代表资格终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和代表出缺情况，以及《关于调整安阳市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函》，相关县（市、区）选举单位即：内黄县、汤阴县、殷都区人大常委会分别对市人大代表出缺名额进行了补选，共补选出3名市人大代表，分别是：刘明强（内黄县代理县长）、胡玮（汤阴县代理县长）、高永（安阳市代理市长）。

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经审查认为，各选举单位补选市人大代表的程序符合法律规定，补选的3名市人大代表其代表资格有效。

本届市人大代表应选名额443名，代表空缺补选后，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共有代表439名，空缺4名。实际出席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的代表应是439名。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2021年7月27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7月31日在安阳举行。建议会议的议程是：选举事项。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21年7月30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69名,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琦	马宝红(女)	王朴	王辉
王大鹏	王红兵	王宝玉	王建国
王树文	王庭希	王爱宏	王新顺
元浩	牛建芳(女)	方圆	申明芳(女)
付培森	冯学军	吕文霞(女)	朱明
朱宗娟(女)	任中普	任法香	刘洁华(女)
刘润生	纪多辙	杜毅	杜建勋
李可	李阳	李长奉	李书林
李水平	李付广	李发军	李志伟
李富生	杨炯	杨志强	杨其昌
杨清成	来玉生	宋胜利	张玲(女)
张歌(女)	张建林	张保香	张锦堂
陈忠	武国斌	易树学	罗永宽
赵庆林	郝保旺	祝振玲(女)	袁家健
贾晓军	徐家平(女)	桑建业	曹忠良
崔元锋	董良鸿	韩啸	程利军
程新会	温伟	靳东风	雷鸣
薛忠文			

秘书长:张保香(兼)

关于提请免去桑建业 安阳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议案

主任会议：

根据安阳市监察委员会主任黄明海关于免去桑建业安阳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提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和《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安阳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任免和宪法宣誓程序的决定》等有关规定，建议安阳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免去桑建业安阳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选工委

2021年7月27日

关于免去桑建业职务的通知

市监察委员会：

根据安阳市监察委员会主任黄明海《关于提请免去桑建业安阳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议案》安监文〔2021〕10号文件，经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7月27日审议通过。免去：

桑建业安阳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年7月27日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2021年7月27日)

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经过审议，本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的决定，审议通过了建议议程、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及有关名单（草案）。市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议程虽然不多，但十分重要，将选举市人民政府市长和市人大常委会1名副主任，是我市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政治要求高，纪律要求严，不允许出现任何差错，各项筹备工作要抓紧、抓细、抓实，确保大会圆满成功，顺利完成选举任务。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出席人员名单

徐家平	张保香	张 玲	程利军	杜建勋	程新会	丁 琦
马宝红	王大鹏	王庭希	王新顺	元 浩	牛建芳	申明芳
付培森	任法香	冯学军	吕文霞	刘洁华	杜 毅	杨志强
杨清成	李 阳	李水平	李书林	李志伟	来玉生	宋胜利
张建林	张 歌	武国斌	罗永宽	郝保旺	赵庆林	韩 啸
薛忠文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纪 要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40人出席会议。市“一府一委两院”领导同志陈志伟、黄明海、薛崇林、曹更生、常凤琳等列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一、听取和审议了市发改委主任马红宾作的《关于2021年我市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市财政局局长王现波作的《关于2021年我市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委员会要根据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收集整理、起草审议意见，交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研究处理。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要在规定时间内将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市人大常委会。

二、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副市长薛崇林作的《“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同意该议案结案。会议认为，议案交办两年多来，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高度重视，成立专班，明确职责，扎实推进议案办理工作。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认真履行督办职责，持续跟踪议案办理，及时协调困难和问题，确保议案办理取得了阶段性成效，达到了议案审理报告提出的结案标准。对此，会议给予充分肯定。会议强调，议案虽然办结，但推进殷墟文物保护、提升甲骨文影响力、规范汉语言文字使用等还有大量工作要做，要扎实做好议案办理的“后半篇”文章。会议建议：一要以实施新修订的《河南省安阳殷墟保护条例》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加快推进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简化审批程序，拓宽保护区群众增收渠道，有效推进殷墟文物保护与民生改善工作双落地。二要进一步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加强甲骨学人才培养，实施系列甲骨文展示游览提升计划，努力提升甲骨文知名度和影响力。三要持续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进我市语言文字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草案）》。会议要求，市人大法制委员会按程序报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意见（试行草案）》。会议认为，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具体实践，是健全和完善人大及其常委会民主评议、民主决策制度机制、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的有力举措，能有效提升全市民生实事项目的民主决策水平，务实高效推动民生问题得到切实解决。会议要求，市政府要及早研究谋划，广泛听取各界建议，按照“急需先立、成熟先立、好中选优”的原则，研究提出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建议方案，认真做好人代会期间项目审议票决等相关议题的各项准备工作。全市各级人大代表要提高政治站位，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度参与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征集、项目票决、项目推进、代表监督等关键环节，最大程度地把人民群众的意愿和核心利益体现到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工作中来，实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初心使命。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陈志伟代表市政府在会上作了表态发言。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会议结束时作了总结讲话。

安阳市政府

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安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马红宾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今年上半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上半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上下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帮助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抓好“六稳”“六保”政策措施落实，多措并举，精准发力，全市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持续恢复的态势。上半年，全市生产总值完成 1176.3 亿元，同比增长 11.9%，高于全年计划目标 4.9 个百分点，增速居全省第 4 位。

（一）生产供给持续恢复。一是夏粮再获丰收。夏粮总产 211.3 万吨，同比增长 1.92%。生猪、能繁母猪存栏基本恢复正常，生猪存栏 178.6 万头、出栏 104.8 万头，同比增长 50.3% 和 49.1%。肉、蛋、牛奶、蔬菜等生产均好于上年同期。二是工业较快增长。实施“万人助万企”、惠企安商“四提一降”等系列援企惠企措施，着力稳定工业经济运行。上半年，工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19.3%，居全省第 6 位。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1.8%，高于全年计划目标 4.8 个百分点。三是三产稳定恢复。上半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4.9%，居全省第 4 位，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58.8%，其中，现代物流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分别增长 48.0%、11.9%、17.7%、9.7% 和 5.6%，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 15.9%，实现利润总额增长 5.3%。

（二）市场需求明显回升。一是投资拉动持续增强。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深入

开展“三个一批”活动，完善重大项目推进机制，促进投资稳定增长。上半年，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5%，高于全年计划目标 6.5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投资增长 14%，高于全省 6.3 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增长 34.8%，占投资总额比重 74%，同比提高 12.3 个百分点。330 个省、市重点项目完成年度投资目标的 71%，举办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活动 2 次，共集中开工重大项目 298 个。安阳机场、沿太行高速、殷墟遗址博物馆等重大标志性项目加快建设。二是消费保持复苏态势。组织开展“钜惠夏季·火热安阳”促消费专项行动、“约惠古都·品飧安阳”惠民消费季等系列促销费活动，8 列安阳号地铁专列在京津郑三地同步发车。“五一”假期，全市共接待游客 235.2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22.5 亿元，分别较 2019 年增长 55.7% 和 42.2%，上半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5.6%，高于全年计划目标 6.6 个百分点。三是外贸增势良好。积极做好“外贸贷”融资业务工作，发挥 2000 万元出口退税资金池作用，落实中小外贸企业贷款贴息政策，重点外贸企业订单增多、生产经营态势向好。上半年，全市进出口总额 38 亿元，同比增长 39.7%，其中出口总额 13.7 亿元，同比增长 29.4%。

（三）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深入开展延链补链强链行动，建立 14 个重点及新兴产业链链长工作推进机制。对全市 2492 家企业进行综合治理与优化升级，制定产业发展“正面清单”。加快推进钢铁、焦化行业资源整合和改造升级，深入推进“三大改造”，上半年启动技术改造项目 194 个、智能化改造项目 55 个，新增上云企业 184 家。动态建立 100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库和 100 家工业企业“小升规”培育库，7 家企业评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8 家企业评为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翔宇医疗成为我市第一家科创板上市企业，旭阳光电一期、克能能源一期等项目建成投产，光远 5G 低介电电子布、中科曙光整机生产基地等一批新兴产业项目加快实施。上半年，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28.4% 和 16.1%，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同比提高 4.5 和 2.5 个百分点。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扎实推进“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累计引进各类人才 975 人。市场活力进一步激发，各类市场主体达到 30.5 万户，同比增长 8.8%。

（四）质量效益总体向好。财政收入较快增长，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8.5 亿元，同比增长 18.1%，高于全年计划目标 12.1 个百分点，总量、增速分别居全省第 6 位、第 3 位，税收收入 73.8 亿元，同比增长 15.9%，总量、增速分别居全省第 6 位，第 8 位，税占比达到 68%。企业效益逐步回升，规模以上工业实现利润总额 48.3 亿元，增长 127.8%。截至 6 月末，全市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3541.5 亿元，同比增长 10.4%；贷款余额 2138.2 亿元，增长 13.6%，全市新增各项贷款 208.4 亿元。

（五）开放招商深入推进。积极融入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规划，“殷墟遗址保护”成功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全力推进外向型经济平台建设，制定出台《安阳市保税物流中心发展扶持办法》，加快申建新型材料外贸

转型升级基地和纺织服装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等出口基地。招商引资取得积极成效，成功举办“2021 安阳招商大会”，上半年，全市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327 个，投资总额 1703 亿元，累计引进省外资金 408.3 亿元，居全省第 3 位；同比增长 8.5%，居全省第 8 位；实际吸收外资完成 3.22 亿美元，增长 3.5%。

（六）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全面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上半年，全市 PM10、PM2.5 年日均浓度同比下降 5.6%、17.6%，降幅均居全省第 1 位。南太行（安阳）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62 个子项目主体工程全部完成。4 家矿山成为国家级绿色矿山。加快运输结构调整，安阳万庄铁路专用线一号线、象道国际物流园铁路专用线建成投运，我市成为全省首个“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加快能源结构调整，林州桂东 100MW 光伏发电、内黄润电 50MW 分散式风电等项目加快建设。

（七）民生大局保持稳定。抓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持续做好境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安人员管控，上半年累计接种新冠疫苗 453.38 万剂次。全市财政民生项目支出 176.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20 项省、市重点民生实事有序推进，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加，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11.1%。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新增城镇就业 5.48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1.92 万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7 万人。持续做好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 4618.8 万元、特困供养资金 1603.8 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级财政共投入扶贫资金 3.5 亿元，对接实施扶贫项目 259 个。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93 个乡镇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完成户厕改造 3.3 万户。全力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市场供应总体充足，价格保持平稳。民生领域补短板项目稳步推进，文体中心项目部分投用，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主体建成，市洹北中学整体迁建项目开工建设。

与此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我市经济运行稳中有变、稳中有忧、稳中承压，受去年基数效应的影响，今年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呈现前高后低的态势。尤其是受灾情和疫情的双重影响，三季度经济运行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仍需要付出艰苦努力。一是经济稳中向好基础仍不稳固。今年以来，铁矿石等大宗商品价格大幅上涨并持续高位运行，多数制造业企业缺乏核心技术和市场竞争力，原材料价格上涨难以有效向下游产品传导，企业利润空间进一步压缩。焦化企业正在深度整合，整体比较困难，上半年，炼焦行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28.9%，下拉全市工业增长 1.6 个百分点。同时，安钢总部、安钢国贸搬迁预计对我市工业、进出口、研发投入强度等指标造成较大影响。二是动能转换任务异常艰巨。我市传统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到 83.4%，其中冶金建材、煤化工行业占比达到 59.2%。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较快，但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仅为 14.8%，低于全省 8.3 个百分点，短期内难以形成有力支撑。招商引资质量需进一步提升，全市新签约 327 个亿元以上项目中，10 亿元以上项目 54 个，占比只有 16.5%，具有产业引领支撑作用的大项目不多。三是灾情和疫情影响经济增长。从一产看，农作物受灾面积 140.7 万亩、成灾 101 万亩、绝收 59.5 万

亩，因灾死亡畜禽 113.69 万头只；从工业看，共有 383 家规上企业不同程度受灾，其中 229 家停产半停产；从三产看，文化旅游、交通物流、住宿餐饮等行业受冲击较大。初步测算，预计下拉三季度生产总值增速 1.5 个百分点左右。

综合研判，随着国内新冠疫苗接种面逐步扩大，国家实施科学精准调控措施，国内大循环更加畅通，经济发展的宏观环境整体向好。省、市先后出台了一系列加快灾后重建、强化疫情防控和支持复工复产的政策措施，虽然灾情对部分项目建设进度带来一定影响，但随着一批重大灾后重建项目加快实施，投资有望保持稳定增长，预计各项主要经济指标经过努力能够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下半年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做好今年的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至关重要。今后几个月，要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紧盯全年计划目标和重点任务，抢抓机遇、因势应对、化危为机，着力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坚决打赢打好疫情防控和灾后重建两场硬仗，努力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一）统筹抓好灾后重建和疫情防控，加快推进复工复产。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首要任务，加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尽可能减少灾情疫情对经济社会的影响和冲击。一是全力做好灾后重建工作。抓好河南省支持企业加快灾后重建恢复生产经营 10 条措施、安阳市支持灾后恢复重建 20 条措施等系列政策落地见效，出台实施灾后恢复重建“1+6”方案，建立受灾企业清单，分类指导帮扶，加强水、电、气、运等生产要素保障供给。建立灾后恢复重建重大项目库，抓紧谋划上报一批重大项目，扎实做细前期工作，积极申请纳入国家项目库，争取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支持。二是切实筑牢疫情防控安全屏障。把疫情防控作为开展一切工作的前提条件，采取严密措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扎紧“四个口袋”，落实“四早”，严防出现燃点，坚决守住防止疫情蔓延扩散底线。有序开展疫苗接种工作，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完善接种点设置，优化接种流程，严守安全底线，确保如期完成接种任务，尽快形成全民免疫屏障。

（二）统筹抓好运行调度与企业帮扶，确保经济平稳增长。加强经济运行调度和调节，加大实体经济帮扶力度，着力稳运行保增长。一是盯住全年目标补短板。坚持今年目标任务不动摇，下更大的气力和功夫，把失去的时间夺回来，把耽误的工作补上去。强化经济运行监测，聚焦短板弱项，找准问题症结，制定具体措施，推动经济持续向好，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持续抓好“四上”企业培育、“个转企”“企升规”“规转股”“股上市”等工作，力争全年净增“四上”企业 10% 以上。二是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落实企业首席服务官制度，重点围绕制约企业生产经营的难点、堵点、断点，切实解决企业融资贷款、原料供应、运输配送等难题。对因受灾没有复工的企业要尽快帮助其复工，对已经复工未达产的企业要尽快帮助其达产增效，对未受灾的企业要帮助其尽量扩大产能，确保企业产业链、

供应链稳定。三是持续减轻企业负担。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让利政策，进一步规范水电气暖等行业收费，落实电力直接交易和通信降费政策。对受灾严重的企业和商户，采取延缓缴纳社会保险费、减免税费、无还本续贷和延缓利息支付等形式，减轻企业负担，帮助企业渡过难关。持续推广应用“信豫融”平台、河南省金融服务共享平台安阳分行，组织政、银、企对接，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

（三）统筹抓好扩大投资与促进消费，持续加强需求拉动。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发挥投资关键作用和消费基础性作用，全面增强内需市场支撑能力。一是发挥投资关键拉动作用。进一步树牢项目为王理念，开展项目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三个一批”活动，常态化抓好签约项目开工、开工项目投产、投产项目达效，推动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重点抓好 333 个省市重点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建设，力争四季度实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60 个以上、新开工 5 亿元以上项目 40 个以上、投产亿元以上项目 50 个以上。二是深入挖掘消费潜力。持续开展“钜惠夏季·火热安阳”消费券促消费活动，挖掘汽车、家电、旅游住宿、餐饮、零售等领域消费潜力，培育发展互联网医疗、通用航空等新消费热点，重点抓好步行（商业）街、商业综合体、“智慧商圈”建设，加快吾悦广场、居然之家、欧蓓莎二期、安西物流园等重大项目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电商示范基地，完善农村电商物流配送网络，培育发展一批电商基地+直播基地。

（四）统筹抓好结构调整与创新驱动，着力提升质量效益。坚持优化提升存量和培育壮大增量并重，把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培育、未来产业布局贯通起来，推动形成大抓产业、大抓工业的发展格局，打造先进制造业中心。一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钢铁行业、焦化行业重组整合、减量提质，支持企业嫁接新技术、链接新产业、培育新动能，千方百计稳住传统产业基本盘。持续推进工业“三大改造”，以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为导向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力争新建智能工厂 2 家、智能车间 5 个、1 家国家级绿色示范工厂，2 家省级绿色示范工厂。二是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聚焦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精品钢及深加工、高端装备制造等 14 个重点及新兴产业链，推动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要素链、政策链深度耦合，重点推进翔宇康复设备产业园、旭阳光电高端盖板玻璃二期、比亚迪智能终端制造基地等重大产业升级项目建设。积极发展数字经济，在制造业、泛在低空、医疗健康、文化旅游等重点行业打造 20 个 5G 场景应用示范项目。三是坚持绿色循环发展。持续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特别要下大力气抓好中央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全面提升环保治理水平。实施更加科学、精准、精细的环保管控措施，持续开展“C 升 B”“B 升 A”行动。深刻把握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要求，研究编制我市碳达峰总体方案和专项方案，严格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双控和煤炭减量年度目标考核。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拟建“两高”项目严格审批准入，对存量项目压减产能、推动升级，对违规在建项目一律停工、清理整顿。四是加快补齐创新短板。加

快安阳市科技创新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安阳科学院、国家医疗康复产品检验检测中心、安阳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等重大科技平台建设。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春笋”计划、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加大企业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30家以上，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达到330家。五是提升产业载体发展质量。全面推进产业集聚区“二次创业”，以提升亩均收益为导向开展“百园增效”行动，推进开发区管理体制改革，全面推行“管委会+公司”运行模式。优化调整服务业“两区”，支持商务中心区重点发展楼宇经济和总部经济，促进服务业专业园区加快集聚信息技术、研发设计等市场主体。

（五）统筹抓好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全面激发发展活力。坚持把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作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一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投资审批事项一清单、在线办理一平台、审批时间一百天“三个一”改革，努力发挥“容缺办理”“区域评估”“多评合一”“联合审验”等改革举措的集成叠加效应。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年底前，市、县两级政务服务事项办结时限在法定办结时限基础上压减90%以上或达到全国一流水平，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实现全覆盖。二是持续提升招商引资质量。瞄准行业领先企业，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资本注入招商、平台经济招商，着力引进一批基地型、龙头型、科技型重大项目，特别要围绕对接“一带一路”、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以服务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为主攻方向，全方位承接产业转移。三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十大重点领域提升行动，推出一系列创新性举措，着力打造全省先进、国内一流营商环境。健全完善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制度，拓宽我市营商环境监督渠道，全面动员社会各界参与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升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水平，推动信用监管协同创新，拓展安阳特色信用便民惠企应用。四是持续培育对外开放平台。加快建设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畅通豫北地区货物外运及出海通道。依托安阳机场建设，研究谋划豫北航空经济协作区，打造豫北三市共建共享的区域合作平台。积极对接河南自贸区，提升万庄物流保税仓功能，积极申建保税物流中心，打造中欧班列（郑州）二级业务网点。加快推进全球速卖通（安阳）运营服务中心项目投入运营。

（六）统筹抓好城市提升与乡村振兴，加快区域协调发展。全面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一是提升城市规模能级。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推进“两纵两横”市政道路和永明路、明福街管廊建设，加快实施城区绿化项目，推进人民公园、易园等城市公园开放提升。扎实做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全年完成改造不少于2.68万户，实现改造后的老旧小区物业全覆盖。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推动城中村综合整治试点。开展城市公共区域窨井设施维护改造和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古城整治复兴，启动南护城河整治工程。二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突出防止因灾返贫致贫，重点关注三类人群，精准摸排，畅通受灾群众申请临

时救助渠道，用好慈善和专项资金，坚决守住不发生因灾返贫的底线、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加快 3.8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切实抓好秋粮生产，及时补种改种秋粮作物，全力保障粮食安全。推进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现代农业产业园、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积极培育家庭农场，规范提升农民合作社，促进小农户稳产增收。全面完成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任务，完善农村垃圾收运体系。加快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年底前实现我市东部平原地区 80% 以上农村用上南水北调水。推进农村户户通硬化路建设，完成 437 个行政村背街小巷道路硬化。

（七）统筹抓好民生保障和社会治理，不断增进人民福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继续把新增财力优先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经济发展与民生福祉互促共进。一是办好重点民生实事。落实好省重点民生实事涉及我市 10 项目标任务，做好 10 项市重点民生实事，加强对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推进情况的核查认定和督导考核，确保各项民生实事圆满完成。二是稳定扩大社会就业。继续实施稳就业攻坚行动，全力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稳就业工作，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6.2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左右。三是加大保供稳价力度。落实“米袋子”省长负责制、“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确保生活必需品价格基本稳定。抓好民生商品生产调运，推动快速配送、农贸商超等服务体系恢复，稳定生活必需品和卫生防疫用品供应。强化民生商品价格监测，严厉打击囤积居奇、哄抬物价行为，维护正常市场秩序。四是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推进县级人民医院提质升级行动，加强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和病种能力建设，加快推进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市人民医院西院区修缮提升等重大民生项目建设，确保 283 套农村教师周转宿舍和 27 个中小学、幼儿园新建改扩建项目如期完成。五是防范化解社会风险。稳妥推进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扎实做好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社会治安、信访稳定等工作，确保社会大局安全和谐稳定。

关于我市 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视察报告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 2021 年工作安排，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对我市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进行了视察，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视察基本情况

8 月 24 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徐家平带领视察组，对我市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省市重点项目及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等进行了视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志伟，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视察活动。

视察组一行先后深入安阳市豫之锦纺织公司 10 万锭高档精梳棉纱纺织项目、豫龙管业项目、“引热入安”供热项目、市文体中心项目及南水北调安阳市西部调水工程、林州市红旗渠公共服务中心、林州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沿太行高速公路安阳段项目、河南旭阳光电公司高端显示盖板玻璃项目现场，实地视察企业转型升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等情况，认真听取了市政府及相关部门汇报，详细了解了我市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

徐家平在视察中指出，最近一段时间，我市正经受洪灾与疫情双重叠加的严峻考验，围绕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一要坚决贯彻我省“转型为纲、项目为王、改革为要、创新为上”的总体要求，以项目为抓手，加强先进制造业、新型基础设施、社会民生等重点领域项目的谋划储备，加快推进钢铁、焦化行业资源整合重组，把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谋篇布局贯通起来，掀起项目建设热潮，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实现安阳高质量发展。二要结合灾后重建工作，进一步摸清受灾民营企业情况，协助受灾企业积极争取中央、省委省政府灾后恢复重建救助补助资金和有关政策支持，当好联络桥梁，做好指导工作，为打赢打好疫情防控、灾后重建两场硬仗提供根本保障。三要坚持问题导向，以“万人助万企”活动为抓手，推动各级干部扑下身子，沉到一线，切实帮助企业解决复工复产中遇到的要素保障、用工社保、金融支持等实际困难，协助企业增动力、提效能、上台

阶，以实实在在的工作举措，为我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作出贡献。

二、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视察组成员一致认为，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经济恢复中的矛盾问题，我市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推动“十四五”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重要任务和重点项目有序展开，年度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是主要指标持续恢复。上半年，全市生产总值增长 11.9%，增速居全省第 4 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8.1%，增速居全省第 3 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8%，高于全省增速 1.3 个百分点；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5%，高于全省增速 4.7 个百分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15.6%，高于全年计划目标 6.6 个百分点。

二是发展动力持续增强。上半年，全市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327 个，投资总额 1703 亿元；累计引进省外资金 408.3 亿元，居全省第 3 位；实际吸收外资完成 3.22 亿美元，增长 3.5%；330 个省市重点项目完成年度投资目标的 71%，集中开工重大项目 298 个；安阳豫东北机场、沿太行高速公路安阳段、殷墟遗址博物馆、市文体中心等项目加快建设。

三是市场预期持续向好。截至 6 月末，全市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2138.2 亿元，同比增长 13.6%，增速居全省第 3 位；新增各项贷款 208.4 亿元，其中新增企业贷款 84.8 亿元；各类市场主体达到 30.5 万户，其中新增主体 2.8 万户，同比增长 16.7%；“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扎实推进，累计引进各类人才 975 人。

四是民生福祉持续改善。20 项省、市重点民生实事有序推进；新增城镇就业 5.48 万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7 万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11.1%；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 4618.8 万元、特困供养资金 1603.8 万元；各级财政共投入扶贫资金 3.5 亿元，对接实施扶贫项目 259 个；93 个乡镇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完成户厕改造 3.3 万户；市场供应总体充足，市场价格保持平稳，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0.9%；民生领域补短板项目稳步推进，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主体建成，市洹北中学整体迁建项目开工建设。

虽然我市上半年经济运行呈现持续稳定恢复态势，但从了解掌握的情况来看，当前计划执行和经济运行依然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

一是经济恢复基础还不牢固。2020 年，我市主要指标增速位列全省第一方阵，今年上半年基本延续了这一趋势。但随着同期基数逐步提升，以及传统行业调整升级，增速在全省位次逐渐回落；截至 6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在全省位次已回落至第 10 位。今年以来，县区财政收入累计增速先升后降，增幅持续收窄，由正转负，波动较大。

二是产业支撑作用有所弱化。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近年来逐年减少，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分别为 945 家、861 家、750 家，两年下降 20.6%；今年上半年新增入库仅 2 家工业企业。2020 年、2021 年，全市重点项目中工业项目占比分别为 26.4% 和 27.9%；战略性新

兴产业在规上工业中占比 10.8%，营业收入 10 亿元以上企业仅有 3 家。全市有 4 个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销售收入占集聚区总收入比重低于 50%，7 个产业集聚区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不足。

三是重点工作推进相对乏力。项目进展不平衡，个别县区投资增速大幅下滑，在建项目尤其是新开工入库项目明显偏少。企业退城进园进度不快，钢铁产业整合进展缓慢，企业等待观望、投资意愿无法实现。惠企政策大而化之、笼而统之、落实不到位，企业获得感不强。“放管服”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市本级及 3 个县区未实现“一网通办”“平台之外无审批”，政务服务事项“零跑动”事项占比低。

四是制约发展问题更加突出。受近期疫情、前期降雨影响，我市部分企业遭受不同程度损失。资源能源、环境容量因素对项目投资建设制约日趋强化，贷款难、融资难、融资贵、招工难等问题尚未得到有效解决，对部分企业开工或项目建设造成较大影响。安钢集团总部及部分子公司外迁可能对我市规上工业增速、税收收入、进出口、研发投入强度等指标造成较大影响；受压减粗钢产量政策影响，完成工业计划目标任务艰巨。

三、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部分视察组成员在肯定市政府下一步工作部署的同时，还提出了以下意见和建议：

（一）坚持精准调节，把牢经济运行“定盘星”。紧盯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复工复产复课、重点项目建设、民生保障等重点，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牢牢掌握工作主动权。一是以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为引领。坚持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对标考核指标体系和办法，对照年初计划各项重点任务，强化高质量发展目标考核，进一步营造抓经济发展的良好氛围，努力完成全年经济发展目标。二是以培育发展新动能为抓手。全面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持续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壮大做实规上企业基本盘，提高工业和服务业总量，进一步夯实经济发展基础。营造鼓励市场主体加快创新、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的制度和政策环境，激活全产业链，实现供需高效匹配和良性循环，有效释放新型消费发展潜力。三是以剖析钢铁行业变化为重点。及时做好与安钢及关联企业的沟通协调工作，进一步加强各方面影响因素的测算，积极争取上级政府及相关部门支持，尽可能保持现有相关税收的上缴路径、分成比例以及各种数据的统计口径、基数认定的稳定，实现科学有效衔接和平稳过渡。四是以支持企业灾后复工为保障。切实做好水电基础设施保障工作，力争在最短时间内帮助受灾企业恢复生产，将灾情对经济发展影响降到最低。同时，对暴雨导致企业大面积停工停产影响主要经济指标数据情况进行认真测算和评估，并做好相应安排调度。

（二）坚持梯次推进，聚力项目建设“主抓手”。坚定不移把“项目为王”“项目带动”落到实处，努力形成“三个一批”的项目梯次推进格局。一是做实项目基础工作。进一步做好项目前期建设规划、土地、环保、资金等要素条件的评估论证，做好水电气等基础设

施保障和手续办理，与规划、环保政策冲突、建设资金不足的项目不能列入计划盘子。进一步强化项目投资绩效管理，从签约投资率、落地建设率、达产见效率等方面综合考核，努力提高项目运作质量和投资绩效。二是提升工业投资比重。坚持扶持本地企业创新发展和引进战略新兴企业并重，围绕我市“千亿级”“百亿级”产业战略定位，鼓励企业瞄准科技前沿技术，积极引进延伸产业链供应链的链主企业和骨干项目，加大技改投入，实现技术迭代和产业创新，努力形成新兴产业、未来产业。聚力抓好产业招商，力争在引进、培育形成 50 亿、100 亿元以上的头部企业上有所突破，“十四五”时期努力实现工业投资占比在 35% 以上，提振发展信心，增强发展后劲。三是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坚持系统观念，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聚焦全市重点产业链发展方向，按照一个产业链、一个方案、四个清单、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工作要求，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谋链延链补链强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统筹协调各类要素资源，加快产业链上中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要素链、政策链多链融合。四是抓好产业转型升级。切实加快钢铁焦化产业整合重组步伐，进一步营造新发展理念指导下推动传统工业转型发展的氛围和合力，坚持绿色、减量、提质、增效的转型方向，强化人才、资金、政策等各类要素的支持和集聚，加强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延链补链强链”。

（三）坚持多点发力，树好财政管理“风向标”。着眼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在总量、结构和变化趋势等方面的分析研判，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一是加强财源建设。全面调研、深入分析、科学评估、有效应对安钢总部及部分子公司外迁对我市税收收入的影响。在大力发展第三产业，突出抓好建筑业、房地产、金融、交通物流、文化旅游业发展的同时，积极拓展新的税源基础，提升财政税收增长的稳定性。二是发挥调控作用。围绕“十四五”规划的重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符合环保要求的重大招商项目、科技创新型产业项目等加大支持力度，综合运用减税降费、政府投资等财政政策，有效发挥财政对经济发展的调控作用。进一步加大财政对企业研发补助资金、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支持力度，强化对 2021 年按照规定计提的 4.5 亿元重点项目招商和建设专项资金的预算管理，用好 2021 年财政设立的 1100 万元人才工作专项资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撬动作用。三是防范债务风险。进一步健全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体系，严控政府债务规模，有效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硬化预算约束，严格项目审核，防止超出地方财政承受能力安排项目，暂停或缓建部分缺乏现金流、存在风险隐患的项目。通过盘活存量资金、处置存量资产、优化支出结构等方式，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四）坚持持续优化，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始终聚焦企业关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正确面对产业结构调整和环境污染防治双重压力，努力克服吸引资金人才、城市规模能级、国家政策支持等方面的不足，全力下好优化营商环境“这盘棋”。一是瞄准“六最”目标。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审批最少、流程最优、体制最顺、机制最活、效率最

高、服务最好为目标，结合“万人助万企”活动、营商环境评价工作、《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立法、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执法检查、“关于提升便民服务信息化水平推进便民服务进社区掌上办的议案”办理等，切实找准并帮助解决当前企业投资、经营、发展方面面临的突出问题和堵点难点，进一步增强企业的政策支持获得感和投资经营安全感。二是搭好“两个平台”。坚持精准帮扶，不断完善银企对接平台、人才引进平台，用心用情用力为企业纾困解难。针对企业贷款渠道单一，信贷产品少、融资成本高，银行抵押条件复杂、程序繁琐，征信机构覆盖面低等问题，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持续提升中小微企业首贷率和无抵押无担保信用贷款比重。进一步落实好“涇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加大制造业高端人才、急需人才的引进力度，健全人才与产业对接机制，加强一线应用型人才队伍培养，切实增强企业满意度和获得感。三是推进“一网通办”。以推行电子政务、建设智慧城市为抓手，以数据共享互通为基础，开展重点领域提升行动；持续做大做强政务大数据平台，建立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明确对接共享使用责任和监督考核制度，实施“一网统管”，推进“一网通办”，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和便民服务水平。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我市 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市人民政府：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发改委主任马红宾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今年以来，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环境，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市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提质、稳中蓄势的态势，主要指标增速位于全省前列，年度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成绩难能可贵，应予充分肯定。

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目前国际环境不稳定、全球疫情形势不明朗、世界主要经济体复苏不均衡，国内经济恢复的程度不够充分、进度不够平衡、基础不够稳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既面临各种风险和挑战、也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如经济恢复基础不牢固、产业支撑能力不强、重点工作推动相对乏力、制约发展问题较为突出等，需要引起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认真解决。

常委会组成人员强调，要坚定不移贯彻中央、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锚定“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围绕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按照我省“转型为纲、项目为王、改革为要、创新为上”的总体要求，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实现安阳高质量发展；要积极争取中央、省委省政府灾后恢复重建救助补助资金和有关政策支持，奋力打赢打好疫情防控、灾后重建两场硬仗；要以“万人助万企”活动为抓手，协助企业增动力、提效能、上台阶，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同时，常委会组成人员还提出以下审议意见：

（一）把脉定向，着力稳定经济运行。坚持攻难点、解痛点、疏堵点，着力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一是坚持目标引领。强化高质量发展目标考核，统筹抓好灾后重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落细省、市灾后重建相关政策，慎终如初筑牢疫情防线，将灾情、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群众生活影响降到最低，努力完成全年经济发展目标。二是坚持创新驱动。着眼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全面提升企业技

术创新能力，持续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壮大做实规上企业基本盘，提高工业和服务业总量，进一步夯实经济发展基础。营造鼓励市场主体加快创新、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的制度和政策环境，激活全产业链，实现供需高效匹配和良性循环，有效释放新型消费发展潜力。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全力以赴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共渡难关，准确摸清企业受灾情况，进一步做好水电路讯等基础设施的保障工作，切实帮助企业解决用工社保、金融支持等实际困难，力争在最短时间内帮助受灾企业恢复生产。同时，对暴雨导致企业大面积停工停产影响主要经济指标数据情况进行认真测算和评估，并做好相应安排调度。

（二）凝心聚力，扎实推进项目建设。坚定不移把“项目为王”“项目带动”落到实处，努力形成“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的项目梯次推进格局。一是强化项目落地。进一步做好项目前期建设规划、土地、环保、资金等要素条件的评估论证，做好水电气等基础设施保障和手续办理，与规划、环保政策冲突、建设资金不足的项目不能列入计划盘子。进一步强化项目投资绩效管理，从签约投资率、落地建设率、达产见效率等方面综合考核，努力提高项目运作质量和投资绩效。二是强化工业主导。坚持扶持本地企业创新发展和引进战略新兴企业并重，围绕我市“千亿级”“百亿级”产业战略定位，鼓励企业瞄准科技前沿技术，积极引进延伸产业链供应链的链主企业和骨干项目，加大技改投入，实现技术迭代和产业创新，努力形成新兴产业、未来产业。聚力抓好产业招商，力争在引进、培育形成50亿、100亿元以上的头部企业上有所突破，“十四五”时期努力实现工业投资占比在35%以上，提振发展信心，增强发展后劲。三是强化多链融合。坚持系统观念，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聚焦全市重点产业链发展方向，按照一个产业链、一个方案、四个清单、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工作要求，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谋链延链补链强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统筹调度各类要素资源，加快产业链上中下游、产供销、大中小企业协同发展，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要素链、政策链多链融合。切实加快钢铁焦化产业整合重组步伐，进一步营造新发展理念指导下推动传统工业转型发展的氛围和合力，坚持绿色、减量、提质、增效的转型方向，强化人才、资金、政策等各类要素的支持和集聚，加强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和“延链补链强链”。

（三）补短强弱，切实加强财政管理。着眼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在总量、结构和变化趋势等方面的分析研判，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一是突出财源建设。全面调研、深入分析、科学评估、有效应对安钢总部及部分子公司外迁对我市税收收入的影响。及时做好与安钢及关联企业的沟通协调工作，进一步加强各方面影响因素的测算，积极争取上级政府及相关部门支持，尽可能保持现有相关税收的上缴路径、分成比例以及各种数据的统计口径、基数认定的稳定，实现科学有效衔接和平稳过渡。在大力发展第三产业，突出抓好建筑业、房地产、金融、交通物流、文化旅游业发展的同时，积极拓展新的税源基础，提升财政税收增长的稳定性。二是突出政策调控。围绕“十四五”规划的重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符合环保要求的重大招商项目、科技创新型产业项目等加大支持力度，综合运用减税降费、政府投资等财政政策，有效发挥财政对经济发展的调控作用。进一步加大财政对企业研发补助资金、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支持力度，强化对 2021 年按照规定计提的 4.5 亿元重点项目招商和建设专项资金的预算管理，用好 2021 年财政设立的 1100 万元人才工作专项资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撬动作用。三是突出风险防范。进一步健全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体系，严控政府债务规模，有效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硬化预算约束，严格项目审核，防止超出地方财政承受能力安排项目，暂停或缓建部分缺乏现金流、存在风险隐患的项目。通过盘活存量资金、处置存量资产、优化支出结构等方式，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确保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

（四）攻坚克难，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始终聚焦企业关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正确面对产业结构调整和环境污染防治双重压力，努力克服吸引资金人才、城市规模能级、国家政策支持等方面的不足，全力下好优化营商环境“这盘棋”。一是聚焦“六最”目标。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办理时限的实施意见》，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审批最少、流程最优、体制最顺、机制最活、效率最高、服务最好为目标，以“万人助万企”活动、营商环境评价工作、《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立法、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执法检查、“关于提升便民服务信息化水平推进便民服务进社区掌上办的议案”办理等为抓手，切实找准并帮助解决当前企业投资、经营、发展方面面临的突出问题和堵点难点，进一步增强企业的政策支持获得感和投资经营安全感。二是聚焦“两个平台”。坚持精准帮扶，不断完善银企对接平台、人才引进平台，用心用情用力为企业纾困解难。针对企业贷款渠道单一，信贷产品少、融资成本高，银行抵押条件复杂、程序繁琐，征信机构覆盖面低等问题，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持续提升中小微企业首贷率和无抵押无担保信用贷款比重。进一步落实好“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加大制造业高端人才、急需人才的引进力度，健全人才与产业对接机制，加强一线应用型人才队伍培养，切实增强企业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三是聚焦“一网通办”。以推行电子政务、建设智慧城市为抓手，以数据共享互通为基础，开展重点领域提升行动；持续做大做强政务大数据平台，建立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明确对接共享使用责任和监督考核制度，实施“一网统管”，推进“一网通办”，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和便民服务水平。

按照《监督法》及《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意见处理办法》相关规定，请市人民政府及市发改委等有关部门认真研究处理以上审议意见，并在三个月内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书面整改报告。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负责审议意见的督办工作。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 年 9 月 1 日

安阳市政府

关于 2021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安阳市财政局局长 王现波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受市政府委托，现将 2021 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查。

一、预算执行基本情况

2021 年上半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更加有效地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8.5 亿元，为预算的 56%，增长 18.1%，收入总量和增幅分别居全省第 6 位和第 3 位。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3.8 亿元，为预算的 52.5%，增长 15.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8%；非税收入完成 34.7 亿元，为预算的 65.3%，增长 23.3%。支出完成 229 亿元，为预算的 55.5%，增长 3.8%。其中：教育支出 50.5 亿元，增长 10.1%；社保支出 34.9 亿元，增长 14.7%；卫生支出 32.5 亿元，增长 8.1%。环保支出 5.9 亿元，增长 5.4%。

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1 亿元，为预算的 58.2%，增长 37.3%。支出完成 49.4 亿元，为预算的 50.6%，下降 5.8%，主要原因是法检两院上划。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5.3 亿元，为预算的 21.7%，下降 2.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5.9 亿元，为预算的 18.2%，下降 14.1%。支出完成 97.7 亿元，为预算的 51.8%，下降 8%。

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3 亿元，为预算的 25.3%，下降 3.7%。支出完成 9.7 亿元，为预算的 23.9%，下降 5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市只有市直编制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1-6 月份，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438 万元，为预算的 19.2%。未形成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份，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2.2 亿元，为预算的 57.7%。支出完成 43.7 亿元，为预算的 53.1%。

（五）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底，省厅核定我市一般债务限额 192.6 亿元，其中：市本级 54.6 亿元，县区级 138 亿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一般债务余额 173.7 亿元，其中：市本级 51.6 亿元，县区级 122.1 亿元，在一般债务限额以内。

核定我市专项债务限额 300.1 亿元，其中：市本级 81.8 亿元，县区级 218.3 亿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专项债务余额 247.3 亿元，其中：市本级 72.6 亿元，县区级 174.7 亿元，在专项债务限额以内。

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着力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2021 年上半年，我们认真落实市人大有关决议要求，统筹运用各种财政资金和政策工具，优化资源配置，创新管理方式，有力促进经济稳定恢复和民生持续改善。

（一）多措并举抓好财政收支管理

一是抓好收入组织工作。切实将组织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点，坚持月月抓、季季抓，确保收入工作有序推进。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把预算支出关口，确保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关键处。三是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建立直达资金工作专班，确保各个环节都有人盯，每项工作都有人管。上半年，我市收到中央直达资金 70.1 亿元，分配进度 95.8%，支出进度 57.8%，分配和使用始终保持在全省第一方阵。四是加快转移支付资金分配使用。认真落实《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快速拨付机制》，明确资金的办理程序和时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二）助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持把减税降费作为政治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好各项制度性和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上半年，全市累计减税降费 3.2 亿元，其中：减税 2.8 亿元，降费 0.4 亿元。二是支持科技自立自强。与市科技局、市金融工作局联合出台《安阳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及担保风险补偿资金管理办法》，开展风险金贷款担保业务。三是加强惠企政策宣讲和运用。以“三池三贴息、四贷两担保”为重点，深入县区宣讲财政惠企政策。成功申报财政支持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国家试点城市，获得上级奖励资金

5000 万元。四是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认真落实《2021 年安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提升企业对我市政府采购的满意度。五是积极开展融资担保业务。中原再担保安阳融资担保公司开展业务以来，新增担保业务 472 笔，在保余额 1.7 亿元，有效缓解了普惠领域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三）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2021 年市直预算安排农林水支出 4.8 亿元，较上年增加 8%，用于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4 亿元，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拨付省以上农田建设资金 5285 万元，落实市级配套资金 381 万元，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 3.8 万亩。发放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4186 万元，全力保障粮食生产机械化需求。下达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6 亿元，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和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背街小巷硬化工作考评办法、资金分配方案，推进资金精细管理与行业管理深度融合。

（四）大力支持污染防治

下达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7746 万元，拨付市级环保项目资金 2439 万元，支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征缴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 2266 万元，实现环境有价、损害赔偿，保障公众生态环境权益。按规定统筹生态补偿资金，对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的县区进行奖励，对环境空气质量恶化的县区扣缴补偿资金。

（五）保障社会民生持续改善

1-6 月份，全市财政民生支出 176.3 亿元，为预算的 59.3%，快于序时进度 9.3 个百分点，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7%，基本民生支出得到较好保障。一是落实稳就业政策。下达再就业资金 1.5 亿元，支持实施各项就业惠民政策。二是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下达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4913 万元，支持普惠性幼儿园新建、改建。下达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5 亿元，支持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下达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资金 1 亿元，消除校园安全隐患。下达高等院校生均经费 4.2 亿元，落实生均拨款水平不低于 1.2 万元标准。三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下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7.5 亿元，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下达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 2.1 亿元。四是服务公共卫生和医疗事业发展。累计拨付疫苗接种经费 5.3 亿元，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工作。下达两癌和两筛补助资金 587 万元。五是支持文化事业发展。下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2194 万元。落实文体场馆免费开放资金 3177 万元。

（六）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深入开展隐性债务化解调研指导服务，面对面提醒隐性债务化解难度大、年度化解规模大的县（市、区），要求做好风险防范、管控和化解。下达到期还本付息提醒通知，督促市直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做好到期债务偿还工作。下发《关于财政库款优先保证“三保”支出的通知》，建立财政库款优先保证“三保”支出的监控机制。

（七）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完成2020年度绩效自评工作，各预算部门通过绩效管理系统上报绩效自评项目429个，涉及资金24.5亿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86家，涉及资金113.9亿元。首次对85个市直部门的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批复，建立项目安排有目标、项目实施有监控、项目结束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绩效管理良性体制。确定纳入“双监控”范围的89个政府采购类项目，要求项目单位完善实施计划。启动财政绩效评价的重点项目和试点部门的筛选工作，聚焦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生态保护等领域。

（八）加强国企和国资监管

集中督导4家市管企业承办的29个重点项目，对个别推进慢的项目预警提醒。围绕国有资产整合、提升企业信用评级等工作，赴豫皖川地区交流考察，形成调研报告。组织开展市管功能性企业改革发展座谈会，全力推进市管企业信用评级提升。经开集团顺利完成AA信用评级工作。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市属国有企业管理的意见》，明确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权力和责任清单，推进国有资产监管全覆盖。加快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业务需求、模块设计已初步完成。

三、下一步重点工作

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但仍面临一些问题和困难。一是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够稳固。受减税降费、环保管控、安钢总部搬迁、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收入稳增长任务艰巨。二是财政支出的压力前所未有。三保、转型发展、污染防治、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对财政保障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三是预算绩效管理的任务十分繁重。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现象仍然存在。四是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任务艰巨。当前已出现不能化解隐性债务的苗头；当年到期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大。对此，我们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下半年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抓好财政收支管理工作

加强收入分析督导，及时研究解决组织收入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克服疫情防控、抗洪救灾双重影响，确保完成年度预算。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深入挖掘节支潜力，把更多宝贵的财政资源腾出来，用于改善基本民生和支持市场主体发展。管好用好直达资金，坚持快速直达与有效监管相结合，充分发挥直达资金惠企利民实效。突出绩效导向，严格监控项目实施计划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持续推动资金管理与行业管理深度融合，尽快优化现有支持行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二）重点支持抗洪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

我市遭受洪涝灾害以来，一切支出向救灾让步，迅速下达各类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资金5.5亿元，累计调度现金2.7亿元。市财政、审计组成指导检查组，靠前帮扶指导基层救灾工作，通过行业口、财政口实现“双反馈、双监控”，督促县区加快支出进度，确保灾后重

建各项政策落实。

（三）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认真落实《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建立健全多元稳定投入保障机制。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支持实施创业担保贷款“百千万亿”惠民工程。支持耕地质量保护、耕地地力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利建设。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进美丽乡村、四好农村路建设。

（四）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持续做好疫苗接种、疫情防控等资金保障工作。对我市出台的各领域民生政策进行梳理，建立民生支出清单管理制度。着力解决就业、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不断补齐民生短板。

（五）落实落细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

严格落实制度性和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充分利用新增债券资金在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产业发展和改善民生等重点领域集中发力。规范高效运用PPP模式和政府性投资基金，引导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我市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推动科技信贷业务，助力科研资金提质增效。

（六）继续深化财政改革

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提高预算编制、执行的科学性、精准性和有效性。加大政府预决算公开力度，打造“阳光财政”。全面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落地落实，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推广应用，按照省厅规定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完成各项任务。持续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全面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七）守牢财政风险底线

管控好限额内政府债务风险和隐性债务风险两个指标，确保不出现债务高风险地区，守好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做好暂付款清理工作，坚决遏制暂付款增量，消化暂付款存量，提高财政资金安全性。

（八）提升国企和国资监管水平

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积极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提高管理效率。推动国有资源优化整合，加快推进市管企业市场化转型，提升平台公司竞争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建党100周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下一步，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扎实做好财政预算管理工作，抓好重大财政政策落实，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 2021 年 1—6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市人民政府：

2021 年 8 月 30 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财政局局长王现波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1 年 1—6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 40 人出席会议，并参加了分组审议。根据会议发言情况，现将常委会组成人员的主要意见整理如下：

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今年以来，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和预算决议，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强化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较好促进和保障了全市财政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应给予充分肯定。同时，财政运行和管理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收入稳增长任务艰巨；财政刚性支出多，支出压力较大；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任务艰巨，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等。

部分组成人员指出，要认真分析财政经济形势，客观、全面分析存在的问题，做到更加清晰明了。综合考虑疫情防控、灾后重建、环保治理及安钢总部搬迁等因素，及时制定有力有效的政策措施。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增强前瞻性、精准性，聚焦支持实体经济和促进就业，巩固经济稳中向好态势，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部分组成人员指出，要加强财源建设。坚持“项目为王”，加大项目引进建设力度。发挥好“万人助万企”、产业链扶持等政策作用，同时要避免“四处开花”。要抓好重点产业、重点项目，激发经济活力。要发挥好财政“四两拨千斤”的杠杆作用，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支持“涇泉涌流”政策，树立“大人才观”，引进人才、留住人才。

部分组成人员指出，要进一步把紧把严预算支出关口，突出绩效导向，加强资金监督管理。要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思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财力下沉力度，集中财力保障灾后重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疫情防控、就业等民生领域需求，加大对重点民生支出的保障力度，及时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部分组成人员指出，要高度关注重点支出的项目进度。按照《监督法》的有关规定，加快农业、科技等重点支出进度，加大对上述重点领域资金的支持力度，确保按时完成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预算数。

部分组成人员指出，要继续深化财政改革，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提高预算编制、执行的科学性、精准性和有效性。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加大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和特别国债资金力度，精准谋划项目，用足用好债券政策。要加快救灾和灾后重建资金支出进度，发挥好债券资金对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

部分组成人员建议，要加大债务风险防控力度，盘清存量，加强监督。要严格按照批准的债务限额控制债务规模，管控好限额内政府债务风险和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两个指标，控增量，化存量，确保不发生来自安阳的金融风险。加快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完善债务风险评估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提高债务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部分组成人员指出，要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提升国有资产监管水平，提高管理效率，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不流失。要学习和借鉴其他先进地市的经验，推动国有资源优化整合，提高国有资产经营效益。

根据《监督法》及河南省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请市政府及财政等部门认真研究处理以上审议意见，并在两个月内，将研究处理情况送交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征求意见后，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书面报告。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1年9月3日

安阳市政府

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 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 汉语言文字的议案办理情况报告

——2021年8月30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安阳市政府副市长 薛崇林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18年9月，在市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上赵红霞、刘宏、李慧芬等代表分别提出了“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的议案”、“关于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的议案”和“关于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市人大常委会将三件议案合并为一件，经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交市政府办理。收到交办议案后，市政府高度重视，专门成立由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负责，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的工作小组，专题研究，全力推进议案办理。市文物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多次讨论研究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情况；甲骨文工作领导小组多次针对甲骨文文化效能提出指导意见；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及时调整组成人员和单位，配齐配强队伍；市人大常委会高度关注议案办理工作并给予大力支持，有关领导及人大代表多次听取议案办理情况的汇报，带队深入实地进行调研督办，召集相关职能部门座谈交流，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经过多方努力，议案办理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和良好的社会效应。现将议案办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的议案办理情况

（一）坚持减政为民，积极推行简易民生程序，有效满足群众实际需求。为切实推进殷墟保护区内民生事业发展，保障群众生产生活正常进行，市文物局在2019年拟定了民生简易审批程序方案，并经市文物安全工作第六次联席会议研究通过。方案明确了各部门职责与权限、适用范围、审批流程、审批原则及相关要求等，确保了程序的规范化、常态化、良性化。程序采取四部门联合审批形式，由市文物局牵头，殷都区、龙安区、北关区文物部门，

社科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站和殷墟管委会等单位共同参与审批，针对保护区内道路维修、绿化、水电暖管道维修改装、老旧小区改造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项目，定期召开现场会议，给予专业指导意见，坚持“快审快批、绝不让群众多跑一次”原则，确保项目早日施工，问题早日解决。简易程序自 2019 年 3 月正式施行以来，已妥善处理民生事项 300 余项，其中涉及老旧小区改造多达 100 余项，有效化解了文物保护与保障民生、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对保障殷墟遗址文物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群众切身利益具有重要意义。如今，动土即办手续已成为当地群众的共识，保护殷墟文化遗产的理念深入人心，殷墟保护区群众以实际行动守护好了老祖宗留下的宝贵遗产。

（二）坚持项目惠民，加快实施殷墟遗址公园项目，使建设成果惠及更多群众。殷墟遗址博物馆、文旅新城、豫北纱厂改造利用等重点项目将“着重改善民生”作为重要设计理念，统筹谋划文物保护与改善民生、经济发展。通过实施文旅新城项目，逐步实现村民迁移、村庄搬迁，缓解人地矛盾，有效改善当地群众居住生活条件；通过实施殷墟遗址博物馆、豫北纱厂改造利用和武官民俗文化村项目等，刺激带动周边经济发展，为当地群众创造更多就业机会，增加收入；通过实施环境整治、洹河景观提升等项目，拆除了违建及风貌较差建筑，增加了绿地面积和景观小品，完善了内部路网结构。经过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的持续建设，入口区环境整治工程成效显著，殷墟保护区内环境进一步改善，殷墟遗址风貌已焕然一新，宜文、宜居、宜游的世界遗产示范区正在加快形成。

（三）坚持立法护民，积极强化法律支撑和制度创新，夯实民生保护根基。2019 年 1 月，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安阳代表团将《河南省安阳殷墟保护条例》修订议案提交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2019 年 5 月，省人大常委会将《条例》修订列为立法调研项目，我市全面启动修订工作，市委书记袁家健多次提出指导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亲自安排部署、沟通联络，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王建国等全程跟进，市人大牵头在市文物局成立修订专班，深入殷墟保护区社区、村庄征求基层干部群众意见，召开座谈会征求职能部门和专家意见，赴先进地市学习遗址保护经验，全力做好修订起草、论证等工作。《条例》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经省政府常务会研究通过，2021 年 5 月 26 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研究通过，7 月 30 日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务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高票表决通过，将于 10 月 1 日正式颁布实施。修订后的《条例》进一步明确了各级政府及相关单位保护责任，明确设立殷墟保护专项资金，统筹解决搬迁安置用地及经费，建立殷墟保护补偿机制等，为强化殷墟保护，统筹处理经济发展、民生保障和遗址保护关系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支撑。

目前市政府已将殷墟保护范围由多区共管调整为殷都区统一代管，市文物局负责文物保护业务指导工作，殷墟管理委员会专职负责殷墟保护管理工作，成立殷墟博物馆（殷墟研究院）专职负责遗址研究展示，成立市公安局直属管理的文物保护支队负责打击全市文物违法犯罪活动。通过建立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保护管理体系，有效推进了殷墟文物保护与改善

民生工作的落地落实。

下一步，围绕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我市将重点开展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进一步简化简易民生程序。《殷墟保护条例》正式公布实施后，将由殷墟管委会负责牵头组织现场评估、审核备案，梳理项目违法违规情况和施工全程监管工作等，由四方联合审批调整为三方审批，减少群众来往审批困难，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节省审批时间。二是加快推进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市委、市政府已成立由市委书记任政委、市长任指挥长，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指挥部，将积极争取国家、省级部门资金、政策等支持，着力解决文物保护和项目开发、改善民生的矛盾，推动遗址公园尽快建成开园。三是千方百计增加群众收入。因地制宜发展壮大富民增收产业，通过鼓励、支持当地群众以租地、雇佣等形式参与遗址公园建设、管理、运营等，大力发展全域旅游，不断拓宽群众增收渠道，确保群众从中受益。

二、关于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的议案办理情况

（一）成立甲骨文工作领导小组。为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祝贺甲骨文发现和研究120周年贺信精神，2019年12月，市委、市政府成立了以时任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公乐同志为组长，时任市委副书记、市长袁家健同志为第一副组长，时任市委副书记、市委统战部部长徐家平同志为常务副组长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祝贺甲骨文发现和研究120周年贺信精神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综合组、著录考释组、人才培养组、活化利用组、收藏保护组，为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提供了坚强组织保证。

（二）成功举办“纪念甲骨文发现12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2019年10月18日，我市举办“纪念甲骨文发现12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邀请了来自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等200多位专家学者，围绕甲骨文字考释研究、活化利用等进行了深入广泛的交流研讨，取得了丰硕的学术成果。124名甲骨文爱好者参与现场书写甲骨文活动，使甲骨高冷学科与书法普及有机融合并走入千家万户视野。多家官方媒体进行了广泛报道，社会反响强烈。

（三）加强部门协作共同推进甲骨文保护利用工作。市文物局起草了《关于落实总书记甲骨文120周年贺信精神建设国家文字文化产业示范区方案》；中国社科院、中国文字博物馆、殷墟博物馆、安阳师范学院等单位 and 机构，联合建成甲骨文与殷商文化研究中心、教育部甲骨文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平台，新发布的“殷契文渊——甲骨文大数据平台”已于2019年10月向全球免费开放；中国文字博物馆、安阳博物馆等单位隆重举办甲骨文相关展览等文化活动，并出版专著、开发特色研学项目。

（四）广泛开展“甲骨文文化”进课堂特色教育活动。一是扎实推进“甲骨文进校园、进课堂”。印发《安阳市教育局“甲骨文进校园、进课堂”活动实施方案》，形成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在充分考察调研的基础上，确定涵盖不同学段的九所甲骨文教育特色校为试点学校。成功举办安阳市首期甲骨文师资培训班，全市100名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参加培训。将

甲骨文纳入校（园）本课程，去年9月起新修订的甲骨文校（园）本教材分别在各试点学校投入使用。充分利用文字博物馆、殷墟博物馆等文化资源，开展甲骨文研学游。开展书法比赛、专题讲座、学校社团等形式多样的活动，开展甲骨文课题和优质课评选，激发师生学习甲骨文的热情。2020年，我市龙安高中等8所学校名列首批省级甲骨文教育特色学校名单。活动得到省教育厅的充分肯定。二是甲骨学人才培养成效显著。安阳师范学院申硕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联合培养博士后、博士、硕士工作初见成效。安阳师院2020年度分别聘请中国社科院宫长为、复旦大学蒋玉斌为特聘教授和兼职教授，2021年继续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三是甲骨文“绝学”研究成果丰硕。安阳师院“甲骨文信息处理”学科填补国家学科领域空白。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标志性成果——“殷契文渊”完成二期工程，实现了研究文献、著录和甲骨文字之间的多向关联，平台访问量极大提高，在业界备受好评。目前平台正在着手进行三期工程建设。四是甲骨文公益阵地影响广泛。中国文字博物馆以“甲骨学堂”为公益性社会教育活动阵地，研发了90多项汉字主题教育项目，举办汉字主题教育活动100余场，吸引了近12000个家庭参与。开展“我爱甲骨文”研学主题实践教育等活动，参与学生达1万人次。面向社会免费举办专家大讲堂，先后邀请万献初等五位知名专家学者来馆做学术讲座。五是大力推广甲骨文书法教育。市文联成立甲骨文研究专业委员会，由市委宣传部、市文联、市书协主要领导担任主任、副主任，其他相关部门及甲骨文研究专家为成员。市教育局开展中小学甲骨文主题书法作品征集评选。市社科联、安阳工学院举办周易书画笔会、殷商文化高峰论坛暨甲骨文书画展、甲骨文书法篆刻展等。

（五）深入推进甲骨文文化旅游项目开发与推介。一是厚植文化底蕴。在城市规划建设融入甲骨文元素内容，目前已在市高铁站更换“安阳东站”的甲骨文标志性符号。推动市、县区、乡镇、行政村四级文化场馆将“甲骨文书法”列入公益培训内容。采取与本地学术研究机构合作、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等形式开设“甲骨文”系列讲座。二是建好研学基地。中国文字博物馆成功创建国家级研学游示范基地，推动殷墟创建国家级研学游示范基地，制作研学宣传品、开发文创产品、订做研学装备，力争用3至5年时间把殷墟打造成国家级研学游示范基地。三是讲好甲骨故事。做好甲骨文题材文艺创作。大型歌舞剧《甲骨文》已于2020年底上演，歌舞剧《鼓舞安阳》、舞蹈《印象殷商》正在策划中。积极做好展演活动。市文广体旅局举办的“安阳有戏”系列演出活动，目前已成功演出100余场。四是拓展传播渠道。疫情期间利用抖音、微信公众号等线上平台推送宣传内容，市文广体旅局组织举办“安阳市甲骨文化学堂首届甲骨文书法大赛及优秀作品展”，参赛作品近400余件。安阳师范学院举办大学生甲骨文文化创意设计大赛，2500名学生创作作品800余件。五是研发文创产品。通过安阳信息网、今日头条等主要网络媒体进行集中宣传，开展全市十佳“安阳礼物”网络评选活动，《鼎好安阳》邮票文化产品套装、殷商文化三件套、甲骨文识字礼盒等3件甲骨文元素产品入选。

（六）建立“甲骨文文化讲师团”。2020年安阳师范学院成立“甲骨文文化讲师团”，利用安阳大课堂、安阳甲骨文师资培训班、安阳电视台等平台，多次开展甲骨文文化宣讲活动，受众达上万人。

下一步，围绕如何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我市将重点开展以下几项工作。一是继续加强高校甲骨学人才培养。围绕甲骨文重大基础课题开展综合与专题研究。集中安阳师范学院科研力量，出版一批甲骨文系列书籍、教材。继续办好中国殷商文化学会会刊《殷都学刊》。邀请专家、学者进行讲学、研讨、交流。二是持续推进“甲骨文进校园进课堂”。强化甲骨文师资队伍建设和计划今年培训中小学、幼儿园甲骨文骨干教师100名。加快编写出版甲骨文普及读物，开发更多教学视频、精品课件。鼓励学校开展甲骨文作品展示、社团活动等。打造更多有影响力的甲骨文精品特色学校。三是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实施甲骨文展示游览提升计划，协调有关单位积极推进“八个一”工作：开设一系列宣传专栏，建设一条甲骨文碑廊，举办一个甲骨文书法比赛，建设一批甲骨文元素的城市文化标识，制作一套甲骨文主题图册，举办一场全球甲骨文文创大赛，编撰一套甲骨文普及教材读本，组织一场甲骨文进社区、进学校巡展。

三、关于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办理情况

（一）加强统筹协调，完善语言文字工作机制。调整充实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单位，由市政府副市长刘建发任市语委主任，21家成员单位负责同志任语委委员。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阳市“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中，提出“大力传承弘扬殷商文化、汉字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等内容。加大财政支持力度，语言文字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并足额予以保障。将规范语言文字纳入文明城市和文明单位创建的指标体系。

（二）积极建言献策，在更高层面引发关注。我市分别通过驻安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向人代会提交议案和建议。2019年，省人大代表杨清成的《关于重新组建省语委，进一步加强我省语言文字工作的建议》，经时任省长陈润儿、副省长霍金花批复，河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得以恢复。2020年，全国人大代表、市教育局局长黄艳的《关于协调解决冠名问题，支持安阳市建设语言文字博物馆的建议》，得到代表委员的广泛认同，为打造安阳“语言文字之都”名片、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创造了条件。

（三）找准工作抓手，提升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抓好普通话水平测试。2018年以来，每年的测试人数都超过2万，2021年参测的社会人员数量达到3500人，测试规模和测试质量逐年攀升。抓好推普周宣传。每年9月第三周是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我市各类媒体和户外宣传平台，播放宣传标语，登载宣传文章，营造出浓厚的推普氛围。推普宣传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进军营活动有序推进，影响广泛。

（四）聚焦关键领域，推进规范化建设向纵深发展。市语委与工商局、地名办等部门

密切配合，从源头上解决社会用字不规范现象。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过程中，市执法部门先后下发整改通知书 1000 多份，集中清理拆除含不规范用字户外广告、店招店牌、残破灯箱 200 多处，社会不规范用字现象得到很大改观，呈现出语言文字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良好发展态势。充分发挥学校教育的主渠道作用，截至 2020 年，全市共创建国家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 3 所、省级示范校 42 所、市级示范校 186 所，3000 多所中小学、幼儿园通过语言文字工作达标验收，为提升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水平发挥了示范带动作用。

（五）坚定文化自信，弘扬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一是积极开展经典诵读比赛和汉字大赛。2018 年以来，全市各单位、各学校累计组织经典诵读比赛 1000 多场，参赛人次超过 5 万；汉字听写大会和汉字大赛参赛人次超过 10 万。我市选手多次在全国、全省比赛中获奖，市教育局也连年被评为省语言文字工作先进单位。二是书法名家走进校园。2018 年以来，市教育局联合市书协开展了“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书法名家走进校园，直接为师生服务，极大地激发了师生学习书法的热情，活动受到了广大师生的一致好评。各县（市、区）也都结合本地实际，开展了形式多样的“书法名家进校园”活动，取得非常好的效果。三是“甲骨文进校园进课堂”扎实推进。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甲骨文发现和研究 120 周年贺信精神，2020 年以来，安阳市教育局积极开展“甲骨文进校园进课堂”活动，打造甲骨文精品学校，开发甲骨文校（园）本课程，举办全省首期甲骨文师资培训班，开展甲骨文主题研学游等，活动取得了明显成效，得到上级部门的充分肯定。

（六）促进交流互鉴，扩大安阳知名度美誉度。文字是安阳的一张亮丽名片。以汉字为媒，《汉字》国际巡展遍及五大洲 20 余个国家。近年来，安阳市成功承办了三次国际汉字大会。中外学者、国际学生和大中小學生齐聚一堂，共话汉字传播发展，共商文明交流互鉴，大大提升了安阳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下一步，围绕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我市将重点开展以下几项工作。一是服务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坚定不移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聚焦教师、学前儿童、青壮年劳动力等重点人群，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全面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二是服务文化兴市战略，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重点实施经典润乡土计划，以文化城，以文化人，服务文化兴市战略。三是立足新形势，推进我市语言文字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继续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监管，营造风清气正的语言环境。

最后，再次感谢市人大常委会和各位人大代表对殷墟文物事业、甲骨文保护利用及汉语言文字的关心和支持！

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 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 汉语言文字的议案督办意见的报告

——2021年8月30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安阳市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

安阳市人大民族侨务外事委员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常委会会议要求，现将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和民侨外委员会“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督办意见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市人大常委会督办情况

2018年9月召开的市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将赵红霞、刘宏、李慧芬等代表分别提出的“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的议案”、“关于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的议案”和“关于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合并为一件，交由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决定。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和民侨外委员会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向常委会提交了审理意见报告，经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立案交由市政府办理。

议案交办两年多来，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持续跟踪、加强督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多次带队深入市文物局、殷都区政府、殷墟博物馆、文字博物馆、安阳师范学院、教育部门和部分社区、村委会实地督办调研，针对议案办理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提出指导性意见和建议，并协调相关部门解决。教科文卫委和民侨外委多次向有关承办部门下达议案督办函，召开汇报座谈会和工作协调会，督促指导市政府有关部门强化责任意识、细化办理方案、采取有力措施、加快办理进度，深入扎实做好议案办理工作。

2021年8月12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带领教科文卫委、民侨外委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深入市高新区银杏小学、河南鼎都文化有限公司、水利局东家属院和同乐花园东区进

行实地督办调研，听取有关部门及当地政府议案办理工作情况汇报，对进一步巩固办理成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二、议案办理工作的主要做法和成效

议案交办以来，市政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专门会议研究部署，各承办部门分别成立了工作专班，建立台账，明确专人负责，积极推进议案办理工作，主要做法和成效如下：

（一）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议案的办理情况。

一是推行简易审批程序，解决群众实际需求。2019年3月，由市文物局牵头，社科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站、殷都区政府、殷墟管委会等相关部门参与，制定了殷墟保护区内市政公共事业工程建设审批程序（即民生简易审批程序）方案。民生简易审批程序自施行以来，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和经济效益，目前已妥善处理殷墟保护区内道路维修、绿化、水电暖管道维修改装、老旧小区改造等与群众实际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民生项目300余项，其中仅老旧小区维修改造就多达100余项，有效化解了文物保护与保障民生、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对殷墟遗址文物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群众切身利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是实施惠民政策，切实改善民生。市政府围绕文物保护与改善民生、经济发展，统筹谋划设计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通过实施文旅新城项目，逐步实现村民迁移、村庄搬迁，缓解人地矛盾，有效改善当地群众居住生活条件；通过实施殷墟遗址博物馆建设、豫北纱厂改造利用和武官民俗文化旅游村项目等，刺激带动周边经济发展，为当地群众创造更多就业机会，增加收入；通过实施环境整治、洹河景观提升等项目，拆除违建及风貌较差建筑，完善内部路网结构，进一步改善殷墟保护区内环境，打造宜文、宜居、宜游的世界遗产示范区，进一步提升了当地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是健全法律法规，促进殷墟保护与民生发展相协调。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积极推动下，《河南省安阳殷墟保护条例》于2021年7月30日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高票通过，将于10月1日正式实施。《条例》的修订为强化殷墟保护，统筹处理经济发展、民生保障和遗址保护关系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支撑。同时，市政府已将殷墟保护范围由多区共管调整为殷都区统一代管；殷墟管理委员会专职负责殷墟保护管理工作；改组成立殷墟博物馆（殷墟研究院），专职负责遗址研究展示；成立市公安局直属管理的文物保护支队负责打击全市文物违法犯罪活动。通过建立职责清晰、运转高效的保护管理体系，有效推进了殷墟文物保护与改善民生工作的落地落实。

（二）关于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议案的办理情况。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成功举办甲骨文发掘120周年纪念系列活动。2019年12月，成立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甲骨文发现和研究120周年贺信精神领导小组，制定了甲骨文活化利用总体工作方案，组建了工作专班，建立了工作台账，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市政府成功举办了“纪念甲骨文发现12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系列活动，取得了丰硕的学术

成果，多家国家级媒体进行了广泛报道，有效提升了安阳知名度。

二是开展“甲骨文文化”进课堂特色教育活动，弘扬传统文化。市政府将甲骨文进校园工作纳入《安阳市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印发了《“甲骨文进校园、进课堂”活动实施方案》，申请到教育部专项经费20万元。通过深入开展打造精品学校、强化师资培训、编写甲骨文教材、开展书法比赛和专题讲座等形式多样的活动，激发了广大师生学习甲骨文的热情，推动了“甲骨文文化”的发展，受到省教育厅的充分肯定。2020年12月，省教育厅公布首批16所省级甲骨文教育特色学校，其中我市龙安高中等8所学校名列其中。

三是大力推广“甲骨文文化研学游”，促进旅游业发展。市政府有关部门采取与本地学术研究机构合作、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等形式，举办甲骨文系列专题讲座，加强甲骨文知识传播。近三年来，通过在城市规划建设中融入甲骨文元素内容、创建研学游示范基地、抓好文艺创作及展演、拓展传播渠道、研发文创产品等形式，大力营造甲骨文化浓厚氛围，扩大了甲骨文文化影响，促进了全市旅游业发展。

四是加强甲骨文研究，厚植文化底蕴。中国社科院、中国文字博物馆、殷墟博物馆、安阳师范学院等单位 and 机构，联合建成了甲骨文与殷商文化研究中心、教育部甲骨文信息处理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平台，新发布的“殷契文渊——甲骨文大数据平台”已于2019年10月向全球免费开放。安阳师院“甲骨文信息处理”学科填补了国家学科领域空白。“殷契文渊”已完成二期工程，实现了研究文献、著录和甲骨文字之间的多向关联，平台访问量极大提高，在业界备受好评。目前平台正在着手进行三期工程建设。

（三）关于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议案的办理情况。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提高关注程度。市政府调整充实了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单位，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语言文字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并足额予以保障，将规范语言文字纳入文明城市和文明单位创建的指标体系。2019年省人代会上，省人大代表杨清成提交了《关于重新组建省语委，进一步加强我省语言文字工作的建议》，受到省政府主要领导高度关注，使河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得以恢复。2020年全国人代会上，全国人大代表黄艳提交的《关于协调解决冠名问题，支持安阳市建设语言文字博物馆的建议》，得到代表的广泛认同，为打造安阳“语言文字之都”名片营造了舆论氛围。

二是做好普通话推广工作，提高语言文字规范化水平。

市政府有关部门通过抓好普通话水平测试和推普周宣传活动，引导广大市民增强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意识，为构建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安阳营造出良好的语言环境。市语委与工商局、地名办等部门密切配合，从源头上遏制和解决社会用字不规范现象，社会不规范用语用字现象明显减少。通过创建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校，实现了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校全覆盖。

三是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动汉字传播发展。2018年以来，市政府有关部门通过组织经典诵读比赛、汉字大赛、书法名家走进校园和国际汉字大会等活动，极大地激发了社会各界人士和学校师生学习热情，影响巨大，社会效果良好，受到上级部门的充分肯定，大大提升了安阳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三、督办意见和建议

通过近三年来的跟踪督办和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的积极办理，教科文卫委和民侨外委认为，该议案办理工作已经取得了显著的阶段性成果，达到了议案审理报告提出的结案标准，提出议案的领衔代表对办理结果表示满意。教科文卫委和民侨外委经认真审议，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将此议案作为办结处理。为巩固和扩大议案办理成果，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一）进一步简化简易审批程序，加快推进民生建设。

建议由市有关部门牵头结合新修订实施的《河南省安阳殷墟保护条例》，进一步梳理论证，在确保文物安全、现场人员监管到位的情况下，对审批流程进一步简化，提高审批时效，切实解决文物安全与民生之间的矛盾问题。依托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因地制宜发展壮大富民增收产业，通过鼓励、支持当地群众以租地、雇佣等形式参与遗址公园建设、管理、运营等，大力发展全域旅游，不断拓宽群众增收渠道，确保群众从中受益，进一步加快群众增收步伐。

（二）健全长效机制，强化甲骨文文化宣传。

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持续深入系统地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致甲骨文发现和研究120周年贺信精神，把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作为推动安阳发掘研究甲骨文文化效能的最大动力、重大支撑，不断推进这一工作向纵深发展。财政部门要设立专项资金，加大地方财政性资金对甲骨文活化利用工作的投入力度。要从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新性发展和建设文化旅游强市的高度，进一步加大甲骨文文化宣传力度，提升宣传成效，向全社会展示甲骨文文化智慧和神韵，吸引更多人来安阳感受中华文明基因的甲骨文化。

（三）加强舆论教育引导，持续推广规范汉语言文字。

市政府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加强舆论教育引导，进一步提高社会各界对语言文字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基本常识的知晓度，增强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自觉意识，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语言文字工作的社会环境和良好氛围，不断提升语言文字应用水平，推动我市语言文字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 工作的意见（试行）

（2021年8月30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论创新，更好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推动民生实事项目决策民主化、科学化、法治化，依据有关法律规定，按照中共安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度市领导领衔推动重大改革清单》《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安改办文〔2021〕2号）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实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着眼于安阳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推进系统性制度创新，拓展做实人大代表履职形式和内容，推动民生实事项目从“为民做主”向“由民做主”转变，不断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安阳实践。

二、基本内容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以下简称“代表票决制”），是指市政府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依法依规提出民生实事候选项目，经市人大代表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以差额投票表决方式决定当年民生实事项目，交由市政府组织实施，并接受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监督的制度。

纳入代表票决的民生实事项目，以财政性资金投入为主，由市政府主导在本行政区域内实施，具有普惠性、公益性和社会效益的民生类公共事业项目，项目需跨年度分步实施的，应当明确年度阶段性目标。

三、主要原则

代表票决制工作，一是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工作全过程和各环节，确保在市委领导下进行。二是必须坚持人民当家作主，突出代表主体地位，扩大公民有序参与，充分体现人民群众意愿。三是必须坚持依法办事，做到权限法定、运作规范、程序简明、管用可行，着力推进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四是必须坚持实事求是，聚焦人民群众关切，尽力而为，注重工作实效，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方法步骤

代表票决制实施分三个阶段、六个环节进行。

（一）项目征集选定

1. 项目征集

每年10月至11月份，市政府应通过报纸、电视、网站、政务热线等多种途径发布征集公告，明确征集候选项目的类型、投资额度等条件，面向社会广泛征集，公开征集时间不少于1个月。同时，市人大常委会向全市人大代表发出公开信，组织和支持人大代表深入听取群众意见，积极参与并提出民生实事项目建议。

2. 项目选定

（1）候选项目初选。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征集到的候选项目建议进行整理、筛选和论证，按照急需、成熟、优选的原则进行初选。候选项目初选应当注重项目的普惠性、公益性和社会效益。

（2）候选项目初定。候选项目初选完成后，市政府应通过政府常务会议等程序形成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建议方案报市人大常委会。候选项目建议数额应当多于拟确定的民生实事项目数额的20%。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从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和人民群众需求的迫切性等方面进行审议，并对相应财政预算进行审查，一并提出意见建议。市政府根据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意见建议，对候选项目建议方案进行定性定量评估，提出候选项目方案，经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后，确定作为提交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审议票决的候选项目。

（二）项目审议票决

3. 项目审议

（1）候选项目提请。候选项目由市政府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审议。市政府应对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就每个候选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项目内容、投资额度、资金来源、完成时限、相关要求及责任单位等内容书面印发全体人大代表。

（2）候选项目审议。大会安排代表团分组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一并审议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分组审议时，市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人大代表可以提出询问，要求其说明情况。

4. 项目票决

(1) 票决程序。经审议后的候选项目在全体会议上由人大代表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具体票决办法在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上提出，经人民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后施行。民生实事项目的得票数应当超过全体人大代表的半数，从高到低按照预定数额确定；如出现得票排序并列不能确定时，由大会主席团研究确定。大会当场宣布结果，并向社会公开。

(2) 差额比例。每年确定的民生实事项目不少于 10 项，候选项目差额比例不得低于 20%。

(三) 项目实施监督

5. 项目实施。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闭幕后，市政府应根据票决结果进行项目任务分解，明确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实施计划，形成民生实事项目建设计划书，书面报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要精心组织项目实施，项目进展情况应当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6. 项目监督。市人大常委会应将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列入年度监督工作计划，运用专项审议、专题询问、集中视察、日常督查、实地调研等形式，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

市人大常委会于每年年底，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本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向市委报告，向社会公开。对未如期完成、执行不力的，市人大常委会可采取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等方式开展进一步监督。

在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市政府应当书面报告上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对因故未能如期完成的民生实事项目作出说明，同时提出下一步全面完成项目的计划。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代表票决制全过程，遇有重大问题及时向市委请示汇报。市人大常委会成立由主任任组长，副主任和秘书长任副组长，有关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负责相关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切实提高对代表票决制重要性的认识，统一思想，明确职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做好民生实事项目的征集初定、组织实施等工作。

(二) 加强工作指导。2022 年起，在市级层面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并在 2022 年的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启动票决。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要结合实际，制定本县（市、区）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实施办法。市人大常委会加强对各县（市、区）开展该项工作的指导，总结推广经验做法，研究解决具体问题，探索完善工作机制。

(三) 加强宣传引导。加大宣传力度，组织新闻媒体对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和民生实事项目推进落实中的做法和成效开展有计划、有重点的宣传报道，强化舆论引导，凝聚各方共识，为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关于《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 工作的意见（试行）》起草情况的说明

——2021年8月30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选工委主任 李书林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党中央关于新时代做好人大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依据有关法律规定，按照中共安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度市领导领衔推动重大改革清单》《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安改办文〔2021〕2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我们组织起草了《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意见（试行草案）》，现就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文件制定的背景、主要依据和过程

（一）制定文件的意图、背景和必要性

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人大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的有效举措，对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和作用具有积极的意义。进一步推动了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法治化、透明化。

（二）主要的政策法规依据

依据法律有关规定，根据中共安阳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文件要求及市人大常委会2021年工作要点的安排，更好的发挥地方人大的重大事项决定权，将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列为我市市人大常委会重点改革任务。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三）起草及征求意见过程

作为省内第一个着手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地级市，不仅是我市人大常委

会的一项创新之举，也是我市的一项重点改革工作。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在没有任何省内参考的情况下，徐家平主任、张保香主任第一时间对此项工作进行部署安排，按照时间节点，我们制定了工作方案。

按照工作计划，今年上半年，通过收集、了解相关信息以及赴延安、台州外出期间，学习省外地市的先进经验，开拓了视野，形成初步工作思路。近期，形成《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意见（试行草案）》初稿，报相关领导进行审阅。在征求常委会各位领导、各工委的意见建议上，又进一步做了修改完善。为了更广泛的搜集意见建议，我们组织召开了征求意见座谈会，向市政府相关部门及部分市人大代表征求意见建议，对《意见（试行草案）》做了进一步的优化。

二、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

《意见（试行草案）》全文共 2600 余字，五部分，分别为：

第一部分：指导思想。

第二部分：基本内容。明确了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和民生实事项目的基本内涵及定义。

第三部分：主要原则。代表票决制工作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当家作主，坚持依法办事，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

第四部分：方法步骤。代表票决制实施分三个阶段、六个环节进行。

第一阶段：项目征集初定。

第一个环节是项目征集，每年 10 月至 11 月份，市政府通过报纸、电视、网站、政务热线等多种途径发布征集公告，面向社会广泛征集，公开征集时间不少于 1 个月。

第二个环节是项目选定，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征集到的候选项目建议进行整理、筛选和论证，按照急需、成熟、优选的原则进行初选。候选项目初选完成后，市政府通过政府常务会议等程序形成民生实事候选项目建议方案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查。市政府根据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意见建议，提出候选项目方案，经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后，确定作为提交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审议票决的候选项目。

第二阶段：项目审议票决。

第三个环节是项目审议，候选项目由市政府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审议。市政府就每个候选项目的具体情况书面印发全体人大代表。大会安排代表团分组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一并审议民生实事候选项目。

第四个环节是项目票决，明确票决程序和差额比例，经审议后的候选项目在全体会议上由人大代表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差额比例不得低于 20%。

第三阶段：项目实施监督。

第五个环节是项目实施，明确由市政府根据票决结果进行项目任务分解，精心组织项目

实施。

第六个环节是项目监督，明确由市人大常委会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每年年底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本年度民生实项目完成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向市委报告，向社会公开。在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上，市政府书面报告上年度民生实项目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保障措施。从加强组织领导、工作指导、宣传引导三个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

三、文件实施的现实意义

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实施，顺应了民意，体现了民心，使人大代表主体作用的发挥与人民群众的意愿在实践中得到了结合，实现了“党委领导、人大决定、政府执行、代表监督、群众参与”的有效运行机制。提升了代表履职意识，助推了政府工作的落实，提高了群众的满意度，使民生实项目真正体现民意民智，丰富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安阳实践。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陈志伟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2021年8月30日)

尊敬的徐家平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今天，会议认真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2021年我市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1年我市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了“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了《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草案）》和《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意见（草案）》。人大常委会对这些工作进行审议和监督，既是依法履行职责，加大监督的具体体现，也是对政府工作的支持和关心，对于我们做好下一步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在此，我受高永市长委托，代表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长期以来对政府工作的大力支持和认真监督，表示真诚的感谢！下面，我代表市政府表态。

一、虚心接受批评和建议

这次会议，各位代表在审议发言中对政府各项工作既给予了充分肯定，又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建议。特别是各位代表针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算执行、殷墟保护、弘扬甲骨文化、规范使用语言文字、政务服务等工作，发表了真知灼见，指出的问题切中要害、符合实际。通过听取代表的批评和建议，我们对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有了更加清醒地认识。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我市经济稳中向好的基础仍不稳固，受灾情和疫情影响，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仍需要付出艰苦努力；在预算管理方面，虽然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但是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牢，预算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不足、执行效率还不高，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现象仍然存在；在办理“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过程中，也存在着重大项目建设推进困难、部分措施落实进展缓慢、效果还不明显等问题；在政务服务方面，政务大厅规范化建设、信息共享数据归集、部分重点领域审批服务改革等问题亟待突破和加强。

各位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载着大家的关注和期望，凝聚着大家的心血和智慧，反映了人民群众的意愿和要求。对矛盾和问题，我们将认真反省，不回避、不推卸、不拖延，采取更加有力的举措，切实加以解决。对大家的意见和建议，我们也将整理归纳，认真吸收，

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

二、切实强化措施和办法

今天审议的事项都是事关我市发展和民生改善的重要事项。我们要持续保持对这几项工作的关注，做到重视程度不减、工作力度不减，推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完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事关我市“十四五规划”能否开好局、起好步，下一步我们将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统筹抓好灾后重建、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着力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确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加快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奠定坚实基础；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关系党和政府各项重大政策的贯彻落实，关系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财政管理水平的提升，我们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努力克服疫情防控、抗洪救灾影响，持续抓好财政收支管理工作，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实现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服务。“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虽然已经结案处理，但是这几项工作仍然是市政府的重点工作，下一步工作力度不仅不会减小，而且会继续加大。我们将加快推进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因地制宜发展殷墟保护区内民生事业；继续加强甲骨学人才培养，持续推进“甲骨文进校园进课堂”活动，全面实施甲骨文展示游览提升计划，努力把甲骨文化打造成为我市靓丽的名片；坚定不移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持续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监管，营造风清气正的语言环境，全面树立文化大市的形象。《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草案）》的审议通过，对提升我市政务服务水平、增进民生福祉、优化营商环境意义重大。下一步，我们将牢固树立抓政务服务就是抓发展的理念，继续对标对表、拉高标杆、动态管理、完善提升，打造政务服务新高地，擦亮出彩安阳新标识，为我市高质量发展、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目标贡献力量。这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意见（试行草案）》。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地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和作用的具体实践，也必将进一步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法治化、透明化。我们将按照《意见》精神，全面做好民生事项的征集、筛选、论证工作，及时提交人大票决，使民生实事项目真正体现民意民智，进一步提高群众满意度。

三、认真抓好落实和反馈

通过参加这次会议，我们直接听取了人大常委会对政府工作的希望和要求，更加充分地了解了大家帮助政府做好工作的热情和想法。会后，我一定及时向市政府领导班子进行汇报，切实把这次会议精神贯彻好、落实好。对这次会议提出的问题，市政府办公室要进一步加强与人大办公室和各专门委员会的联系，建立工作台账，细化工作措施，分解目标责任，加大督查力度。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对照检查，采取针对性措施，抓好整改落实，并及时将整改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及有关工作部门报告反馈，听取指导意见，真正让代表、委员满

意，让人民群众满意。

尊敬的徐家平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多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认真听取汇报、广泛调查研究、加强审议督办，提出意见建议，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真诚地希望各位代表对于政府工作给予更多的关心、指导和监督，我们一定把大家的意见和建议，融入到政府工作当中去，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工作举措，为我市实现高质量发展砥砺前行、努力奋斗。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2021年8月30日)

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本次会议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各项预定任务。

会议听取审议了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组成人员认为，今年上半年，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环境，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市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提质、稳中蓄势的态势，主要指标增速位于全省前列，年度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大家对上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对报告表示赞成。针对经济恢复基础不牢固、产业支撑能力不强、产业转型力度不大、制约发展的瓶颈问题仍较突出等困难和问题，组成人员建议：一要加大经济运行调控力度。要以完成年度目标为引领，统筹抓好灾后重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落细省、市灾后重建相关政策，慎终如初筑牢疫情防线，将灾情、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群众生活影响降到最低，双线作战、两场战役都要取得胜利，确保完成全年经济发展目标。二要坚定不移强化项目建设。要坚决贯彻省委“转型为纲、项目为王、改革为要、创新为上”的总体要求，立足我市“千亿级”“百亿级”产业战略定位，突出谋划强支撑促升级、补短板增后劲的产业项目，努力形成“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的“三个一批”项目梯次推进格局。三要加快新旧动能转换。要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探索多渠道、全方位的科技创新投入机制，创新财政科技经费配置方式，持续增加财政科技投入，支持企业科技创新，促进企业做优做强；改造提升钢铁、焦化等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精品钢及深加工等新兴产业，统筹调度人才、资金、政策等各类要素资源，加快补齐创新短板，努力提升发展的质量效益。四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要坚持问题导向，认真落实市委关于优化政务服务办理时限的意见，深化“放管服”改革，以“万人助万企”、《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出台、优化营商环境“两条例”执法检查等为抓手，全力下好优化营商环境“这盘棋”，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会议听取审议了2021年上半年我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组成人员认为，今年以

来，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和预算决议，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强化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较好促进和保障了全市财政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针对预算执行中存在的财政收入增长基础还不稳固、财政支出压力较大、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任务艰巨等困难和问题，组成人员建议：一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可持续性，增强前瞻性、精准性，聚焦支持实体经济和促进就业，巩固经济稳中向好态势，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二要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要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思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财力下沉力度，集中财力保障灾后重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疫情防控、就业等民生领域需求，着力补齐民生短板，保障群众切身利益。三要坚守财政风险底线。要严格按照批准的债务限额控制债务规模，管控好限额内政府债务风险和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两个指标，控增量，化存量，确保不发生来自安阳的金融风险。市人大相关工作机构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建立完善债务监督管理机制，履行债务审查监督职责。

本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关于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在安阳市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同意此议案结案。组成人员认为，此议案交办两年多来，市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高度重视，成立专班，明确职责，扎实推进议案办理工作。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认真履行督办职责，持续跟踪议案办理，及时协调困难和问题，确保议案办理取得了阶段性成效，达到了议案审理报告提出的结案标准。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组成人员强调，议案虽然办结，但推进殷墟文物保护、提升甲骨文影响力、规范汉语言文字使用等还有很多工作要做，要扎实做好议案办理的“后半篇”文章。组成人员建议：一要以实施新修订的《河南省安阳殷墟保护条例》为契机，进一步加强殷墟保护区文物保护与民生建设，加快推进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简化审批程序，拓宽保护区群众增收渠道，有效推进殷墟文物保护与民生改善工作落地落实。二要进一步发掘甲骨文文化效能，加强甲骨学人才培养，实施系列甲骨文展示游览提升计划，打造更多甲骨文特色学校，努力提升甲骨文知名度和影响力。三要持续规范使用汉语言文字，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进我市语言文字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营造风清气正的语言文字环境。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阳市政务服务条例（草案）》。组成人员认为，常委会对该条例（草案）初审后，市人大有关工作机构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建议，逐条逐字研究修改。修改后的条例（草案）既总结提炼了我市政务服务改革实践成果，同时，也整合借鉴了先进

地区的经验和做法，更加完善、更加合理，更具地方特色和可操作性。对此，大家给予充分肯定。市人大常委会要根据本次会议大家提出的意见建议，修改完善后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意见（试行）》，决定在明年的人代会上正式实施。组成人员认为，实施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具体实践，是健全和完善人大及其常委会民主评议、民主决策制度机制、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的有力举措。大家强调，实施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制，能有效提升全市民生实项目的民主决策水平，确保决策实施的科学化、规范化、法治化，务实高效推动民生问题得到切实解决，实现从“为民做主”向“由民做主”转变。组成人员建议：市政府要高度重视民生实项目票决制工作，按照《意见》要求，及早研究谋划，广泛听取各界建议，按照“急需先立、成熟先立、好中选优”的原则，研究提出民生实项目建议方案，认真做好人代会期间项目审议票决等相关议题的各项准备工作。全市各级人大代表要提高政治站位，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度参与我市民生实项目征集、项目票决、项目推进、代表监督等关键环节，最大程度地把人民群众的意愿和核心利益体现到民生实项目票决制工作中来，实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初心使命。要加强对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宣传报道，积极引导人民群众关注、支持、配合、监督民生实项目的实施，为推进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落地见效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出席人员名单

徐家平	张保香	张 玲	程利军	王建国	杜建勋	桑建业
程新会	丁 琦	马宝红	王大鹏	王庭希	王新顺	元 浩
牛建芳	方 圆	申明芳	付培森	任法香	冯学军	吕文霞
刘洁华	杜 毅	杨志强	杨清成	李 阳	李长奉	李水平
李书林	李志伟	来玉生	宋胜利	张建林	张 歌	武国斌
罗永宽	郝保旺	赵庆林	韩 啸	薛忠文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

薛崇林	市政府副市长
王明服	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曹更生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常凤琳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王现波	市财政局局长
马红宾	市发改委主任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纪 要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9月22日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常委会会议室举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保香、张玲、程利军、王建国、杜建勋、桑建业，秘书长程新会及常委会组成人员38人出席会议。市“一府一委两院”领导同志陈志伟、曹更生、常凤琳等列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一、听取了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5个部门的工作汇报，听取了各评议工作组评议调研报告，现场对5个被评议部门进行了满意度测评。会议认为，开展对政府部门的工作评议，是监督法赋予地方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本届市人大常委会的一项工作创新。这次列入工作评议的5个部门，承担着服务全市工作大局、推动经济发展、创新社会管理、保障改善民生的繁重任务，责任重大，社会密切关注。会议要求，被评议部门要以这次评议为契机，正确对待评议结果，认真抓好评议意见的整改落实，切实把接受评议的过程转化为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的过程。一要进一步提高对工作评议的认识。被评议部门要站在接受评议不仅是接受监督，更是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帮助、支持和改进工作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工作评议的认识，切实把工作评议作为听取群众意愿和呼声、查找差距和不足的难得机遇，真正以整改成效取信于民、服务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二要进一步抓好整改落实。要多从主观上、管理上、服务意识上、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上查原因、找不足，建立问题台账，列出整改清单，明确整改内容、责任目标和时间要求。有条件解决的问题要立即整改，实现整改效果立竿见影；由于客观原因无法整改到位的，也要提出解决问题的阶段性办法，进一步找准薄弱环节，理清工作思路，明确努力方向，以工作成效体现整改落实成效。三要进一步加强跟踪督导。市人大常委会各评议工作组和工作评议办公室要集中力量，把调查报告所提问题和建议进行归纳整理，形成正式的评议意见，及时反馈给各被评议部门。市政府要切实加强对整改落实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协调解决整改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对于本次工作评议中5个部门反映的涉及全局性的问题或者需要多个部门配合才能协调解决的问题，各评议工作组要统一归纳整理，

转交市政府研究处理。四要进一步巩固扩大评议成果。被评议部门抓整改不能就事论事，要把个性问题当作共性问题来整改，共性问题整改不到位决不放过。要把整改工作与贯彻落实即将召开的市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放到抢抓战略机遇、全力推进改革发展的全市大局中去谋划，把治标与治本结合起来，力争通过评议，促进被评议部门依法行政水平有较大提高、行业作风有较大转变、工作实绩有较大进展。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办公室要认真总结这次开展工作评议的经验，进一步完善评议方法，将在工作评议中形成的好制度固定下来，不断提升人大评议监督的能力和水平，推动评议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李长奉辞去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决定》。

三、经审议，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任免名单另发）。

四、举行了三农立法专题讲座。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陈志伟代表市政府在会上作了表态发言。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在会议结束时作了总结讲话。

安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安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 王永斌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首先衷心感谢市人大各位领导、各位委员长期以来对卫生健康工作的指导监督、关心支持。

市人大常委会启动评议工作以来，市卫健委党组高度重视，把评议作为接受检阅、改进工作、提升为民服务能力的重大机遇，全面动员，全员参与，全力以赴。迅速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召开动员会和专题会安排部署；围绕评议内容，委班子成员分包县（市、区）和单位，认真组织自查；采取多种方式，广泛征求意见；主动对接市人大评议组，认领反馈问题；坚持边评边改，明确整改措施；将接受评议与重点工作、重点任务同步推进，提升了服务效能和服务质量，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年以来依法履职情况

2019年以来，全市卫健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政治建设统领，深化党建业务融合，筑牢健康屏障，强化提能扩容，夯实基层基础，以党建工作高质量引领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特别是2020年以来，凝心聚力抓疫情防控，攻坚克难抓改革发展，疫情防控交出满意答卷，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完成，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健康保障。2020年全市人均期望寿命提高到77.83岁，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孕产妇死亡率等主要健康指标均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围绕健康安阳建设、公立医院改革、重大疾病筛查、健康扶贫、疫情防控等工作，连续5年在全省卫健工作会上作典型发言；市卫健委先后荣获省委省政府表彰的河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河南省卫健系统先进集体，被命名为全国文明单位。

（一）坚决贯彻执行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一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围绕学习贯彻宪法，发放相关读本，制作宣传版面，推送学习信息，举行集体宣誓，建立法

律顾问制度，有力推动了依法履职、依法行政、依法执业。二是贯彻落实党内法规制度。汇编党内法规制度，组织学习研讨测试。制定出台《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16 条措施》，优化调整基层党支部 130 个，推行党员和支部量化考核。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建立领导干部和党员负面清单，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三是贯彻落实行业法律法规。将艾滋病、结核病等防治纳入责任考核目标。出台加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队伍建设意见，为市县两级疾控机构增编 251 人。制定《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方案》，明确 20 项支持措施。制定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实施方案，推进基层传染病防治 A、B、C 分类管理。督促指导各县（市、区）落实经费保障，2019 年以来落实传染病防治经费 2.35 亿元。

（二）认真落实省市人大决议、决定。一是落实《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依法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下发指导性政策性文件 68 个；制定复工复产复学疫情防控指南，安排 9 个专家组巡回指导；督促整改 187 个问题；采取科学普及、辟谣纠错、视频培训“三结合”，发布新闻信息 609 篇，刊播防控稿件 2360 多篇，制作抖音视频 620 多个。二是扎实落实市人大审议意见。针对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对传染病防治提出的 4 条意见，及时整改落实。完善了重大疾病防治联席会议、信息共享和联防联控机制，检查医疗机构、公共场所和学校 2810 家。市县财政将传染病防治经费足额列入预算。强化传染病报告、确诊检测、疫情处置、医疗救治、转诊追踪等全程管理。严格落实发热门诊管理和预检分诊制度。加强传染病防治知识传播，提高了公众知晓率和科学防范意识。三是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019 年以来，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37 件，办前做好安排，答复做细沟通，跟踪做实效果，办理满意率达 100%。如针对周莺歌代表提出的《关于建立医疗应急防疫物资储备机制保障重大疫情物资供应的建议》，经过深入调研，积极协调，促进形成了“市县两级政府按不少于 4 个月使用量集中储备，医疗机构按不少于 2 个月的用量储备”机制，并实现了有效期内周转轮换，代表对建议办理非常满意，也为今年做好疫情防控打下了坚实基础。

（三）聚焦主业依法履行职责。

一是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成果。2020 年初，新冠疫情突如其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指挥下，在市人大大力指导支持下，全市卫健系统坚定扛起主力军先锋队责任，全员参战，义无反顾奋战在疫情防控第一线，大战中经受大考，大考中展现担当。疫情暴发初期，闻令而动扛牢责任。紧盯疫情形势，第一时间响应，坚决贯彻“四早”（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策略，全面落实“四集中”（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要求，编制 40 多项专业防控方案，全力做实做细排查、管控、救治等各项核心任务，用 25 天时间实现确诊病例零增长，用 42 天时间完成确诊病例清零，53 例确诊患者全部治愈，实现了“确诊患者零死亡、医务人员零感染、治愈患者零复阳”的防控目标。68 名医护人员出征武汉，圆满完成援鄂任务。常态化防控阶段，精准施

策闭环管理。修订完善 84 项措施，实施分区分级管理，推动防控由静态封闭转向动态精准。织密织牢重点人员输入、冷链食品、发热患者三道防线，严格闭环管理，2020 年累计排查管控境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返安人员 3.8 万人，筛查接诊发热门诊患者 2.58 万人，采集冷链食品检测样本 17.5 万份。加强核酸检测能力建设，日检测能力由 2020 年初的 128 份提高到目前 2.8 万份。今年初河北等地出现聚集性疫情时，快速应对守牢防线。第一时间在通往河北高速下道口和国省道设置疫情监测点 24 个，监测河北车辆 16.57 万辆，河北方向来车 31.13 万人。针对疫情特点，组织开展中高风险地区返安、农民工返乡、发热患者追踪等排查行动，累计排查 38.7 万人次；严格落实基层医疗机构预检分诊、探视陪护、村卫生室不接诊发热患者、零售药店“一退两抗”药品全部下架等制度，确保发热病人闭环管理，守牢守好了河南北大门。郑州疫情暴发后，启动战时状态果断处置。7 月底，郑州六院疫情暴发，迅速进入应战状态，及时出台提高防护等级强化疫情防控 19 条措施，强化基层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和发热哨点管理，着力扎紧扎牢疫情防控网；核查涉郑信息 11.3 万条，集中隔离郑州六院返安人员 401 人，集中隔离中高风险地区来安人员 5722 人。汤阴县发现 1 例核酸检测阳性人员后，市县联动，果断处置，排查管控密接、次密接 299 人，迅速斩断了传播链条。组织 16 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采样和检测人员 4518 人，对汤阴县和其他重点区域进行了两轮全员核酸检测，累计检测 164.18 万人次。结合全市实际，出台《强化常态化防控工作若干措施》，完善优化防控机制。

二是疫苗接种扎实有序。疫苗接种是建立全民免疫屏障最直接、最有效的措施。为实现目标人群应接尽接，加强统筹谋划，坚持精准施策，狠抓能力建设，日接种能力由 5 万剂提升到 22 万剂。坚持日考核、日排名、日调度推进机制。截止 9 月 18 日，全市 12 岁以上人群第一剂累计接种 404.04 万剂，接种率为 91%；完成全程接种人数 363.64 万人，接种率为 81.8%。其中，12—17 岁青少年接种进度居全省第一。

三是灾后无疫情目标全面实现。7 月 22 日发生特大洪涝灾害后，迅速组织力量开展灾后卫生防疫。及时制定出台 10 类重点部位消毒规范；按受灾程度分为 A（滞洪村）、B（浸泡村）、C（过水村）三类受灾村（社区），制定相应消毒要求和评估验收标准，实施精准消杀。累计消毒消杀 6.84 万个点位，面积 1.08 亿平方米，覆盖受灾三类村庄 755 个、临时安置点 58 个，全程做好医疗保障和饮用水监测。据全市疫情监测系统显示，各类传染病发病率低于去年同期，肠道等传染病无聚集性疫情。

四是重点项目建设扎实推进。2019 年以来谋划实施 144 个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32.60 亿元。目前已开工 109 个，投入使用 76 个。作为公共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将疾病防控、卫生监督、采供血、急救调度等功能集合构建，项目已主体封顶；市第五人民医院新建两期隔离病房楼，标准化隔离病床达到 367 张；新建核酸检测（PCR）实验室 25 个。积极谋划“十四五”重点项目，26 个项目列入全市项目库，规划总投资 70.9

亿元。其中，市直项目 8 个，总投资 34.03 亿元。市儿童医院、市肿瘤医院新院区、市人民医院重症医学救治中心、市中医院中医药感染特色专科综合楼等 4 个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预计年底开工建设。

五是医疗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实施优质资源扩容，与省卫健委签约共建神经系统疾病区域医疗中心等 5 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神经内科等 3 个重点专科通过省级验收。加强高水平医院建设，全市三级医院达到 9 家，居全省第 4 位；完成两轮重点专科建设，49 个专科专病诊疗能力进入全省 20 强。出台急救体系建设布局规划，综合医院 5 大中心建设总体完成。着力填补基层服务能力短板，推动县级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提质升级，建成 5 个县域医疗中心，63 个乡镇卫生院达到国家标准。建成 12 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通过持续发展，资源配置水平不断提高，2020 年，全市每千人医疗机构 1.07 个、每千人执业医师 2.83 人、每千人注册护士 5.83 人，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四）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始终把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实施一系列为民服务、惠民福祉、促民健康的举措，切实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一是民生实事成效显著。连续三年开展乳腺癌、宫颈癌、新生儿出生缺陷、消化道肿瘤和心脑血管病高危人群免费筛查等省市民生实事，累计完成消化道肿瘤筛查 64.04 万人、心脑血管病高危人群筛查 65.14 万人、宫颈癌筛查 19.73 万人、乳腺癌筛查 20.04 万人。通过集中式、全人群、系统性筛查，筛查出一批高危易患人群，加强了相应治疗干预；积极普及防病治病知识，促进了健康素养养成。

二是健康扶贫圆满收官。充分发挥牵头作用，持续优化核心政策，签约贫困人口 26.4 万，大病救治病种扩大到 30 种，慢性病病种增加到 43 种，分类救治 20.4 万人。落实先诊疗后付费等政策，贫困人口县域内就诊率保持 97% 以上、医疗费用报销率稳定在 93% 左右，健康扶贫工作在全国全省考核中多次评为“好”的档次，两次在全省做典型发言。

三是就医体验有效改善。连续多年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实施了预约诊疗、多学科诊疗、日间手术、便捷交费、优化流程、增加服务设施、改善住院环境等服务措施；27 家医院建立老年人就医便利绿色通道；延伸院内服务，提供“护士到家”服务，免费开设健康讲座，将健康管理延伸到居民家中，切实改善了群众就医体验。

四是行政审批持续优化。我委承办的 123 个审批服务事项比法定时间压缩 95.57%，全部达到全国最优水平。取消需提交复印件 200 项，最多跑一次审批事项达 66 个，“一网通办”率 100%，即办事项、一日办结事项达 115 项。每年行政审批 3 万余件，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 100%。

五是监管力度持续加大。开展市区联动和县（市）互查执法，查处案件 936 起，罚款 366 万余元。加强医护人员培训考核，医疗纠纷比 2019 年下降 79.8%，平安医院建设考核位

居全省第三位。

二、存在问题和下一步打算

尽管我市卫健事业得到了快速发展，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望还有差距，存在以下几方面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强化。尽管近年来我们抢抓机遇，加大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力度，也取得了不少突破性进展，但对照国家建设强大公共卫生体系的新要求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公共卫生机构经费和预防投入仍然不足，基层专业技术人员偏少，高端专业技术人员明显不足；县级疾控机构检测能力有待提高等。

二是基层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尽管近年来我们着力强基层，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县乡村三级医疗服务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但与群众需求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部分基层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薄弱，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有待加强，基层医务人员待遇偏低，存在人才流失和老化现象等。

三是信息化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尽管近年来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基础工作不断加强，但与国家信息化发展要求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医疗卫生与公共卫生信息化融合度不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和工作效率有待进一步改善。

下一步，我们将在深化自查自纠工作的基础上，紧紧围绕市人大常委会评议提出的意见建议，躬身入局，强力整改。一是统筹系统力量抓整改。全员行动，全力以赴，制定方案，细化内容，建立台账，以“钉钉子”精神抓整改，确保有落实、有结果。二是坚持目标导向抓整改。区别情况分类对待，积极完善政策，有效解决问题。对短时间难以解决的问题，制定规划，逐步解决；对因政策限制不能解决的问题，解释到位，取得理解。三是着眼机制建设抓整改。坚持处理一个意见，解决一类问题，建立一套机制。通过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以人大评议促进工作再上新台阶。四是强化跟踪问效抓整改。组织专班督办，紧紧盯住问题整改、重要工作落实、监督措施推进、制度修订完善等关键环节，强化跟踪问效，推动问题整改。

最后，再次感谢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代表多年来对全市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支持。我们将以此次评议为契机，狠抓问题整改，努力创建作风优良、服务优质、业绩优秀的群众满意单位，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健康保障。

关于评议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工作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4月份以来，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带领下，成立了评议市卫生健康委工作组，制定了工作方案，扎实开展了对市卫生健康委的评议工作。现将评议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评议工作启动以来，评议工作组按照工作方案，一是组织召开评议市卫生健康委工作动员大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玲作动员讲话，全面安排部署了评议工作。二是对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民主测评，对市卫生健康委机关干部进行宪法和法律法规知识测试，向社会各界发放调查问卷2215张。三是广泛征求意见。通过在市卫生健康委设置征求意见箱和监督电话，向市直相关局委、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和18个医疗卫生机构发出征求意见函，组织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与市卫生健康委中层以上干部共29人进行谈话等形式，广泛征求对市卫生健康委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四是深入实地调研。先后深入内黄县和市区9家医疗卫生机构，详细了解农村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医疗设备配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情况和项目建设、疫情防控等情况。五是及时反馈，督促整改。将通过多种形式收集到的问题和建议梳理汇总后，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进行反馈，提出整改要求，督促其整改落实。

一、市卫生健康委工作总体情况

2019年以来，市卫生健康委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以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提高群众健康水平为宗旨，认真贯彻宪法及行业法律法规，积极履行工作职能，扎实推进健康安阳建设、疫情防控、公立医院改革、重大疾病筛查、健康扶贫等工作，多项工作位居全省第一方阵，每年都在全省卫健工作会上做典型发言，先后被表彰为河南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河南省卫健系统先进集体，委机关被命名为全国文明单位。

（一）依法行政，学法普法和贯彻宪法、行业法律法规成效显著。认真落实法制建设主

体责任，将法治建设纳入综合目标管理考核；强化学法普法，坚持不懈开展宪法宣传日和行业专业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提高全系统宪法意识和法律法规知识水平；强化依法行政，加大执法力度，聚焦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采取市、县（市、区）联动和互查执法等形式，开展专项整治活动，严厉打击医疗领域违法行为，有效维护了医疗领域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保障了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在工作组组织的宪法和法律法规知识测试中，参加测试的 38 名机关干部平均得分 95.1 分，其中 95 分以上 26 人。

（二）强基固本，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和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一是加强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2019 年以来共谋划实施 126 个重点建设项目，已完工 68 个，在建 41 个。二是狠抓医院达标升级和专科能力建设。专科医院门类齐全、发展均衡且在全省居于领先水平，重点专科建设成效明显。全市三级医院达到 9 个，数量居全省第 4 位，基本可以满足群众就医需求。三是持续深化医改工作。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着力推进全市医共体和智慧医院建设，全面推进公立医院控本增效，全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群众看病就医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三）筑牢防线，抗击新冠疫情取得重大成果。一是高效完成患者救治工作。2020 年初，精准落实各项防疫救治措施，用 42 天时间完成确诊病例清零，53 例确诊患者全部治愈，实现了“确诊患者零死亡、医务人员零感染、治愈患者零复阳”的防控目标。同时，选派 68 名医护人员出征武汉，圆满完成援鄂任务，为武汉疫情防控胜利做出了安阳贡献。二是持续抓好疫情常态化管控。快速高效应对北京、石家庄、郑州六院等地疫情和汤阴县发现 1 例核酸检测阳性人员事件，迅速阻断疫情传播，守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三是扎实做好疫苗接种工作。落实目标人群无禁忌全覆盖应接尽接，加强接种能力扩容增能，接种进度位居全省前列。四是主动开展灾后消杀。今年特大暴雨洪涝灾害过后，及时组织各级疾控防疫部门开展全方位无死角消毒消杀，确保全市灾后无大疫。

（四）关注民生，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一是着力改善就医感受。全市公立医院推出“一网办预约服务，一流式诊疗服务，一体化便民服务，一窗口结算服务”，切实改善了患者就医感受。二是圆满完成健康扶贫任务。通过签约服务、增加慢性病种、先诊疗后付费、减免医药费用等措施，全面完成健康扶贫任务，健康扶贫工作在全国全省考核中多次被评为“好”的等次。三是持续提升审批效率。承办的 123 个审批服务事项全部达到全国最优水平。四是扎实办好民生实事。连续三年开展消化道肿瘤、乳腺癌、宫颈癌和心脑血管病高危人群等免费筛查，累计完成筛查 160 多万人次，提高了早诊断早治疗健康效益。在工作组向社会各界发出的 2215 张调查问卷中，所调查各项内容满意度均在 98% 以上。

（五）提高站位，落实人大决定、办理代表建议扎实有力。一是认真落实《河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依法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组织全系

认真学习，将落实《决定》与落实党委政府防疫决策一体推进，贯穿患者救治、精准防控全过程，取得了患者救治和疫情防控的阶段性重大成果。二是扎实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对市人大常委会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提出的审议意见高度重视，建立整改台账，逐条进行整改，确保了审议意见全部落实到位。三是高效办理代表建议。2019年以来，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37件，建议办理满意率达100%。2020年所承办的重点建议——《关于建立医疗应急防疫物资储备机制 保障重大疫情物资供应的建议》，在市人大常委会重点建议民主评议中，获得参加评议代表100%的满意率。

二、存在的问题

评议工作组通过设置意见箱、监督电话、征求意见函、实地调研、调查问卷、个别谈话、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等形式，共收集到对市卫生健康委的意见和建议共58条，经认真梳理，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问题。

（一）公共卫生服务基础设施不够完善。部分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基础设施特别是县级疾控防疫部门和乡（镇、街道）卫生院、村（社区）卫生室基础设施建设薄弱，医疗设备配备不健全，发展不平衡，还不能完全满足流行病防控和群众就近就医的需求。

（二）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后备力量不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普遍存在专业技术人才紧缺，人才留不住，队伍稳定性差的现象。由于受我市人才引进政策局限，市属医院普遍存在高端医疗技术人员少、引进难的问题，卫健事业发展人才队伍后备力量不足。

（三）医改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入。由于财政投入不足，城市公立医院主要靠业务收入和银行贷款进行基本建设、购置大型设备和维持日常运转，多家市属医院负债运营，保工资、保运转压力很大，直接影响到医疗机构破除逐利机制，回归公益性目标的实现。医疗资源配置不均衡，分级诊疗机制有待进一步优化。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设备设施更新不及时，医疗服务与管理信息系统不完善，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之间还不能完全达到医疗资源和信息共享。

（四）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省级重点专科数量及水平与省会郑州还存在一定差距，部分技术薄弱专科和罕见病转诊率偏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病种能力还有待提升。个别医疗卫生机构还存在行医不规范现象，个别医护人员服务意识不强，医患纠纷还时有发生。

三、意见建议

（一）加大资金投入，加强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要落实政府投入责任，加大公共卫生经费投入，有效化解市属医疗卫生机构债务风险，保障医疗卫生机构健康发展。进一步提升乡（镇、街道）卫生院、村（社区）卫生室建设标准，及时配置更新基本医疗设备，提升服务保障能力，满足群众就近就医需求。

（二）强化政策支持，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要建立健全卫健系统人才引进、培养、聘用政策制度，注重从政策、待遇等方面吸引高端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确保能够

引得进、留得住。加强对县级医疗卫生机构的技术支持和人才培养，安排新招录人员充实到基层乡镇卫生院工作，有效解决基层医疗专业人才紧缺、断代现象。组织市级医院专家到县（市、区）、乡（镇）医院坐诊、带教，加强基层医疗机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三）积极探索创新，持续深化公立医院改革。要进一步优化医疗资源配置，丰富基层医疗资源，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围绕健全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推进分级诊疗，强化医保职能，发挥“三医”联动核心作用。加大对医疗信息化建设的资金投入，及时更新设备设施，完善医疗服务与管理信息系统，构建医疗资源和信息共享平台，不断提高医疗卫生领域的信息化水平。

（四）加强教育管理，不断提高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要全面加强医疗专科能力建设，强化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进修，不断提高专业技术人员业务水平。加强对医护人员的教育管理，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规范医疗卫生机构执业行为，加大对不规范行医和医疗领域违法违规案件的查处力度，切实维护公平健康的医疗秩序。

（五）强化责任落实，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把疫情防控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周密部署，抓好落实。慎终如始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落实落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措施，不断巩固防控成果，及时总结疫情防控经验，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组织保障能力，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四、市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履职情况

王永斌同志作为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评议工作组对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参加测评 55 人，满意率 98.2%。通过与市卫生健康委机关中层以上干部谈话了解，工作组认为：王永斌同志注重学习思考，政治立场坚定。能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保持政治定力和清醒头脑，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大局意识强，勇于担当负责。能够站位全局，善于抓班子、带队伍，将卫生健康工作放到服务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谋划推进，带领全系统筑牢疫情防控网络和屏障，保障了人民健康安全和经济社会发展。具有较强的人大意识，能够主动向市人大常委会及相关工作机构报告主要工作开展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勤政廉政，在机关干部中具有较高威信。2020 年度干部考核中被评为优秀等次。

从开展评议工作来看，市卫生健康委具有较强的人大意识，能够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切实提高站位，把接受工作评议作为推进部门工作的重要抓手，积极主动全力配合好评议工作组的各项工作，主动认领问题，认真进行整改，有些问题已整改到位，进一步提升了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评议工作组认为，开展工作评议是人大常委会改进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实效的有效形式，能够进一步提高政府部门的人大意识和接受监督意识，更全面地了解政府部门的整体工作情况，促进政府部门依法行政全面履职。

安阳市民政局

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安阳市民政局局长 张双献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市人大常委会首批评议民政局工作，体现了人大对民政工作的高度重视，展现了人大为民办事的决心和力度，彰显了人大以人民为中心的真挚情怀。市民政局高度重视评议工作，党组带头分工抓落实，全系统动员部署、全要素自查自纠、全过程督导检查，较好的完成了前阶段评议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工作成效

（一）聚焦依法行政，法治民政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一是持续加强组织领导。市民政局高度重视人大监督检查工作，对人大交办的工作，局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建立专班高效推进，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二是积极办理人大代表议案。2019年以来，市民政局共承办人大建议33件，均严格按照要求迅速高效办结，全部做到了走访率100%、满意率100%。三是认真落实人大监督检查工作。近年来，市民政系统主动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主动接受市人大法律监督，狠抓法律责任落实，有效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实施，全力解决群众关心关注的实际问题。

（二）聚焦先进典型，在平凡岗位上铸就不平凡的事业。民政服务的主体是困难群众，接触的多是鳏、寡、孤、独、老、弱、病、残等，工作难度大，需要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全市民政系统始终秉承“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在默默付出中持续推动民政各项事业取得新发展。全国先进典型许帅同志，是我市救助管理站原站长，是我市优秀共产党员的杰出代表，先后被民政部授予“孺子牛奖”、被中宣部追授“时代楷模”称号、被中共中央追授“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中央电视台等中央、省媒体多次发布了他的先进事迹。许帅同志先进事迹报告团，先后在民政部及全国31个省（直辖市、自治区）进行了巡回宣讲，许帅同志的先进事迹和精神传播到了全国各地，有效树立了安阳的良好形象。今年七一

前夕，许帅事迹列入新建的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展陈。全市民政系统中，像许帅这样默默奉献服务救助对象，助力打赢脱贫攻坚兜底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攻坚战先进典型代表还有很多。2019年，安阳市民政局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与民政部联合授予“全国民政系统先进集体”称号。2019年以来全市民政系统共有149个单位和个人受到市以上表彰，其中2个单位受到民政部表彰，15个单位和个人受到省级表彰，全市近千名民政工作者努力为22万余名服务对象保驾护航，全市2099名社区干部、17024名村干部常年奋战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疫情防控等急难险重工作第一线，在平凡的岗位书写着不平凡的事业。

（三）聚焦脱贫攻坚，在民政兜底保障中彰显新担当。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关键在兜底保障。民政系统承担着全市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对象的兜底保障任务，命令要求之严、政策诉求要求之广、对象信息核对难度之大都超乎想象。全市民政工作者战严寒、顶酷暑，逐户核查、逐人过滤，做到了符合条件的应保尽保、应兜尽兜。截至脱贫攻坚战收官，全市14888名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对象中，93.46%纳入了民政兜底保障范围，相比于2016年的兜底保障不足40%提升了一倍有余。一是制定实施配套政策措施。为了打好打赢脱贫攻坚兜底战，有针对性的出台了12份关于脱贫攻坚兜底保障的政策性文件规定，有力促进了脱贫攻坚兜底保障的顺利实施。二是实施精准认定。投资建设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多方协调成功将市不动产登记等11项关键信息纳入核对平台，完成了77.4万人次救助对象房产、车辆等信息核查，有效提升了救助对象认定精准性、科学性，为脱贫攻坚兜底保障的有效实施打下了坚实基础。三是持续跟踪督导检查。联合市财政加强社会救助资金监管，联合纪检派驻组持续加大低保、特困供养等兜底保障工作督查检查、巡察力度，对照问题线索一案一结，有效保障了脱贫攻坚兜底保障的严肃性。四是慈善救助助力打赢脱贫攻坚。2019年以来，全市慈善系统募集慈善款物价值56678.27万元，开展朝阳助学、慈善血透等十几个品牌性救助项目，救助困难群众20余万人次，有效助力了脱贫攻坚。

（四）聚焦一老一小，在持续改善民生中彰显新作为。“一老一小”问题关乎民生福祉。全市民政系统为了服务好8万余名高龄老人、2万余名在养老服务机构老人、1300余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多个方面同时发力着力解决短板弱项。一是持续加大资金投入补短板强弱项。2019年以来，政府年均投入养老资金近7000万元，大力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目前，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70%，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65%。二是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实施普惠制高龄津贴制度，取消原来的高龄津贴家庭收入审批限制，2019年统一了全市高龄津贴发放标准，今年7月再次提高高龄津贴发放标准，平均每月发放高龄津贴880余万元，所有80岁以上老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深入开展养老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建立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逐步拓展养老服务范围，全市64所乡镇敬老院全部实现法人登记。三是智慧养老激发新活力。持续推动“互联网+养

老服务”发展，今年6月建成并投入运营的安阳市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有效促进了养老与户籍、医疗、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等信息资源对接。加强养老服务领域优化营商环境建设，促进各养老服务业态进驻平台，养老服务更便捷。四是积极探索建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心用情做好养老服务工作，引入国药集团福芯养老服务公司等域外知名养老服务公司进入我市社区居家养老领域，加快推动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五是认真落实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足额发放到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政策全面落实。依托社会福利机构开展社会残障儿童社区支持服务，全面提升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待遇。六是抓好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成立以市长任主任的“安阳市人民政府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34家单位分管领导担任委员，全面统筹推进我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五）聚焦社区建设提升，在积极探索中稳步提升治理水平。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很大程度上体现在基层。市人大非常重视社区建设提升工作，特别是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多次组织召开主任会、专题会议和现场会，研究解决“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的议案”难题，切实为民办实事、解难题。通过办理议案推进社区建设成效显著：一是“用房不足”问题基本解决。全市主城区社区办公用房新增102个，新增社区办公用房面积32853.9平方米。“一有七中心”规范化社区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全市141个社区达标并通过规范化社区建设验收。2021年，新创建规范化社区36个。二是社区干部队伍素质明显提升。结合2021年全市社区换届，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社区干部155人，优化调整249人，社区干部大专以上学历文化程度由71%提升到82.2%。社区干部平均年龄由40.7岁降到35.6岁，社区干部队伍结构持续优化，进一步激发干事创业新活力。三是社区干部待遇稳步提升。2月7日，安政办〔2021〕12号文件下发，城市社区党组织书记（含居委会主任）由2924元/月增加到平均3515元/月，最高可达到3800元/月。建立长效机制，社区干部报酬津贴将随我市最低工资联动调整，充分调动了广大社区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在加强社区建设的同时，市民政局高度重视社会组织建设管理工作。完善了社会组织成立、变更、注销、换届流程，规范了社会组织登记审批。依法落实年检制度，重点治理整顿瘫痪、半瘫痪的社会组织。进一步优化了民政领域营商环境。2019年以来，共约谈了45家社会组织负责人（社会团体24个，民办非企业单位21个），对23家存在问题的社会组织下达整改通知，对3家存在问题的社会组织做出警告的行政处罚，对52家存在问题的社会组织作出了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公布了97家市本级社会组织诚信建设“红黑榜”（60家诚信红榜，37家失信黑榜），对118家应检未检社会组织发布预警。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两随机、一公开”涉企收费检查工作，尽力维护公平公正。

（六）聚焦民生热点，在埋头苦干中展现民政新风采。聚焦民生热点，解决民生难题，

是责任在肩，更是心之所系。2019年以来，克服重重困难和技术障碍，圆满完成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婚姻登记信息历史数据补录，41万多条安阳市婚姻登记信息历史数据实现数字化。救助流浪乞讨人员3529人次、医疗救助1540人次、主动巡查救助2380人次，返乡救助1061人次，没有发生一起矛盾纠纷和负面舆情。寻遍祖国大江南北，帮助201名流浪人员回到家。实施惠民殡葬政策，为4655例惠民殡葬服务对象免除415万元，减缓了民生压力。开展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活动，发放宣传单5万余份、张贴通告8千余张、悬挂条幅3千余条、发布公告和倡议书100余次、新闻媒体报道30余次，促进了全社会文明殡葬氛围形成。实施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发放1627604人次9889余万元。结婚登记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实现了“跨省通办”，“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的目标逐步实现。承办了“全国康复辅助器具企业安阳行”活动，与“中国康复辅助器具协会”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成功创建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第二批国家综合创新试点城市。圆满完成第二次地名普查，共收集整理地名普查成果表25888份，地名标志登记表2998份，采集多媒体信息52027条，地名成果数质量走在了全省前列。全面排查了境内2条省级界线、3条市级界线、16条县区级界线，完成了安阳鹤壁线18号界桩原址重树工作，有力维护了市行政区域界线毗邻地区的安全稳定。稳妥实施区划调整，有力服务了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二、存在的问题

（一）聚焦中心还不深入。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三聚焦、三基”的指示精神，还存在领会精神实质上不够深入、缺乏深度思考、针对焦点问题缺乏深度调研、领导干部深入一线调研查实况、摸实情频次少等问题。

（二）综合协调还有差距。综合协调能力还有不足。在殡葬设施建设方面，还存在规划选址困难，土地供应积极性不高、财政投入不足等问题。在养老产业创新发展方面，还存在改革创新政策支持力度不大，医养结合新模式推进慢、日间照料中心作用发挥不明显等问题。

（三）业务督导还有欠缺。抓末端落实上还有欠缺。在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方面，还存在经常性检查力度和频度不够，导致低保“应退尽退”有时存在退出不及时问题。在推进移风易俗殡葬事业发展方面，还存在城市和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滞后、火化率提升缓慢，与城市文明发展不相适应等问题。在社区治理方面，还存在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为社区减负增效效果不够明显等问题。

（四）基层力量比较薄弱。随着脱贫攻坚收官，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民政系统的业务范围拓展越来越广，新增“三留守”、“两残”人员、未成年人保护、志愿者服务等工作，但基层民政工作人员并没有增加。目前，我市基层民政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的比例在1:220左右，基层民政干部长期处于高负荷、高压状态下工作。

三、下步工作方向

市人大常委会评议民政局工作为我们指明了前进的方向，我们将以此次评议为起点、为契机，全力以赴抓好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严谨的态度，聚焦中心持续提升政治能力，奋力推进社会救助改革，加快发展基本养老服务，健全社会福利服务体系，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稳步深化专项行政管理，为安阳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做出民政人新的应有贡献。

关于评议市民政局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市民政局工作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按照《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评议办法（试行）》要求和工作安排，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市民政局工作组在张玲主任、杜建勋主任的带领下，于2021年4月至9月，对市民政局2019年以来的工作进行了评议。工作组制定了评议方案，召开对接座谈会、评议工作动员会，组织开展满意度测评，并督促市民政局认真开展自查。7月3日，在市民政局进行法律法规知识测试，共39人参加测试，最高分98分，平均分为91.54分。评议工作组先后4次深入民政系统基层和各县（市、区）进行实地视察调研。采取发函、发放《征求意见表》、设置意见箱和热线三种方式，并组织召开民政服务对象、基层民政工作者、民政局机关及下属单位代表和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民政局纪检监察组成员参加的四种类型座谈会，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市民政局的意见和建议，共收集归纳了7个方面38条意见建议，已交市民政局进行整改。在评议过程中，工作组突出“三个结合”，与年度重点工作相结合、与“2020社区”议案办理相结合、与中心工作相结合，评议调研扎实全面。

一、市民政局工作总体情况

总体来说，市民政局班子比较团结，民政系统干部作风比较务实，为民服务意识比较强，围绕“三个聚焦”（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履行“三基职责”（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方面，工作有成效。

（一）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坚持依法行政

2019年以来，市民政局共承办人大建议33件，均按时办结，满意率100%。市民政局对人大常委会的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和其他工作积极配合，主动向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汇报重点工作。不断加大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力度，切实推进依法行政。

（二）聚焦先进典型，持续推动民政各项事业取得新发展

全国先进典型许帅同志，是安阳市救助管理站原站长，先后被民政部授予“孺子牛

奖”、被中宣部追授“时代楷模”称号、被中共中央追授“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019年以来全市民政系统共有149个单位和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其中2个单位受到民政部表彰，15个单位和个人受到省级表彰。

（三）聚焦脱贫攻坚，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

截至顺利打赢脱贫攻坚战，全市14888名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对象中，93.46%纳入了民政兜底保障范围，相较于2016年提升了一倍多。牵头建设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将市不动产登记、个人医保参保、医保参保缴费、住房交易登记、公积金、养老保险缴费、社会保险参保、离退休、死亡户籍注销、死亡人员火化等11项信息纳入核对平台，实现了57.4万人次的救助对象房产、车辆等信息核查，有效提升了救助对象认定精准性、科学性。今年7月份，我市受强降雨影响，部分区域受灾严重，截至8月26日，市慈善总会共收到社会各界捐赠款物价值3.6849亿元，其中，资金3.4796亿元，物资价值2052万余元，各类物资得到及时妥善分发使用。

（四）聚焦“一老一小”，着力改善民生

2019年，全市统一了高龄津贴发放标准，今年7月再次提高发放标准（80至89周岁，每人每月100元；90至99周岁，每人每月150元；100周岁（含）以上，每人每月350元），进一步提升了高龄老人的幸福感、获得感。认真落实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抓好困境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

（五）聚焦社区建设，着力提升社区治理水平

扎实推进“关于加快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议案办理，议案办理以来，已解决102个社区办公服务用房问题，社区干部工资普遍调整并建立增长机制，圆满完成居委会换届，社区干部素质明显提高。

（六）聚焦社会组织建设，着力提升管理水平

2019年以来，共约谈了45家社会组织负责人，对23家存在问题的社会组织下达整改通知，对3家存在问题的社会组织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对52家存在问题的社会组织作出了撤销登记的行政处罚。

（七）聚焦民生热点，着力解决民生难题

救助流浪乞讨人员3529人次，返乡救助1061人次，帮助201名流浪人员找到了家。为4655例惠民殡葬服务对象免除金额415万元。结婚登记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实现“跨省通办”。承办“全国康复辅助器具企业安阳行”活动，申报创建康复辅助器具产业第二批国家综合创新试点城市并成功入选。

二、市民政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市民政局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问题。

（一）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工作协调机制还不够完善，外部协调主动性还不够，和市直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不够积极主动。

（二）工作作风有待进一步改进

一是对基层指导和抓点带面推进工作还不够。二是业务培训需要强化。民政业务涉及面广，近年来政策调整变化大，对基层开展业务指导和培训不够经常化。三是对民生资金、民生项目落地的监督需要进一步加强。

（三）民政执法有待进一步强化

1. 联合执法开展较少。民政执法涉及的法律法规达 90 余部，一些专项执法活动牵涉部门较多，执法协作配合机制还不够顺畅。

2. 执法队伍较为薄弱。目前仅市级和安阳县有执法队伍，且市级仅 4 人有执法资格，区级没有成立执法大队，基层执法人员紧缺情况较为突出，监管力量难以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需要。

3. 执法手段和方式较为落后。现有的一些传统执法方式难以适应新形势下的工作要求。

4. 缺乏执法信息化平台。需要加快建立执法联动大数据平台。

（四）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还存在一些民政干部工作积极性不高、干事劲头不足，需要进一步加强专业化、年轻化、服务型民政干部队伍建设。

（五）重点工作有待进一步推进

1.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政策支持体系还不够完善，落实还不到位。社区、农村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有待加强。养老机构社会化、市场化发展程度还不高，监管还不够有力。

2. 基层社区治理能力还有待加强。社区“一有七中心”还没有实现全覆盖，日间照料中心等存在空置现象；通过信息化手段提升社区治理和社区服务水平还有待加强。

3. 社会组织发展还不够充分。目前，我市社会组织数量较少，整体发展水平较弱。对社会组织的管理、服务、监督上力度还不够。

三、对市民政局下一步工作的建议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政工作关系民生、连着民心，是社会建设的兜底性、基础性工作。民政部门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三基职责。

（一）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

完善工作运行机制，加强科学统筹规划，强化业务部门之间的沟通配合。加强外部沟通协调联络，主动构建民政事业发展大环境，积极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

（二）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

一要积极深入基层，搞调研、抓督导、抓指导，帮助基层解决问题。二要加强民政系统业务培训。重点针对民政部门社会救助、低保、特困供养、养老、基层政权建设等内容开展经常性培训，切实提高基层民政干部业务素质和服务能力。三要加强对民生资金、民生项目落地的监督和指导。

（三）进一步强化民政执法

1. 完善民政联合执法机制。积极主动与相关市直单位沟通联络，建立联合联动执法机制，提升联合执法效果。

2. 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在各县（市、区）设立执法大队，加强基层人员配备，强化专业化培训，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

3. 更新执法手段和方式。充分利用“互联网+”，推进执法监管方式信息化、现代化、专业化。

4. 推动建立大数据信息平台。打破信息壁垒，推动构建包含出生登记、就业、就医、保险、税收、社保和死亡报告等在内的联合执法信息化管理平台。

（四）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

注重及时补齐空缺岗位，配齐配强干部队伍，培养年轻干部、优化干部结构，激发干部队伍活力，提升工作积极性，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

（五）进一步加大重点工作推进力度

1. 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要加快推进“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养老事业发展。完善政策支持体系，落实有关养老服务优惠政策。加快推进社区养老、农村养老模式的探索与推广。推进养老服务机构实行规模化、网络化、品牌化、连锁化经营。加强对社会化养老机构的监管。

2. 加快推进社区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社区治理体系。健全社区“一有七中心”建设，提高日间照料中心等设施使用率。实施“互联网+社区”，提升社区服务信息化水平。

3. 大力发展社会组织。要加快发展社会组织，加大监管力度，推进社会组织规范化，加强社会组织诚信体系建设。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加强行业自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4. 打造多层次社会救助体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社会救助体系向多层次梯度化发展，及时将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对象纳入保障，不断提高对困难群众的保障水平。

四、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履职情况

张双献同志作为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工作评议组对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共发出满意度测评表 39 张，满意率 98%。通过评议工作中座谈、视察调研和征求意见，工作组认为：张双献同志能够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近年来认真履职，在做好兜底

保障、助力脱贫攻坚、加强社会救助、改善民生、强化基层治理等方面工作成效明显。具有较强的人大意识，高度重视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办理，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民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总体抓的很扎实，2019年以来，没有一个干部受到党政纪处分。总体来说，张双献同志工作是称职的，优秀的。

此次工作评议，对推动市民政局坚持依法行政、提高工作水平有监督促进意义，特别是在开展评议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坚持与重点工作、议案办理和中心工作相结合，对工作有直接推动作用。工作评议作为一种重要的人大监督方式，还需要继续探索，不断总结经验，提升评议工作的有效性、针对性和规范化。

安阳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安阳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李亚非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首先感谢市人大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长期以来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厚爱！近年来，我市交通运输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围绕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持续推进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了一些成效。这其中饱含着在座的各位主任、委员的关心关注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下面根据评议要求，报告三个方面内容。

一、主要工作情况

2019年以来，全市交通运输工作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以党建为统领，凝心聚力、开拓进取，统筹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十三五”规划较好收官，向全市人民交出了高质量发展的合格答卷。

（一）党建引领作用发挥明显。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主题教育，通过领导带学、专家讲学、参观见学等形式，党员干部政治素养有效提升。二是加强重点工作、关键岗位监督，扎紧制度的笼子，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形成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三是从最基层的组织抓起，打牢基层建设基础，直属机关党委被评为市级“五星级党组织”，5个党支部被评为市级“五星级党支部”，3个党组织受到市级表彰。四是深化文明创建，讲好交通故事，省级以上媒体聚焦安阳交通202次，局连续三届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涌现出全国青年文明号36路公交、全国百名最美公交司机崔朝才、全国百名最美货车司机姚玉根等一批先进单位和个人。

（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扎实推进。一是高速公路新增纳入省路网规划里程334公里、是全市高速通车里程293公里的114%，形成县县双高速格局。先后开工建设濮卫高速滑县

段、沿太行高速安阳段、安罗高速安阳段，复工鹤辉高速，在建高速里程达到 218 公里、总投资 205 亿，年内还将开工建设安新郑高速安阳段。旅游高速、东北绕城高速、机场高速正加快推进前期工作，高速公路建设进入“快车道”。二是干线公路完成投资 16.55 亿元，G341 绕城段、S502 安内快速通道等国省道通车，市区大外环贯通，我市“一环四组团”发展战略基本实现。G107 东移改线前期、S302 汤阴境建设等加快推进，实现县县通国道，乡乡通省道。三是农村公路完成投资 4.67 亿元，新改建农村公路 314.8 公里，全市农村公路里程达到 7966 公里，每百平方公里密度高于全省 4 个百分点。完成安防工程 511 公里，改造危桥 1265 延米，群众出行更加安全便捷。

（三）交通脱贫攻坚提质增效。一是在提前两年完成交通脱贫攻坚基础上，全市深入开展“路域环境提升 助力乡村振兴”三年攻坚行动，健全三级路长责任体系，完成路域环境综合整治 979 公里。二是全域创建“四好农村路”，林州市被评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汤阴县在省级示范县基础上被省政府推荐上报参加国家级示范县评比，林石公路被评为全国“十大最美农村路”。三是完成 20 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任务，提升 70 个通硬化路自然村道路质量，提前一年半完成省政府“通村入组工程”。四是将城市公交向周边延伸，全市通公交行政村达到 899 个、占行政村总数的 40.2%，高出全省平均水平 9 个百分点。汤阴、林州、内黄、滑县被评为省级“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示范县。

（四）交通污染防治成效显著。一是大力实施运输结构调整，推进“公转铁”，挖潜既有 34 条铁路专用线能力，规划 10 条铁路专用线、2 条纳入国家发改委重点项目，目前完工 5 条。2019 年全市铁路货运量达到 3128.6 万吨，提前一年完成省定目标，2020 年铁路货运增加量完成 1064 万吨，为省定目标 515 万吨的 207%。二是扎实开展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创建，划定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区，设立 900 万元新能源货车运营补贴，建成“4+9+N”城市配送三级节点，形成了可为全国中小城市提供借鉴的“安阳模式”，被国家三部委命名为“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三是结合 G341 绕城段通车，在全省率先实施重型货车交通组织，科学规划 6 类绕城线路，大车过境市区污染问题基本解决。四是强力推进国三以下柴油货车淘汰，注销淘汰 9045 辆，超过省定目标，攻坚成绩受到省通报表扬。五是积极推进多式联运，万庄物流园、林州大通物流园入选省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安钢物流公司申报省多式联运示范工程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全市多式联运运量达到 52868 标箱，是 2018 年 31102 标箱的 170%。六是深入整治道路扬尘，持续开展扬尘保洁考核月排名，建立全市交通运输污染防治考核评价长效机制，工作成效多次在省厅交流发言。

（五）运输服务水平稳步提升。一是稳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和地方海事事务中心完成更名挂牌；组建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实行统一执法，完成“五大领域”之一的交通运输执法体制改革。二是汽车东站搬迁、汽车南站正式启用，两个“司机之家”通过验收并被交通运输部命名，全市 800 公里以上班线客车

取消、17家客运企业完成挂靠经营整治，开通安阳至郑州定制客运，行业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三是更新纯电动出租车856辆、占市区出租1359辆的63%，502辆车取得网约车运输证、1944人取得网约车驾驶员证，巡游车和网约车实现融合发展。四是市区公交线路由59条增加到64条、总里程突破1000公里、500米站点覆盖率达到100%，主城区实现纯电动公交全覆盖，全国公交企业智能化技术应用交流会、全省城市公交管理现场会在我市召开，安阳被评为全省首批“公交优先示范城市”。

（六）行业治理能力持续提高。一是常态开展跨区域、站队、市县联合执法，查处超限超载车辆21698台；持续开展客运、旅游客车和出租车市场综合整治，查处违法违规车辆5453台，交通执法效能明显提升。二是作为首批省综合交通监管试点，我市高标准推进，形成的“1+2+8”工作模式经过省厅验收，在全省推广。三是全面清理整治公路限高限宽设施，排查355处、拆除239处，完成全部问题整改，货车通行环境明显改善。四是突出重点领域监管和隐患治理，启动G341智慧公路建设，严格执行货运车辆“一超四罚”、重拳整治道路运输违法行为，依法吊销企业运输许可证5家、停业整顿24家，全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现场会到我局观摩。

（七）法治交通建设有序推进。一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二是优化营商环境，全市综合立体交通指数考核位列全省第5名，深化从业人员信用体系建设，将62862名驾驶员纳入诚信考核，4596人次被列入异常名单、进行重点监管和提升整改。三是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推进审批事项“一网通办”，公开2665条行政许可信息和10165条行政处罚信息，受理服务事项19726件，群众满意率100%。四是设立交通运输案件处理中心，实行查处分离，有效拓展群众办事和投诉渠道，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被市政府确定为服务型执法示范点。五是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47件，代表见面率、按时办结率、满意率均为100%，局被表彰为2020年人大建议办理先进单位。

两年多来，行业其它工作保持同频共振，交通战备保障有力，市交战办被表彰为全省交通保障先进单位；海事管理成绩突出，水上救援工作受到交通部表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开展，工作成效受到市通报表扬；柴油重卡污染管控、汽修喷涂企业退城入园、禁燃区运输企业搬迁等市政府交办工作也都高标准完成。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总结工作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了全市交通运输工作存在的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经济下行压力，项目建设筹资融资越来越难，受土地、环保等因素约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从规划、建设到完工周期拉长，制约项目推进的不可预见因素增多。

二是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运输企业经营效益下滑、举步维艰，客运转型发展处在探索

攻坚期，高品质运输服务供给能力不足，与人民群众的美好出行需求还有差距。

三是经济高质量发展，凸显全市综合交通运输网络不够完善，资源配置不尽合理。受汛情影响，全市交通基础设施损毁严重，国省干线、农村公路灾后重建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路网等级、防灾减灾能力尚需提质升级。

四是交通物流基础设施薄弱、综合枢纽建设不足，现有场站建设难以有效支撑区域交通物流中心目标，运输结构仍需调整完善。

五是从业人员多、车辆多、点位多、分布广的特点决定，安全稳定始终是影响交通领域平安发展的大事。“放管服”常态下，审管分离带来的“宽进严管”使行业监管压力与日俱增，交通运输本质安全水平还需提升；智慧交通建设刚刚起步，运用新技术手段提升行业治理能力需在探索中完善。

六是交通运输安全涉及公安、交通、市场监管、教育、工信、宣传等诸多部门，部门间协作配合机制、道路交通监管能力、群众安全意识等仍需进一步强化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以此次评议为契机，着眼破解发展难题，持续苦干实干，把推进全市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的生动实践，重点做到“五个坚持”：一是坚持项目为王。全力推进4条在建高速建设，提升17个、总长138公里的干线公路通行质量，推进S301、老107等改建工程，始终把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二是坚持民生为先。加快推进321个、投资106.6亿元的灾后重建和提质升级项目建设，力争年前完成较大水毁点修复，明年全面恢复至灾前水平，切实把灾后重建工作作为当前最紧迫的民生工程抓实。三是坚持品质提升。确保“路域环境提升 助力乡村振兴”三年攻坚任务大头落地，全域实现“四好农村路”，始终把提升农村公路品质作为乡村振兴的先手棋。四是坚持生命至上。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强化重点领域监管，推进交通运输综合执法转型，打造综合交通运输监管的“安阳样板”，着力营造平安发展的交通运输环境。五是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履行部门职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抓好评议问题整改，全力支持人大工作，办好人大代表建议，持续深化实化法治政府部门建设。

尊敬的徐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站在“十四五”开局、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新起点上，全市交通运输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初心使命，主动担当作为，全力推进安阳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当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先行官”。

关于评议市交通运输局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市交通运输局工作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2021年度工作评议的统一安排，评议市交通运输局工作组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程利军同志的带领下，对市交通运输局2019年以来的工作情况进行了调研。工作组按照工作方案的统一要求，参加了市交通运输局召开的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动员会，对评议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按照年度工作考核范围组织了对市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工作人员的满意度测评和公路法律法规知识测试，参加知识测试共33人，平均分数为91.84。工作组先后调研了西北绕城高速、沿太行高速等高速公路，林石公路、渠畔路等农村公路、G341等干线公路建设情况，汤阴万庄物流园、市公交公司、市交通局运输安全应急监督中心等工作运营情况；设立了征求意见箱和监督电话，并通过集中座谈、单独谈话、电话沟通等方式，广泛听取和征求了人大代表、相关交通建设企业，市交通运输局领导班子成员、机关副科级以上所有干部及下属二级单位所有班子成员，市交通运输局服务管理的所有市属汽车客运站、客运、危运、货运企业、巡游、网约出租车企业主等方面的意见建议。还委托各县（市、区）人大进一步征求了各基层交通部门对市交通运输局工作的意见建议，对市交通运输局工作的整体情况有了一个比全面的了解。现将调研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市交通运输局工作总体情况

2019年以来，市交通运输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把握机遇，克难攻坚，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促进全市交通事业实现了跨越发展。

（一）依法履职，行业监管能力不断提升。深入贯彻落实《公路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坚持依法保护公路，维护路产路权，清理违法建筑、马路市场；重拳整治道路运输违法违规行为，深入开展道路运输安全综合整治，严查超限超载，保障道路运输安全。持续开展出租车、网约车、班线客车综合整治，查处非法营运、异地经营，客运市场秩序进一步净化。扎实开展平安交通创建活动，深入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突出重点领域监管和隐患治理，筑牢交通安全生产根基。

(二)项目带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明显。高速公路方面，抢抓机遇、努力争取上级规划项目资金支持，全市已通行高速里程 293 公里，西北绕城高速建成通车后，我市成为全省第 7 个通绕城高速的城市。新增纳入省路网规划 334 公里，沿太行高速、安罗高速开工建设，内黄至林州高速、东北绕城高速正在加快前期工作，全市形成县县双高速格局。干线公路方面，G341 绕城段、G341 安楚路、S502 安内快速通道、S301 东北外环、S303 安姚路、S228 林州境等多条国省道完工，实现县县通国道，乡乡通省道，“一环四组团”发展战略布局更加完善。

(三)绿色转型，交通运输结构加快调整。“公转铁”运输结构调整三年攻坚任务顺利完成，铁路货运量提前超额完成省定目标。入选全国首批城市绿色货运配送试点城市，探索形成的“安阳模式”得到交通运输部认可，率先通过验收成为全省唯一“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实施重型货车交通组织，重卡过境市区污染问题基本解决。开展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注销老旧及国三以下重型柴油货车营运手续 9045 辆。万庄物流园、林州大通物流园两个项目入选省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四)脱贫攻坚，农村公路客运双通提质。脱贫攻坚任务提前两年完成，全市所有行政村实现通硬化路、通客车。全域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面貌焕然一新。在“通”的基础上实施通村入组和通客车提质工程，全市 20 户以上自然村全部通达硬化路，所有乡镇通三级以上等级公路，通二级以上公路比例达到 87%、超过省定目标，四个县（市）被评为省级“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示范县，群众出行更加舒适安全。

(五)深化改革，行业改革任务稳妥推进。顺利完成“两检合一”改革、事业单位改革、执法体制改革、国企改革、高速公路取消省界收费站和 ETC 推广等多项改革任务。率先完成全国第一批驾驶员培训考试制度改革试点，全国 12 省 31 市来安学习交流，学员自主选择校、自主预约、先培训后付费的服务模式得到推广。稳步推进出租汽车行业改革，巡游出租车和网约车实现融合发展。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审批事项网上可办率、一网通办率实现 100%。

(六)民生为本，服务管理能力持续提高。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代表满意率、按时办结率、代表见面率均为 100%。超限超载现象得到有效遏制，客运市场秩序明显好转。开展首批“司机之家”试点，两个“司机之家”通过交通部验收。我市成为全省首批“公交优先”示范城市，也是全省第二个实现主城区公交纯电动化的城市。市区更新纯电动公交 742 台、纯电动出租 856 辆，成为城市靓丽的风景。设立交通运输违法处理中心，开设执法投诉热线，建立超限站二维码监督系统，有效拓展群众办事和投诉渠道。安全风险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成效明显，行业保持了安全稳定、平安发展。

二、市交通运输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在整个调研过程中，大家对近年来的交通事业发展成效和行业服务管理水平给予了充分

肯定，同时，也反映了一些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是干线路网结构需要进一步完善。目前我市干线公路路网南北向主要通道仅有 G107 和 G515。其中 G107 几乎完全利用环城通道和中华路，城镇化和混合交通严重；G515 系原 S219 升级道路，路宽 10 米，双向 2 车道，平均日交通量约 3 万辆，拥堵严重。今年 7 月份的洪灾造成 G107 多处积水阻断，G515 处于广润坡滞洪区内的部分中断长达 15 天，影响了抢险救灾物资及人员的输送，南北向通道不畅，过境车辆通行瓶颈压力明显。

二是交通安全监管执法压力增大。随着人员、车辆、道路的不断增长，“放管服”改革审管分离带来的“宽进严管”使得行业监管压力与日俱增。部分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还不够到位，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监管手段有短板。交通运输安全涉及公安、交通、市场监管等诸多部门，部门间协作配合机制尚需完善和加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现有在编人员整体年龄偏大，部分执法人员业务素质不高，能力不够强，非现场执法仍没有实现全覆盖，动态监控系统有待加强。

三是公交发展经营风险困难增多。公交长期执行低票价政策，承担特殊群体免费或半价乘车公益任务，人工成本和社保费用连年攀升，企业经营形势严峻。特别是 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冲击，公交客流锐减，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政策性亏损不断扩大。尽管近年来财政补贴不断增加，但其中绝大部分用于偿还购车贷款，企业政策性亏损造成的资金缺口不断加大。随着明年本轮集中更新的 630 台公交车营运年限的过半，后续新增更新车辆资金需求将带来更大叠加效应，亟待健全和完善成本规制补贴政策，促进公交良性发展经营。

四是客运转型发展矛盾更加突出。在当前高铁、民航、网约车、私家车的冲击下，道路客运企业经营效益下滑、举步维艰。特别是疫情影响下，业务量急剧下降，仅为同期零头，经营困难，工资欠发，人员稳定、疫情防控等各种风险加大，但目前客运转型发展尚处在探索攻坚期，短期内难以找到有效出路。另外，新能源出租车更新车型一直没有确定，部分去年就淘汰的出租车已经一年多都无法购置新车，今年还有一批到期车辆，严重影响部分出租车生活经营。

五是行业“放管服”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危险品运输企业新增车辆手续办理还存在程序繁琐、流程不优的问题，需要在相距甚远的局机关和市民之家之间、便民服务中心东西大厅之间来回反复跑审批手续，不够便民；在执法过程中，仍存在重行政处罚，轻教育引导的现象，服务型行政执法有待进一步提升。执法为民、服务为民的宗旨意识还需要进一步牢固树立，在完善便民利民举措方面进一步加强。

三、对市交通运输局下一步工作的建议

一是进一步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路路网结构。积极争取省补资金，加快推进沿太行高速安阳段等已开工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力争新开工一批手续成熟的高速公路项目，

形成高速公路建设新热潮；持续推动干线公路建设提标升级，完善干线路网结构，加快完成G107东移项目土地预审、可研报告和初步设计的批复工作，抓紧协调发改、财政等部门研究确定融资模式；完善公交物流场站基础设施，加快董王度公交充电站、人民医院东院公交首末站建设；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进一步优化路域环境。

二是进一步推进交通综合执法转型，提高安全监管能力。加强科技执法建设，加快市县两级监管平台和非现场执法系统建设，实现重点道路全覆盖，加强与省级信息平台、运管、公安等监管平台数据对接，健全完善电子信息动态监控工作机制，精准查处打击违法违规行业。扎实推进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深化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解决好群众反映的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提升交通运输执法队伍素质形象，强化执法为民和服务群众意识，由管理执法向服务执法转变。

三是进一步完善成本规制补贴政策，促进公交良性发展。围绕实现“群众得实惠、企业可持续、财政能承担”三方共赢的公交发展目标，探索建立公交成本规制体系，由财政、发改、交通、审计等部门制定公交成本费用评价制度，合理界定各项运营成本范围和运输成本标准，并以此测算财政补贴和科学定价调价的政策。同时，加强行业监管，支持和促进公交企业进一步科学规划线路，提高服务质量，提高主营收入，拓展其他收入，以提高财政公交补贴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我市公交的行业管理水平和整体服务水平，为广大群众提供更安全、便捷、舒适、经济、绿色的公交服务。

四是进一步探索创新运输发展模式，推进行业转型升级。积极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支持城市公交线向周边延伸，支持有条件的农村班线公交化改造。引导客运经营者主动求变，创新经营理念，整合运输资源，提升服务品质，向规模化、集约化、定制化、网约化发展要效益；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开展客运与旅游、邮政、商务、供销等领域合作服务，探索新发展模式，提升自身造血功能，实现行业转型升级。抓紧确定巡游出租车纯电动更新车型，促进城市交通领域节能减排，提升绿色出行水平。

五是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行业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集中行政审批事项受理，优化行政审批办理流程，推进“一窗通办”“一门受理”，让数据多共享，让企业少跑腿，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充分利用互联网+交通技术，加强交通信息共享应用，积极打造融客运、货运、公路、配送、执法、监管等为一体的交通综合智慧管理服务平台，进一步提升交通行业为民服务水平。

四、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履职情况

对李亚非同志的满意度测评共发出测评票33张、收回测评票33张，均为有效票，满意率为93.94%。通过调研、测评和广泛征求意见，评议工作组认为，李亚非同志政治信念坚定，个人素质过硬，清正廉洁，敢于担当，能够胜任本职工作。一是政治站位高，执行力强。能够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工作作风实，担当作为。能够摸实情、举实招、求实效，重点抓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路域环境治理、大气污染防治、行业治理能力和运输服务品质提升等工作，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交给的任务。三是廉洁自律严，以身作则。能够自觉接受各种监督，带头遵守和执行廉洁建设规定，严格要求和约束亲属子女，严格执行对个人重大报告事项和收入申报等报告制度。同时，李亚非同志也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一是在深入服务群众、帮助解难纾困方面还有差距，工作不够细致；二是在部分日常性工作开展上缺乏高标准，有时还存在惯性思维。

这次评议工作通过不同步骤、方式、类型的调查研究和征求意见，对整个交通运输工作做出了比较全面客观的评价，建议在以后的工作评议中，能够在畅通人大代表反映意见渠道，更多更全面地征求吸收人大代表意见上做出新的实践和探索。

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安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宁红亮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市人大常委会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开展工作评议，是对我们工作的一次全面检阅，也是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以来，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切实履行“两统一”职责，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高质量。

（一）加强政治建设，推动党的建设高质量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2019年以来局党组中心组组织集中学习25次，学习内容219项。高质量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制定党建工作“四级五岗”责任清单，开展“五比双争双强一创建”活动，局机关党委被市直工委评为“五星级党组织”。扎实做好巡察整改，整改工作得到市委巡察办高度肯定。深入推进机构改革，强化队伍建设，全省自然资源系统机构改革经验交流会在安阳召开，全系统形成了风清气正、担当作为的干事氛围。

（二）突出规划引领，确保规划编制高质量

一是建立高规格规划决策平台。2019年我市成立了中共安阳市委城乡规划委员会，截至目前，召开规委会预审会16次、研究议题237项，规委会16次、审议议题333项，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擘画蓝图，把脉定向。二是科学有序划定“三条控制线”。生态保护红线已基本完成，城镇开发边界试划方案初步形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正在核实。三是同步推进市、县、乡（镇）三级国土空间规划。市级及所辖5个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初步方案均已形成，各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均已启动。四是创新推动村庄规划编制全覆盖。全市

2954 个村庄分类和布局规划方案已编制完成，125 个村完成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982 个村完成控制性村庄规划编制。五是全面完成国土“三调”，为全市规划编制等工作提供基础数据支撑。

（三）强化要素保障，服务全市经济发展高质量

一是 2019 年以来全市共批准征收土地 4.3 万亩，郑济高铁、文体中心等重点项目用地应保尽保。二是土地、矿产资源收益大幅提升，2019 年以来，完成土地出让 2.08 万亩，出让金额 276.4 亿元。其中市本级出让 6500 亩，出让金额 151.64 亿元。加大矿权出让力度，投放建筑石料等资源 7 亿多吨，出让矿权金额 15.37 亿元。三是节约集约利用土地，2019 年以来全市处置消化批而未供土地 1.95 万余亩，闲置土地 8123 亩。

（四）扛稳耕地保护责任，做到资源保护高质量

一是提升基层干部耕地保护意识，2021 年对全市 105 个乡镇、涉农办事处的书记、乡镇长（主任）及农村党支部书记 2500 余人开展耕地保护专题培训。二是落实“一网两长”制，建立市、县、乡、村四级网格 3373 个，编配各级田山长、网格员 16154 人。三是抓好违建别墅清查整治，30 栋违建别墅已全部拆除并复耕复绿到位。四是强力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拆除 7 月 3 日后乱占耕地建房 145 宗。今年 3—6 月连续 4 个月“零新增”。五是严厉打击矿山非法开采，2019 年以来全市立案 285 起，罚没款 363.35 万元。六是卫片执法成效逐年向好，2020 年违法比例由 27% 降为 6.09%，为历年来最低。我市连续 21 年实现耕地占补平衡，2020 年耕地保护工作被河南电视台报道，今年被省厅评为“2020 年度耕地保护工作先进单位”。

（五）践行生态文明思想，实现生态修复治理高质量

一是在全省率先完成了南太行“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 12 个工程项目，矿山治理总面积 3386.14 公顷，治理河道 96 公里。二是 5 个地质环境应急治理项目按时完成并取得明显成效，其中九华山—王家窑矿区综合整治项目被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列入“督察整改看成效”典型案例。三是 12 家矿山企业创建成为绿色矿山，其中 4 家为国家级绿色矿山。四是 2019 年以来实施乡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项目 91 批，新增耕地 1.38 万亩。五是内黄县二安镇大槐林等 4 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成功列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国家试点项目。

（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促进服务群众高质量

一是不动产登记实现跨越式发展。“网上办”，开出我省不动产登记系统第一张电子票据；“联动办”，推动不动产登记与水、电、气、暖等事项联动办理；“延伸办”，开通“便民服务直通车”和“周六延时服务”。全市不动产登记实现办理时限“113”。我市开启“交房即发证”新模式。全市 116 个项目、51512 户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得以解决。在 2019 年度营商环境评价中，不动产登记指标全市排名第二、全省排名第四。二是在全省率先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合并，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

批准书合并。在全省率先实现行政审批全程电子化。在营商环境评价中，我市的“建筑许可”指标已连续两年位列全省第一。三是积极助力脱贫攻坚，全市 2429 套易地扶贫搬迁安置住房全部完成不动产登记，帮扶的 2 个贫困村已实现全面脱贫。四是持续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及安全生产工作，近年来未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七）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评议，推动依法行政高质量

一是积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市人大常委会各位领导对规划工作给予高度重视，经常听取规划工作汇报并监督规划实施。我局每年定期向人大报告城乡规划实施情况，严格控制规划调整，落实控制性详细规划备案制度。高度重视人大议案建议办理工作，连续两年人大建议办理均达到“三个百分百”，2019 年我局承办的重点建议在市人大评议中位居全市第一名。今年我局被表彰为 2020 年度市人大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二是有效推进依法行政。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和干部职工普法，加强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连续两年在全市依法行政年度考核中被评为优秀。三是全力做好人大评议工作。及时传达学习，第一时间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徐家平主任动员讲话及相关文件精神。及时安排部署，成立小组，制定方案，明确分工。及时梳理自查，多次召开党组会、专题会，成立工作专班，建立整改台账，切实抓好整改。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在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方面还有差距。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思想方面的重大论述学习还不够全面，对生态文明建设各项要求掌握得还不够精准，对推动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综合治理还有差距。如在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工作中，一是对生态修复政策和实践把握上还不够精准，需要认真学习、全面领会，及时与省厅及相关部门对接沟通协调，加强政策指导。二是生态修复工作涉及内容广、综合性强，但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社会参与的协同推进机制还不够完善。

（二）在履行自然资源部门“两统一”职责上还有不相适应的地方。自然资源部门业务范围广、管理内容多、专业程度高，政策更新快。仅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例，2019 年以来国家和省下发了近 50 个政策文件。所以对政策业务的学习还有较大差距，在工作理念、机制和方法上与真正履行“两统一”新职责新要求还有许多不相适应的地方，急需强化各个层面的教育培训。

（三）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还需加快步伐。一是国家、省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进度已滞后于原计划，原计划今年 9 月完成的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完成时限要顺延。二是因乡镇及村集体资金匮乏，村庄规划编制意愿和村民参与度不高，需要加强对村庄规划编制的指导、培训和支持力度。

（四）耕地保护与执法监督还存在短板弱项。一是耕地保护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耕地资源供需矛盾依然突出。目前全市未利用地可开发土地资源匮乏，且开发难度大、开发

成本高。三是土地例行督察发现问题整改还需加大力度。2019年度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其中2020年底前限期整改类问题整改率仅27.41%；长期整改类问题整改率仅37.17%。四是矿产资源执法工作还需加强。与公安、检察等司法机关联合执法需进一步强化，依托卫星遥感、无人机等进行信息化执法还存在不小差距，非法开采问题还没完全杜绝。

（五）资源要素在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方面还有差距。一是出让地块“净地”整理工作涉及部门多，周期长，工作偏慢。二是土地征收程序不完善。三是建筑石料供需矛盾仍未有效缓解。四是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不高，全市2009-2018年批而未供土地3.48万亩，闲置土地124宗6015亩。

（六）在便民利民、优化营商环境上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差距。一是服务意识和水平与我市加快发展的迫切需求还有一定差距。二是还需进一步简化土地审批内部运转环节，压缩相关手续办理时间。三是不动产登记信息共享集成还有差距。四是农村房屋不动产登记发证进展缓慢。五是不动产登记遗留问题的解决还需加快推进。六是“联合测绘”工作涉及住建、人防等多个部门，环节多、周期长，联合测绘还处在试点探索阶段。

（七）在队伍建设上还需进一步加强。一是干部队伍依法行政的意识还需提升、履职尽责能力亟需提高。二是二级机构改革有待跟进。6个规划技术服务中心职能已上收局机关，只剩下辅助性职能；有6个自收自支单位经费依靠财政临时供给；土地监察队和矿产资源监察队供给方式不同，整合不彻底。三是一线执法队伍年龄偏大。土地监察队和矿产资源监察队等单位，人员平均年龄在50岁以上。

三、目前整改成效

针对征集和反馈的意见建议，我局坚持自查深改，边评边改，主动整改，取得初步成效：一是针对“保障重点建设项目用地需求，帮助企业做大做强”等意见建议，密集制定出台我市“万人助万企”二十项服务措施，推进“项目为王”“三个一批”的10条要素保障举措，严格落实灾后重建8项支持政策，列出《国家和省重大项目用地需求清单》等。目前，申报列入国家、省重点项目库的项目67个，已上报征收土地48批次、17258亩。二是针对“压缩审批时间，提高办事效率”等意见建议。我局承办政务服务事项195项，法定时限5493天，现压缩为358天，其中120项承诺一日办结，剩余75项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压缩比94%。三是针对加强服务意识，深入开展调查，解决企业土地的抵押、分割、办证等意见建议，建立了“不动产登记首席服务官”制度，企业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实现当天办结。对全市9个产业集聚区内617家企业占地用地情况进行全面摸底调查，按照“一企一策、一宗一策”原则制定存量土地盘活处置方案。起草的《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市辖区国有工业建设用地上不动产确权登记有关事项的意见》已提请市政府研究审核，为抵押、分割、办证等问题提供了解决办理路径。四是针对加快信息共享，便捷服务群众等意见建议，与住建、公安等6个部门的信息共享正按照接口标准进行改造，完成改造后办理不动产证可

不再提供户籍人口信息、税收等材料。

目前，评议组反馈我局意见建议共 30 项，其中 20 项已完成整改，10 项已制定具体的整改措施，年底前确保完成，对涉及培训及日常业务的事项，持续开展，长期坚持。

四、下一步打算

（一）持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加大培训力度，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到指导自然资源和规划各项工作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自然资源和规划队伍。三是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实施“嵌入式”监督，充分发挥纪检监察部门监督执纪作用。

（二）牢固树立为民服务宗旨意识。把解决好企业及群众面临的困难、问题，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结合起来，按照“项目为王”“万人助万企”活动要求，切实优化营商环境，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三）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行政执法各项制度的落实，强化执法队伍建设，做到执法有依据、行为有规范、过程有监控、违法有追究。

（四）高质量推动重点工作。一是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提升村庄规划编制力度。二是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保护耕地，扛稳耕地保护政治责任。三是提高土地矿产资源供给能力和资源利用效率，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资源要素支撑。

（五）积极接受人大监督。一是严格执行市人大各项决议，每年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规划实施情况，严格控制规划调整，落实控制性详细规划备案制度，认真办理人大议案和建议。二是坚决抓好人大评议相关问题整改，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不折不扣地把人大评议各项要求落实到位。

尊敬的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我局要以这次工作评议为契机，深刻反思问题产生的根源，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真正通过整改实现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安阳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关于评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情况的 调研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评议办法（试行）》和《安阳市人大常委会2021年度工作评议实施方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19年以来的工作进行评议。为开展好此次评议工作，市人大常委会成立了由常委会副主任杜建勋任组长的评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并制定了《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明确了评议工作的指导思想、评议内容、实施步骤等有关要求。

6月11日，工作组召开了评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动员大会，并对该局主要负责同志进行了满意度测评。7月7日，工作组组织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54名中层以上干部进行了法律知识测试，平均成绩93.1分。7—8月份，工作组通过发出通知、设立热线电话、赴北关区和殷都区调研、召开不同层次的座谈会等方式，广泛征求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相关企业、部分人大代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科室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工作组对征求到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汇总、整理，形成30条建议，转交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整改落实。现将评议工作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总体情况

2019年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断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工作，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扎实做好规划编制工作。一是有序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现已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城镇开发边界试划方案初步形成，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正在核实，并形成安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初步方案。二是全面推进镇村规划编制。全市2954个村庄分类和布

局规划方案已编制完成；72个“乡村规划千村试点”村庄实用性村庄规划均完成评审；53个“百镇千村”规划工程试点村全部完成实用性村庄规划方案编制；982个村庄完成控制性村庄规划编制。

（二）服务保障全市高质量发展。一是对重点项目用地应保尽保。2019年以来全市共批准征收土地4.3万亩，有效保障了郑济高铁、安西铁路联络线、文体中心等一大批省市重点项目。二是不断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2019年以来全市共处置消化批而未供土地1.95万余亩，处置消化闲置土地8123亩。

（三）加大耕地保护和自然资源执法力度。一是全面加强耕地保护，完成全市2019年度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自查工作，连续21年实现了耕地占补平衡，2020年我市荣获全省耕地保护先进称号。二是抓好违建别墅清查整治工作，发现的30栋违建别墅已全部拆除并复耕复绿。三是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今年连续4个月全市保持违法建房问题“零新增”。四是深入推进卫片整改工作，使全市违法占用耕地比例由27%降为6.09%，市级和各县（市、区）均低于15%的问责比例。五是建立自然资源管理“一网两长”制。截止目前，各级网格累计巡查3.7万余次，发现问题线索42条。六是严厉打击西部矿山非法开采行为，2019年以来全市共立案285起，罚没款363.35万元。

（四）全面推进生态修复治理工作。一是在全省率先完成了南太行“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二是5个地质环境应急治理项目按时完成并取得明显成效，其中九华山—王家窑矿区综合整治项目被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列入“督察整改看成效”典型案例。三是绿色矿山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全市共有12家矿山企业创建成为绿色矿山，其中4家为国家级绿色矿山。

（五）持续提升便民服务水平。一是提升不动产登记办理效率。目前，全市不动产登记实现办理时限“113”，即：查封、查询、注销等7项登记事项1个小时办结，抵押类业务1个工作日办结，一般业务原则上1个工作日办结、特殊事项3个工作日办结。二是持续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自主开发自然资源审批系统，并在全省率先实现行政审批全程电子化。三是大力推进联合测绘工作，成为全省第一家完成联合测绘管理平台开发和名录库建设的单位。

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前期调研和座谈了解到的情况进行梳理、总结，工作组认为目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工作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一）对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力度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采用传统宣传的形式居多，利用新媒体较少。专业规划知识大众不易掌握，公众参与度较低。

（二）信息共享机制不够完善。一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市直相关部门之间的信息壁垒未完全打通，部分资料查询渠道不畅通，导致企业办理相关证件时需要重复提交材料，

降低了证件办理效率。二是相关政策文件等资料未能及时下发至乡镇办事处，给群众办事、咨询带来不便。

（三）联合测绘工作推进较慢。联合测绘是一项很好的便民措施。但由于涉及部门较多，且不同部门测绘的要求和标准不一致，给联合测绘工作的推进增加了难度。

（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有待加强。一是村庄规划编制覆盖率需进一步提升。目前，全市 1047 个村庄编制了村庄规划，占比约 47%。二是部分乡镇对规划编制的积极性不高。一些乡镇由于资金困难，再加上缺少相应的指导、培训，所以对村庄规划编制的意愿不高。

（五）专业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一是部分工作人员对业务流程熟悉度不高，对相关政策法规了解不够，在办理业务和回答咨询时，无法准确地一次性告知。二是基层土地规划机构缺少专业人员，制约了管理水平的提高。

（六）便民、便企措施仍需进一步落实。一是由于历史原因，部分工业项目无法办理土地证等相关证件，影响了企业的进一步发展和壮大。二是我市虽在不动产登记方面出台了多项政策，解决了大量历史遗留问题，但因土地性质等原因，仍有部分小区无法顺利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三是工业项目设计方案审查流程复杂，时间较长，影响到项目推进速度。

三、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一步工作的建议

（一）建立信息共享机制，畅通资料查询渠道。一是加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局的内部联动，实现信息共享，避免出现企业重复提交材料的情况。二是完善数据共享制度，打通与市直相关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畅通资料查询渠道，提高审批效率。

（二）加快联合测绘工作推进步伐。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交流，打破部门利益，制定统一标准，合力推动联合测绘工作的开展。

（三）加强对基层的指导培训，进一步做好村庄规划编制工作。一是指导全市 2021 年“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省级示范村全部纳入今年村庄规划编制范围，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省级示范村创建任务圆满完成。二是加强对乡镇规划编制的指导，给予相应的资金与政策支持，在提高村庄规划编制率的同时，确保村庄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前瞻性。

（四）加强业务培训，提升服务意识。一是坚持学以致用、务求实效的原则，编制培训计划、谋划培训内容，加强对基层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业务能力与素养。二是强化服务意识，针对绿色矿山建设、企业配套员工宿舍楼用地等具体问题要深入基层、深入实际开展调查研究，认真解决企业困难。

（五）加快解决企业和住宅小区“办证难”的问题。问题的出现大多与当时的大环境有关。针对目前存在的“办证难”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制定政策法规，有针对性地解决实际问题，不让“遗留问题”继续遗留下去。

（六）继续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一是用好“三调”数据。充分发挥“三调”

数据在国土空间规划的“底图”与“底数”构建、“三线”划定以及国土综合整治等方面的基础性作用，确保我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二是加强区域协调与城乡统筹。要重点打造优势产业，并以此为“龙头”，辐射和带动整个经济区域的产业发展，推动产业升级，优化产业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同时要做好城乡统筹发展工作，切实形成市县乡关于规划编制共同意志，紧紧围绕总体目标，推动规划编制工作扎实开展。三是要充分保护好利用好我市历史文化遗产。我市历史文化资源得天独厚，在编制规划时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处理好城市改造开发和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关系，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

（七）扎实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一是简化项目审批流程，推行并联审批，实行容缺办理，压缩审批时限，让企业少跑路，让数据多跑路，提高部门办事效率。二是以科学规划引领源头增效，盘活产业集聚区的存量土地，推进产业集聚区用地提质增效，促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简化工业项目设计方案审查流程，帮助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四、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履职情况

宁红亮同志是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工作组在评议工作开展期间对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共发放并收回满意度测评表 53 份，满意率为 100%。

通过调研和走访，工作组认为，宁红亮同志政治立场坚定，能够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主动履职尽责，带头坚持深入县区、企业、项目一线现场办公，在规划编制、耕地保护、生态修复、要素保障、便民服务等方面取得了突出成绩；能够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自觉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模范遵守党纪国法，抓班子、带队伍，充分发挥以上率下和示范引领作用，在全系统树立风清气正、干事创业、忠于职守、切实为民的良好环境；能够主动接受市人大常委会、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市人大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每年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城乡规划实施情况，高度重视人大议案、建议办理工作，连续两年实现 3 个 100%。同时希望宁红亮同志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学用结合，锐意进取，大胆创新，引领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再上新台阶。

对市直局委进行评议，是市人大常委会的法定职责。开展评议工作，能够增强人大监督工作的深度、广度和力度，提高监督工作的整体水平，增强“一府两院”组成人员的法制意识、人大意识和公仆意识，推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自评议工作开展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度重视、积极配合，深入查找和梳理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力求评议工作取得实效。对于工作组反馈的相关问题，能够及时召开局党组会、办公会、专题会，分析问题原因，查找工作短板，制定整改措施，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归属，积极进行整改落实。目前，反馈的问题中有 20 项已整改到位，其余 10 项也已制定具体整改措施。相信通过此次评议工作，能够进一步提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安阳市水利局

关于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安阳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副局长 付文彬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市人大常委会将我局列为首批工作评议单位，充分体现了市人大对水利工作的关心重视和有力支持。这既是一次全面检阅、把脉问诊，更为我们改进工作、解决问题提供了难得契机。开展工作评议以来，评议市水利局工作组不辞劳苦、深入调研、现场指导，提出了许多针对性明显、可操作性强的意见建议，为我们下一步工作指明了方向。在此，向各位领导和各位委员表示衷心的感谢！按照会议安排，现将我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年来工作回顾

2019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们聚集水利主责主业，依法规范行政行为，不断提升履职效能，加快推动安阳水利高质量发展。

（一）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将依法行政作为履职基本方式，创成全国水利综合执法示范点、全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单位、全省水利系统文明执法示范窗口，2020年被省政府评为全省第二批依法行政示范单位。一是坚持法治学习。采取领导班子集中学法、邀请专家辅导讲座、组织开展执法轮训、以案促改警示教育等方式，深入学习习近平依法治国重要论述和党内法规，全面推进安阳法治水利建设。二是坚持依法办事。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33项行政审批事项全部入驻全省政务服务系统，实现不见面审批、四星级办理，承诺办结时限全国领先。三是坚持公正执法。开展了河湖执法检查、打击非法采砂、取用地下水集中整治等专项执法活动，30名盗采砂石人员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批准逮捕21人；依法拆除15栋违建别墅；强制封闭非法地下水源井46眼；实现举报受理率100%、答复率100%。水政执法行政案件随机抽查中，我局3个被抽查案卷全被评为全省优秀案卷。四是坚持全民普法。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和“12.4”宪法日宣传活动为契机，全方位、多形式开展水法宣传，营造法治水利氛围，提升全社会节水爱水意识。

(二) 忠诚履职尽责担责。坚决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执行《水法》《防洪法》《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统筹推进防洪减灾、生态修复、污染治理、供水保障等各项工作。

一是防灾减灾能力持续增强。贯彻落实防汛抗旱“两条例一细则”，完成洹河、洪河、汤河等 16 段河道治理及水库除险加固，新建及加固堤防 124 公里，建设抗旱应急工程 13 个，防灾减灾效应发挥明显。在应对“7.22”强降雨前，强化预案、预演、预报、预警“四预”措施落实，创新了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防汛“4+1”联动联防机制和“三结合”工作法，做到了预案、检查、工程、物资、队伍“五个到位”。强降雨中，果断下达 21 次洪水调度指令，综合运用全市水库、河道和蓄滞洪区，小南海、彰武水库分别削减洪峰 56.5%、41.63%，第一时间靠驻前线指导处置管涌决口、河水漫溢等 136 处险情。尽管洪水来势凶猛，我市没有一人因洪水伤亡；尽管多数水库水位超汛限，多条河流超警戒、超保证水位，但运行平稳、无一失事。

二是水利基础设施大幅改善。对标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构建兴利除害的现代水网体系”要求，全面实施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四水同治”，实施了 7 大类 62 个项目建设，2020 年度我市“四水同治”考核获全省优秀等次。抢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重大战略机遇，谋划研究引黄入安，完成三条引水线路勘察，正在比选方案。抢抓南水北调建设重大机遇，加快配套工程建设，7 个供水目标全部通水，累计供水 5.2 亿立方米，受益群众超过 150 万人。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开工建设南水北调西部调水工程，2022 年 5 月有望竣工通水，能够满足我市西部地区近 100 万群众的高质量用水需求。

三是生态环境发生明显好转。贯彻水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深入落实“河长制”，积极推行“河长+”监管模式，深度治理河湖“四乱”问题 586 处，清理河道 1530 公里，封堵排污口 298 处，生态调水 3.7 亿方。我市 8 个省控、23 个市控地表水断面全部达标，劣 V 类水体全面消除，Ⅲ类以上好水比例达到 87.5%，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南水北调水质稳定保持在Ⅱ类。2019 年至 2020 年，我市水环境质量改善幅度位居全国前列、全省第一。贯彻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两条例”，实行“一工地一策”，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两个禁止”和“三员”管理。贯彻土壤污染防治法，灌区灌溉水质 16 项指标全部达标。贯彻水土保持“一法一办法”，实施了南太行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 18 个项目，完成水土流失综合防治 180 平方公里，考核成绩连续两年位居全省前列。

四是安全饮水取得重大成就。将“两不愁三保障”中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作为头等大事和民生底线，解决了林州市、安阳县等 5 个县（市、区）36 个乡镇 160 个行政村 27.7781 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西部深山区群众祖祖辈辈饮用雨水的状况得到根本改变，实现了贫困人口饮水安全百分之百达标、农村饮水工程从“源头到龙头”百分之百全过程管理，我市集中供水率达到 93%、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0.8%，超额完成全国“十三五”规划目标。

五是监管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完善取水许可制度，严格用水总量控制，在全省率先实现省级产业集聚区规划水资源论证全覆盖。压采置换地下水 7000 万立方米，市区地下水平均埋深 11.28 米，较“十二五”末回升 2.74 米。我市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十三五”期末考核总成绩位列全省第二名，获省政府通报表扬。贯彻节约用水“一条例一办法”，我市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56，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实现 92%，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降至 8.25%，7 个县区创成全国节水型社会达标县，水利行业节水机关覆盖率、市直行政机关节水型单位创建率均是 100%，稳居全省前列。

（三）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决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把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作为政治责任，切实改进工作、提升效能。一是定期报告重要事项。实施的重大工作部署、重大项目工程，及时向市人大进行专题汇报。南水北调西部调水开工以来，实行了每月书面汇报、每季度专题汇报，并主动邀请市人大代表到现场调研工程建设情况，借力推动项目进度。二是及时处理审议意见。认真贯彻执行市人大关于检查水土保持“一法一办法”贯彻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加快推进南水北调安阳市西部调水工程议案办理工作的督办意见，及时组织研究，细化分解任务，迅速整改落实。三是认真办理议案建议。建立健全了开门办案、三级负责、台账销号、定期通报和主要领导督办机制，虚心听取代表意见、批评和建议，两年来人大议案、建议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到 100%。

（四）积极回应群众期待。紧盯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先后召开水利扶贫、河湖治理等专题会议或现场办公会议 16 次，组织明查暗访 240 余人次，18 处重大河湖“四乱”问题彻底整治到位，一些长期困扰群众的难心事、烦心事得到解决。聚焦群众最急最忧最盼，全面完成集雨水旱井水窖巩固提升，保障了林州市深山区 24 个行政村 228 个自然村饮水安全，被《河南日报》头版刊登报道。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加快实施我市东部平原地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涉及滑县、内黄县、安阳县、汤阴县、文峰区、北关区等 6 个县（区）2201 个行政村，受益群众 285 万人。2022 年底前，全市将形成以南水北调水厂为供水主体、现状乡镇集中供水厂（站）为应急备用水源的城乡供水新格局，全面实现供水同源、县乡同网、用水同质。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评议工作以来，我们坚持问题导向，采取自己找、群众提、集体议等方式，主动自查自纠。市人大评议工作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实地调研查看、组织代表座谈等方式，帮助查问题、提对策、促整改，向我局反馈了 3 大类问题、44 条具体建议。我们及时归纳梳理，明确整改责任，坚持边评边改，务求解决问题。

（一）地下水超采比较严重。我市人均水资源量 276 立方米，亩均水资源量 233 立方米，分别占全国平均水平 13% 和 16%，全省平均水平 62% 和 57%，更低于联合国规定的人

均 500 立方米的严重缺水下限。近年来，我们通过建设水资源调配工程、强化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等措施，市区地下水水位稳步回升。但由于地表水严重不足，城区外生产生活用水大量来自地下水，造成地下水超采。特别是滑县、内黄、汤阴超采比较严重，成为华北主要漏斗区之一。针对这一问题，我们将通过强化节水、严格取水、生态补水等综合举措，大力开展地下水生态修复治理，重点推动东部平原区地下水水位止跌回升。

（二）防洪体系尚不完善。我市部分市区段河道行洪断面不足，河槽断面上宽下窄，过流能力上大下小。部分小型水库经过多年运行，功能逐步减弱，配套设施不完善，预警设施不全。蓄滞洪区安全建设滞后，避险设施、撤退道路建设不完善，围堤工程损毁严重，不能满足防洪要求。针对这一问题，结合“7.22”暴雨洪灾，对我市防洪减灾体系薄弱环节进行了全面检视，研究谋划了 7 大类 26 个补短板水利工程项目，正在编制《安阳市防洪减灾水利工程施工方案》，着力提升我市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三）农田水利设施基础薄弱。农村饮水安全方面，在未实现地表水全覆盖之前，还存在一定的风险隐患，一村一井和多村一站的浅井小站管理水平低、供水时间短，西部山区遇干旱年份易导致水量和水质不很稳定。灌区建设方面，“最后一公里”问题比较突出。近年来中央持续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灌区骨干工程得到了升级改造。但是由于县区财政普遍困难，对末级渠系工程的建设管护投入较少，导致工程无法充分发挥效益。针对这一问题，我们开展了农田水利设施排查整改，全面排查饮水安全、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等工程运行管理、效益发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加快完成整改工作，进一步提高农田灌溉保障能力和运行管理水平。

（四）河长制体制机制还不健全。针对河长办依法履职、继续强化“河长制”、专设人员编制经费等 3 条工作建议，在制度层面上，制定了《安阳市 2021 年度河长制工作提升方案》《安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河长巡河细则（试行）》《安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督察细则（试行）》等 7 个制度文件。在压实责任上，突出抓好市人大工作评议以来的河长巡河履职，今年巡河率达到 93.5%，较去年提升 9 个百分点。在体制创新上，于 9 月份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全面推行了河长制，建成市县乡村四级河长组织体系。在机制健全上，向省、市两级反映了人员力量薄弱的问题，建议加强机构力量、出台奖补政策。

（五）其他问题和评议建议。针对优化政务服务的建议，进一步简化流程、优化服务，33 项行政审批事项的承诺办结时限为全国领先。针对全市河湖水系规划不够统一的问题，加快编制《安阳市水利“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以及我市四水同治总体规划和 10 个专项规划。针对制定合理的生态调水方案的建议，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安阳市生态调水工作方案》《安阳市闸坝联合调度办法》《安阳市生态水量调度协商会议制度（试行）》，细化制定了《安阳河生态调水专项方案》。针对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开展绿化的建议，将结合近期我市即将出台的《全面推进林长制的实施方案》，主动认领任务、落实绿化责任。还有

一些加强指导县区工作、实施具体项目的工作建议，我们将进一步加强政策研究、争取项目支持，确保问题整改落实落细、见底见效。

各位领导、各位委员，感谢帮助我们认识不足、找准问题、改进工作，恳请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水利工作。我们深知，群众不满意的事，就是我们需要下功夫解决的事，群众满意就是最大的政绩。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继续以市人大工作评议为统领、以反馈问题整改为抓手，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激活力、抓落实，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美好需求，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作出更大贡献！

关于评议市水利局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市水利局工作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统一安排部署，今年4月—9月，评议市水利局工作组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建国带领下，按照评议实施方案的要求，对市水利局2019年以来的工作情况开展了评议调研。6月15日，召开了市水利局工作评议动员会，对市水利局主要负责同志进行了满意度测评；7月7日，组织对市水利局62名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进行了法律知识测试，优秀率100%，平均分为95.4分；8月—9月，通过现场察看、听取汇报、实地座谈、查阅资料等形式，先后深入北关区、安阳县、汤阴县、滑县、龙安区和市水利局等地，对议案办理情况进行现场视察和回头看检查；同时，通过设立征求意见箱、开展问卷调查、召开市水利局服务对象座谈会、征求各级人大代表意见建议、进行个别谈话等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并将征集到的问题梳理汇总，召开反馈会移交给水利局，对整改提出要求，督促整改落实。评议中，共发放（收回）调查问卷2014张，其中人大代表1477张，机关干部351张，社会相关人士186张，各项调查内容满意率均在98%以上。

一、市水利局主要工作情况

2019年以来，市水利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在水利系统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聚焦水利主责主业，依法规范行政行为，各项工作职能得到较好地履行。特别是在今年7·22特大暴雨灾害防御工作中，全市无人因灾死亡或失踪，确保我市安全度汛，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认真贯彻执行法律法规，狠抓水行政执法工作。2019年以来，市水利局坚持全面推进安阳法治水利建设，进一步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审查清理规范性文件，不断推动法治建设持续深入。完善执法责任制度，开展专项执法活动。2019年以来，共立案22起，实现举报受理率100%、答复率100%，做到了水事违法行为事事有查处，件件有落实。发挥水资源最大刚性约束作用，实施水资源强监管工作，2020年获得全省最严格水资源管

理制度考核优秀等次。2020年市水利局被授予全省“第二批依法行政示范单位”，今年5月份被命名为“第二批河南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单位”。

（二）认真履行水利部门职责，各项工作成效显著

1、狠抓水旱灾害防御，实现平稳安全度汛。汛前，及时修订完善预案方案、排查整改防汛隐患、举办实战演练、备足防汛物资，为迎战强降雨做好充分准备。汛中，强化预案、预演、预测、预报、预警，联合调度、一线排查、一线抢险，有效处置险情。汛后，抢修水毁工程，排查风险隐患，积极开展灾后重建。继2016年7·19水灾后，今年又一次遭遇百年不遇洪灾，市水利局快速反应，积极应对，科学调度水库洪峰，沉着应对暴雨险情，成功打出抗洪抢险“组合拳”，确保了本市平安度汛。

2、深入落实河长制，水资源保护切实加强。以河长制为抓手，统筹推进河湖“清四乱”、非法采砂整治、安阳河水质提升等专项行动，严格落实“三条红线”和“四项制度”，着力解决河湖水环境突出问题。督促四级河长落实主体责任，建立了覆盖全市的河湖管理保护网格化监管机制，河道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改善。2020年，本市水环境质量改善幅度位居全国第23位、全省第一位。持续抓好南水北调工程输水沿线区和受水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工作，确保了一渠清水永续北送。

3、以规划为抓手，稳步推进四水同治。统筹规划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四水同治总体布局，完成总体规划和10个专项规划编制，明确工作任务，推进重点项目，总投资164亿，项目62个，全部完成年度计划。

4、全面完成水利脱贫攻坚任务。先后投资15.46亿元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截至目前，已经全面完成了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和集雨水旱井水窖巩固提升等项目，有效解决了9个县（市、区）、近40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

（三）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扎实办理代表议案建议。2019年以来，市水利局共办理人大议案2件、建议11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100%。水利局在办理过程中，虚心听取代表意见、批评和建议，主动邀请代表到现场指导督导，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关于安阳河下游堵塞议案的成功办理，通畅的安阳河道为今年特大暴雨安阳河快速泄洪奠定了基础；南水北调安阳西部调水工程议案将提前一年完成，届时，林州、龙安、殷都西部的群众也将喝上甘甜纯净的丹江水。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评议工作组在评议过程中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经梳理汇总合并，共收集社会各界对市水利局的意见建议点线面三大类44条。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问题。

（一）宣传水利法律法规力度不够。对《水法》《防洪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不够，解释工作不够细致，造成部分干部群众涉水法律法规意识淡薄，对水利工作的认识也存在一定的偏差，在落实水行政执法过程中与基层协调配合不够，河道违规采砂现象时有发生

生。

（二）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仍需加强。一是水利工程维护有待加强。安阳河疏浚和固体后，还没有建立管护机制，没有设立维护专门资金，部分河道内桥梁在遇到特大暴雨时阻水严重。如永和 515 安阳河桥，安阳县农业大道程奇村桥。二是在建水利工程的协调有待加强。如有些水利工程与电力工程没有协调好，水利工程建好了通不了电，无法发挥作用。三是河道生态治理有待加强。河道断面水质还存在有时不达标问题，如安阳河冯宿桥断面水质恶化问题需要彻底整治。

（三）防洪体系建设仍需完善。一是部分市区段河道行洪断面不足。河槽断面上宽下窄，过流能力上大下小，一旦遇到洪水，存在漫堤的安全隐患；二是部分小型水库有隐患。经过多年运行，功能逐步减弱，配套设施不完善，预警设施不全，存在安全隐患；三是蓄滞洪区安全建设滞后。避险设施、撤退道路建设不完善，监测预警能力薄弱，围堤工程损毁严重，不能满足防洪要求；四是水灾害应急能力还有所不足。机构改革后，市水利局的防汛职能发生了转变，新成立的水旱灾害事务中心在一定程度上还存在经验不足的问题。部分县（市、区）水旱灾害防御机制没有理顺，人员配备还不到位，业务水平和能力有待提升。

（四）水利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水利专业技术人员年龄偏大，技术队伍多年没有“新鲜血液”补充，且专业人员流动性大，年轻人才留不住，出现了青黄不接的断档现象。基层水利人才缺失，受机构编制影响，基层水管部门人员少，技术力量薄弱。对基层水利部门的业务指导还需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建议

工作组在调研期间，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水利部门、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人士，针对市水利局的工作，围绕评议内容，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加大法律法规的宣传和执法力度。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活动，通过进党校、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等方式，利用公众号、抖音号、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宣传生态文明理念，增加群众对水政执法、水资源保护、水土保持、节约用水、南水北调工程管理工作的了解支持。严格执法监督，加大水利执法力度，建立规范高效的服务型执法队伍。加强执法检查，加大对水政执法案件、水资源开发利用、河道采砂的执法和打击力度。

（二）加大水资源统筹调配力度。要充分利用自然资源，积极拓展水资源调配渠道，全力改善我市水环境质量，保证重要河段的生态流量和生态环境质量。一是制定合理的调水方案，进一步加大引境外水特别是黄河水入滑入内工作力度，精准调度确保供水安全。二是积极争取财政支持，设立专项资金，每年购买一定量的南水北调生态水补充我市水资源，保证重要河段的生态流量和生态环境质量。三是积极拓展本地水资源，谋划彰武水库扩容工程等相关项目增加全市水资源储备。

(三) 加快健全防汛体系建设。一是建立健全群策群力体系。要进一步厘清与应急部门防汛抗救各环节的职责界限，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对接，建立健全防汛协同联动机制，形成部门间、地区间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有效支援、相互配合的工作格局。二是加快水利项目建设。要尽快对受损害的水利工程修复加固，提高排泄抗洪能力。要在重点县（市、区）谋划一批重大水利工程项目，加快补齐基层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切实发挥工程项目效益。三是推进薄弱环节建设。要加快主要河道及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加快重点蓄滞洪区工程建设和防洪排涝设施建设，提升河流防洪、过洪能力。要创新管理模式，开展河堤管护政府购买服务。统一堤防工程建设标准，实现河堤规范化、专业化管护，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四) 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坚持规划引领发展，要制定政策，项目为王，加大投入，树立结果导向，建立倒逼机制，有力有序推进农村水利建设。二是扎实开展水质检测，聘请第三方专业水质检测机构，定期对农村生活用水水质进行检测，确保农村饮用水安全，让群众吃上“放心水”。三是完善贯通末级水系，在继续抓好大中型灌区骨干工程建设的同时，加大对末级渠系工程的建设管护，及时梳理村内外排水沟渠，进一步提高农村引排能力。四是完善工程管护机制，明确管护责任，及时修复损毁工程，协调水利工程与电力工程使用配套，充分发挥水利工程效益，进一步提高水利对农业生产、农民生活、农村生态的保障水平。

(五) 加大对基层水利工作的指导和专业人才的引进培养。适当引进水利专业人才，配齐基层水利部门专业人员，稳定人才队伍，调动各方面人才的积极性、创造性，改善目前水利工作面临的专业人员结构性短缺问题。要加强对基层水利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辅导基层工作人员熟练掌握行业法律法规、行政审批事项和运转流程等，增派业务骨干深入基层现场指导，切实提高基层水利工作者的水平能力和服务水平。

四、人大常委会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履职情况

郑国宏同志作为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工作评议组对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共收回满意度测评表 60 张，满意率为 98.3%。

郑国宏同志能够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高质量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年度工作任务，坚定推动脱贫攻坚、河湖长制、水资源保护、水旱灾害防御、四水同治、水土保持等各项工作在我市水利系统落地落实，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水利保障。特别是在今年特大暴雨灾害期间，郑国宏同志带领市水利局班子成员不分昼夜，24 小时不间断滚动会商，精准实施调度，果断处置险情，以强烈的责任担当保障了安阳人民度汛安全。

工作组认为：郑国宏同志具有较强的人大意识，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积极配合支持人大各项工作。能认真贯彻实施宪法及水利法律法规，依法履行工作职责，积极贯彻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积极落实整改处理审议意见，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积极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思路清晰，作风民主，爱岗敬业，敢

于担当，在干部职工中树立了良好的领导形象和较高的个人威信。

从工作评议调研情况看，对市水利局评议工作开展的非常顺利。市水利局对市人大常委会开展的评议工作非常重视，精心准备，密切配合。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的同时，能够全力配合好评议工作组的各项工作，对评议组提出的问题能够照单全收、主动进行整改，以积极的态度和行动接受评议。评议组认为评议是强化监督，更是帮助和支持。通过工作评议，被评议部门感到人大监督力度明显加大，在感受压力的同时，也体会到评议工作主要是帮助被评议部门找准差距，明确方向，促使其更加自觉地服务安阳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关于开展工作评议结果的通报

根据《安阳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办法》《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 年度工作评议实施方案》，2021 年 5 月至 9 月，市人大常委会组成 5 个评议工作组分别对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开展了工作评议。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听取了被评议单位接受工作评议的报告和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工作组评议调研报告，通过无记名投票的方式，现场进行了满意度测评。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工作总体情况：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认真贯彻宪法及行业法律法规，积极履行工作职能，多项工作位居全省第一方阵。一是认真落实法制建设主体责任，强化学法普法，强化依法行政，加大执法力度。二是加强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狠抓医院达标升级和专科能力建设，持续深化医改工作，群众看病就医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三是筑牢防线，抗击新冠疫情取得重大成果，高效完成患者救治工作，持续抓好疫情常态化管控，主动开展灾后消杀。四是关注民生，着力改善就医感受，圆满完成健康扶贫任务，持续提升审批效率。

评议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公共卫生服务基础设施不够完善，部分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基础设施薄弱，医疗设备配备不健全，发展不平衡，还不能完全满足流行病防控和群众就近就医的需求。二是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后备力量不足。三是医改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设备设施更新不及时，医疗服务与管理信息系统不完善，不能完全达到医疗资源和信息共享。四是医疗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技术薄弱专科和罕见病转诊率偏高，个别医疗卫生机构还存在行医不规范现象，个别医护人员服务意识不强，医患纠纷还时有发生。

满意度测评结果：满意（满意票 36 票，基本满意票 2 票，不满意票 0 票）

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工作总体情况：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断强化思想理论武装，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有序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全面推进镇村规划编制。二是服务保障全市高质量发展，对重点项目用地应保尽保，不断提高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三是加大耕地保护和自然资源执法力度，今年连续 4 个月全市保持违法建房问题“零新

增”。四是全面推进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在全省率先完成了南太行“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五是持续提升便民服务水平，提升不动产登记办理效率。

评议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对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利用新媒体较少，公众参与度较低。二是信息共享机制不够完善，与市直相关部门之间的信息壁垒未完全打通，部分资料查询渠道不通，降低了证件办理效率，给群众办事、咨询带来不便。三是联合测绘工作推进较慢，由于涉及部门较多，且不同部门测绘的要求和标准不一致，给联合测绘工作的推进增加了难度。四是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有待加强，覆盖率需进一步提升。五是专业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部分工作人员对业务流程熟悉度不高，基层土地规划机构缺少专业人员。六是便民、便企措施仍需进一步落实。

满意度测评结果：满意（满意票 34 票，基本满意票 3 票，不满意票 1 票）

三、市水利局

主要工作情况：市水利局聚焦水利主责主业，依法规范行政行为，各项工作职能得到较好地履行。一是认真贯彻执行法律法规，狠抓水行政执法工作。进一步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完善执法责任制度，开展专项执法活动。二是认真履行水利部门职责，狠抓水旱灾害防御，实现平稳安全度汛，深入落实河长制，水资源保护切实加强，以规划为抓手，稳步推进四水同治，全面完成水利脱贫攻坚任务。三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扎实办理代表议案建议，2019 年以来，市水利局共办理代表议案 2 件、建议 11 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 100%。

评议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宣传水利法律法规力度不够，造成部分干部群众涉水法律法规意识淡薄。二是水利工程维护、在建水利工程的协调、河道生态治理有待加强。三是防洪体系建设仍需完善，部分市区段河道行洪断面不足、部分小型水库有隐患、蓄滞洪区安全建设滞后，部分县（市、区）水旱灾害防御机制没有理顺，人员配备还不到位，业务水平和能力有待提升。四是水利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水利专业技术人员年龄偏大，专业人员流动性大，基层水利人才缺失，受机构编制影响，基层水管部门人员少，技术力量薄弱。

满意度测评结果：满意（满意票 33 票，基本满意票 4 票，不满意票 1 票）

四、市民政局

工作总体情况：市民政局班子比较团结，民政系统干部作风比较务实，为民服务意识比较强。一是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坚持依法行政，主动向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汇报重点工作。不断加大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力度，切实推进依法行政。二是聚焦先进典型，持续推动民政各项事业取得新发展。三是聚焦脱贫攻坚，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四是聚焦“一老一小”，着力改善民生。五是聚焦社区建设，着力提升社区治理水平。六是聚焦社会组织建设，着力提升管理水平。七是聚焦民生热点，着力解决民生难题。

评议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工作协调机制还不够完善，外部协调主动性还不够，和市

直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不够积极主动。二是工作作风有待进一步改进，对基层指导和抓点带面推进工作还不够，业务培训需要强化，对民生资金、民生项目落地的监督需要进一步加强。三是民政执法有待进一步强化，联合执法开展较少，执法队伍较为薄弱，执法手段和方式较为落后，缺乏执法信息化平台。四是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五是重点工作有待进一步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基层社区治理能力还有待加强，社会组织发展还不够充分。

满意度测评结果：满意（满意票 29 票，基本满意票 7 票，不满意票 2 票）

五、市交通运输局

工作总体情况：市交通运输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促进全市交通事业实现了跨越发展。一是行业监管能力不断提升，筑牢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根基。二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明显，实现县县通国道，乡乡通省道，“一环四组团”发展战略布局更加完善。三是绿色转型，交通运输结构加快调整。四是农村公路客运双通提质，全市所有行政村实现通硬化路、通客车。五是行业改革任务稳妥推进，审批事项网上可办率、一网通办率实现 100%。六是服务管理能力持续提高，行业保持了安全稳定、平安发展。

评议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干线路网结构需要进一步完善，我市干线公路路网南北向主要通道城镇化和混合交通严重，过境车辆通行瓶颈压力明显。二是交通安全监管执法压力增大，部分执法人员业务素质不高，能力不够强，非现场执法仍没有实现全覆盖，动态监控系统有待加强。三是公交发展经营风险困难增多，亟待健全和完善成本规制补贴政策。四是客运转型发展矛盾更加突出。五是行业“放管服”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危险品运输企业新增车辆手续办理还存在程序繁琐、流程不优的问题，在执法过程中，仍存在重行政处罚，轻教育引导的现象，执法为民、服务为民的宗旨意识还需要进一步牢固树立。

满意度测评结果：满意（满意票 22 票，基本满意票 15 票，不满意票 1 票）

以上评议结果，市人大常委会将转交被评议单位整改落实，并适时组织对被评议单位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全面评估。被评议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正确对待评议结果，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对症下药、精准施策，确保各项整改措施落实到位。要举一反三，主动向更广领域和更深层次延伸，把整改工作与贯彻落实市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放到抢抓战略机遇，全力推进改革发展的全市大局中去谋划，逐步把工作纳入法制化、规范化轨道，不断巩固和扩大评议成果。力争通过评议，促进被评议部门依法行政水平有较大提高、行业作风有较大转变、工作实绩有较大进展。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 年工作评议结果汇总统计表

序号	被评议单位	收回票数	满意票	基本满意票	不满意票	评议结果	名次
1	市卫生健康委	38	36	2	0	满意	1
2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8	34	3	1	满意	2
3	市水利局	38	33	4	1	满意	3
4	市民政局	38	29	7	2	满意	4
5	市交通运输局	38	22	15	1	满意	5

关于提请免去李长奉职务的议案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根据市委组织部安组干〔2021〕176号文件通知和《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规定，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现提请：

免去李长奉安阳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1年9月22日

关于免去李长奉同志职务的通知

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机构、办事机构：

2021年9月23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免去李长奉安阳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年9月23日

关于接受李长奉辞去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委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职务的议案

——2021年9月22日在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李长奉同志，因工作变动，请求辞去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27条规定，现提请接受李长奉辞去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附件：李长奉辞职书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1年9月22日

附件

辞 呈

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因工作变动，现辞去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请予批准。

请辞人：李长奉

2021年9月22日

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李长奉辞去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委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职务的决定

(2021年9月22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接受李长奉辞去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市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请求，并报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任免常景斌等同志职务的议案

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四十四条第十款和《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规定，现提请：

常景斌同志任安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程晓东同志任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杨卫东同志任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付文彬同志任安阳市水利局局长；
何辉同志任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俊杰同志任安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李建军同志任安阳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刘士勇同志任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
免去田海涛同志安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
免去张树林同志安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职务；
免去路曙光同志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职务；
免去郭虎江同志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局长职务；
免去郑国宏同志安阳市水利局局长职务；
免去朱丽英同志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职务；
免去乔金付同志安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免去王福生同志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职务。
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民政府市长 高 永

2021年9月22日

关于常景斌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市人民政府：

2021年9月22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任命：

常景斌为安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程晓东为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杨卫东为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付文彬为安阳市水利局局长；
何辉为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王俊杰为安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李建军为安阳市乡村振兴局局长；
刘士勇为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

决定免去：

田海涛安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
张树林安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职务；
路曙光安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职务；
郭虎江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局长职务；
郑国宏安阳市水利局局长职务；
朱丽英安阳市农业农村局局长职务；
乔金付安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职务；
王福生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职务。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年9月22日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提请任免杨兆江等 5 名同志职务的议案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三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第十八条和第二十条、《安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的有关规定，现提请：

批准辞去：

杨兆江安阳市内黄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批准任命：

杨兆江为安阳市殷都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焦琰为安阳市内黄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免除：

赵保钢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吴学军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尹国平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请予审议。

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常凤琳

2021 年 9 月 18 日

关于免去杨兆江等职务的通知

市人民检察院：

2021年9月22日，安阳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任命：

杨兆江为安阳市殷都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焦琰为安阳市内黄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批准辞去：

杨兆江安阳市内黄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免去：

赵保钢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吴学军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尹国平安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安阳市人大常委会

2021年9月22日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陈志伟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的表态发言

(2021年9月22日)

尊敬的徐家平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刚才，市人大常委会对民政局、自然资源规划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单位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议，整个评议工作严谨扎实、务实高效，对受评单位的评议意见全面、客观、中肯，对我们更好改进提升工作起到了巨大的促进作用。为了开展好这次评议，市人大常委会和各位代表深入基层一线，广泛了解实际情况，认真收集意见建议，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在此，我代表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和各位代表，表示衷心的感谢！下一步，市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将努力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一、提高站位。开展工作评议是人大依法履行监督职能的重要形式，是促进政府部门依法行政、改进工作的有效方式，是保证人民当家做主的有效途径。市政府及各工作部门都要本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提高认识，严肃对待，全力支持配合好评议工作，坚决落实好各项具体安排，确保评议工作顺利实施。

二、立行立改。这次市人大常委会的评议，充分肯定了被评议局委的工作成绩，既点出了特色亮点，又点出了弱项短板，查找问题深刻，剖析原因深入，并提出了改进方向和具体方法。各接受评议的单位既要看到成绩，增强做好工作的信心；也要正视问题，虚心接受评议监督，切实抓好整改落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加强对整改工作的领导，对评议指出的问题，逐一建立台账，逐一明确时限，逐一责任到人，坚决做到整改推进有力、整改措施精准、整改效果明显，确保让人大代表满意、让人民群众满意。

三、举一反三。市人大常委会出于对我们的关心和爱护，在评议中仅仅指出了存在的一些主要问题，还有许多没有一一点到的地方，我们一定要清醒认识。在今后的整改过程中，要坚持举一反三，围绕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全面开展建章立制工作。一方面，要坚持开门问政，主动接受人大代表和群众的监督，建立发现问题的长效机制；另一方面，要深入调研、出台措施，建立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

四、提升效能。今天接受评议的各单位都担当着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职能，责任重

大、使命艰巨。被评议单位要以此次工作评议为契机，认真总结、深刻反思，真正做到一次评议长期受益。特别要贯彻落实好评议要求，利用好评议成果，将整改、创新、提高有机结合起来，不断提升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最后，恳请市人大常委会和各位代表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市政府及各部门的工作，多说不足、多提意见，我们一定虚心接受、努力改进，以务实举措和实际行动为安阳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徐家平 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2021年9月22日)

常委会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开展对政府部门的工作评议，是监督法赋予地方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也是本届市人大常委会的一项工作创新。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工作评议实施方案的安排，今天召开常委会会议进行工作评议。会议的主要任务就是按照工作评议办法要求，对被评议单位作出评议意见和评议结果。刚才，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题听取了5个部门的工作汇报和各评议工作小组的报告，通过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5个被评议对象进行了满意度测评。会后，常委会党组将向市委专题报告工作评议结果，向市政府及其有关工作部门进行反馈，向全体市人大代表通报，并通过市级主要新闻媒体和网站依法向社会公布。通过这次评议，既检验了我们前期宣传发动、视察调研、自查自纠的成果，同时也为被评议部门对照整改明确了重点和方向。总的来说，这次评议活动组织周密、步骤严谨、措施有力、成效显著，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这次列入工作评议的5个部门都是关系我市国计民生、改革发展的重要工作部门，这些部门以不同的职责、不同的方式，各有侧重地承担着服务全市工作大局、推动经济发展、创新社会管理、保障改善民生的繁重任务，可以说责任重大，社会关切。近年来，5个部门领导班子团结带领本部门干部职工履职尽责、扎实工作、拼搏进取、无私奉献，在全市干部群众中树立了良好形象，市人大常委会对你们的工作是满意的。总的来看，前一阶段的评议工作，调研搞得好、组织协调得好、评价尺度把握得好，取得了阶段性的效果。主要有四个方面的特点：一是组织领导有力。市人大常委会专题召开评议动员会，并成立了工作评议领导小组，主任会议多次专题研究相关事宜。组建的5个评议工作组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确保了评议活动扎实有序推进。二是调查研究深入。各评议工作组深入被评议部门和服务单位，深入开展调查研究，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听取被评部门干部职工、相关单位、服务对象和基层群众的意见，形成的评议报告内容翔实、评价客观。三是部门高度重视。5个被评议部门态度端正，把接受评议作为进一步做好工作的契机，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成立专题

工作小组，完善工作方案，积极自查自纠，主动征求意见。对一些能够马上改进的问题，制定措施边查边改、未评先改。四是客观公正公平。各评议工作组坚持尊重事实、尊重公论，认真听取各方面的意见，辩证看待成绩与不足，客观公正地作出评价，做到查找问题准确，分析问题客观，整改建议可行，为下一步整改落实打下了良好基础。

评议会议的召开，不是整个活动的终点，而是整改提高的起点，改进工作才是评议活动的最终目的。希望被评议的部门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以这次评议会议为契机，正确对待评议结果，认真抓好评议意见的整改落实，切实把接受评议的过程转化为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的过程。

第一，要进一步提高对工作评议的认识。刚才，常委会组成人员综合调查报告、专项报告等情况，以及平时对专项工作的接触了解，作出了自己的评价。从一定程度上讲，这种满意度测评可以反映被评议部门一段时期的工作成效。从测评结果来看，5个部门的满意率都比较高，这是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大家工作的充分肯定。同时，对存在的问题要正确对待，虚心接受，认真整改。各评议部门要站在接受评议，不仅是接受监督，更是市人大常委会帮助、支持和改进工作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工作评议的认识，切实把工作评议作为听取群众意愿和呼声、查找差距和不足的难得机遇，自觉做到思想上高度重视，措施上切实可行，整改上求真求实，真正以整改成效取信于民、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二，要进一步抓好整改落实。各被评议单位要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对症下药、精准施策，确保各项整改措施落实到位。要深挖原因，逐条研究，多从主观上、管理上、服务意识上、工作作风上和工作方法上查原因、找不足，真正把问题根源找准。要建立问题台账，列出整改清单，明确整改内容、责任目标、时间要求。有条件解决的要立即整改，实现整改效果立竿见影。要进一步健全各项制度机制，规范行政行为，把各项工作纳入规范化、法制化轨道。要抓好统筹，把整改工作与全面完成今年的各项目标任务结合起来，进一步找准薄弱环节，理清工作思路，明确努力方向，以工作成效体现整改落实成效。

第三，要进一步加强跟踪督导。这次会议结束后，市人大常委会各评议工作组和工作评议办公室要集中力量，把调查报告所提问题和建议进行归纳整理，形成正式的评议意见，及时反馈给各被评议部门。同时，要继续加强与被评议部门的工作联系，经常深入被评议部门和相关基层单位，了解整改动态，掌握整改进度，加强督促检查，持续跟踪问效，推动评议意见得到解决落实。对已经整改到位的，要注重巩固拓展工作成果；对尚未整改到位的，要督促其进一步采取有力措施，做到原因不查清不放过、问题不整改不放过、措施不落实不放过、制度不健全不放过。市政府要切实加强对整改落实工作的领导，及时协调解决整改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对于这次工作评议中5个部门反映的涉及全局性的问题或者需要多个部门配合才能解决的问题，甚至是需要上级部门支持帮助才能解决的问题，各评议工作组提出后，工作评议办公室要统一归纳整理，转交市政府和相关部门研究处理。市政府和相关部

门要认真研究、统筹考虑、分类施策，拿出解决办法和推进措施，确保所有问题和意见都整改落实到位。

第四，要进一步巩固扩大评议成果。被评议部门抓整改不能就事论事，要主动向更广领域和更深层次延伸。要把整改工作与贯彻落实即将召开的市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结合起来，放到抢抓战略机遇，全力推进改革发展的全市大局中去谋划，把治标与治本结合起来，理顺关系、制定规章，逐步把工作纳入法制化、规范化轨道，不断巩固和扩大评议成果，力争通过评议，促进被评议部门依法行政水平有较大提高、行业作风有较大转变、工作实绩有较大进展。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办公室要认真总结这次开展工作评议的经验，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丰富评议内容，完善评议方法，将在工作评议中形成的好方法、好措施、好制度固定下来，不断提升人大评议监督的能力和水平，把评议工作做得更好、更到位。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出席人员名单

徐家平	张保香	张 玲	程利军	王建国	杜建勋	桑建业
程新会	丁 琦	马宝红	王大鹏	王庭希	王新顺	元 浩
牛建芳	方 圆	申明芳	付培森	任法香	冯学军	吕文霞
刘洁华	杜 毅	杨志强	杨清成	李 阳	李水平	李书林
李志伟	来玉生	宋胜利	张建林	张 歌	武国斌	罗永宽
郝保旺	赵庆林	韩 啸				

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

陈志伟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
王明服	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曹更生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常凤琳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张双献	市民政局局长
宁红亮	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局长
李亚非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付文彬	市水利局副局长
王永斌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